

公司代码：605266

公司简称：健之佳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蓝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学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2021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47,591,248.21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24,759,124.82元；拟以2021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75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共计120,234,833.7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增3股。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 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7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 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 公告的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健之佳、股份公司	指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连锁药房	指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之佳便利	指	云南之佳便利店有限公司
健之佳物流	指	云南健之佳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健之佳体检中心	指	云南健之佳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电子商务公司	指	云南健之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抒悦传媒	指	云南抒悦传媒有限公司
玉溪健之佳	指	玉溪健之佳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曲靖健之佳	指	曲靖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重庆健之佳	指	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重庆勤康	指	云南健之佳重庆勤康药业有限公司
广西健之佳	指	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广西勤康	指	广西健之佳勤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四川健之佳	指	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
四川勤康	指	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福利大	指	四川健之佳福利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健之佳	指	绵阳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星云大药房	指	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楚雄爱心齐堂	指	楚雄爱心齐堂药业有限公司
德宏州弘康药业	指	德宏州弘康药业有限公司
平果誉佳	指	平果誉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通海福源堂	指	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
临沧永盛堂	指	临沧永盛堂连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金丹鹿	指	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金友	指	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云南全骏	指	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
丽江千方	指	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江城边疆	指	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普洱佰草堂	指	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
成都好药师	指	成都市好药师广生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楚雄俊康	指	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
畅思行	指	深圳市畅思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祥群投资	指	云南祥群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云健宏	指	昆明云健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明南之图	指	昆明南之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明春佳伟	指	昆明春佳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明诚德业	指	昆明诚德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明饮水思源	指	昆明饮水思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和益	指	苏州和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和聚融益	指	苏州和聚融益投资合伙企业
苏州和聚汇益	指	苏州和聚汇益投资合伙企业
宁波德瑞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度德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九瑞	指	上海九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西藏天时	指	西藏山南天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方舟	指	珠海时间方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OTC	指	Over The Counter 非处方药，不需要医生处方，消费者可直接在药房中购买的药
O2O	指	OnlineTo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SRM	指	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供应商关系系统
SAP	指	System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一种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软件
POS	指	Point of sale 销售终端
佳E购	指	公司在门店部署的集线上线下模式于一体的

		具有全渠道营销功能的电子货架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健之佳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nnan Jianzhijia Health-Chai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ZJ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蓝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恒	李子波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沔苑（地块五）综合楼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沔苑（地块五）综合楼
电话	0871-65711920	0871-65711920
传真	0871-65711330	0871-65711330
电子信箱	ir@jzj.cn	ir@jzj.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沔苑（地块五）综合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沔苑（地块五）综合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224
公司网址	http://www.jzj.cn/
电子信箱	ir@jzj.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健之佳	605266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勇、刘泽芬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155 号附 1 号红塔大厦 9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曹晋闻、黄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12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5,234,955,418.99	4,466,357,384.58	17.21	3,528,526,14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527,439.23	251,148,189.76	19.66	168,115,39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958,106.84	236,734,870.39	19.53	168,005,86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03,407.97	316,635,616.24	135.10	337,602,602.47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9,745,632.14	1,717,158,435.04	11.22	591,508,598.68
总资产	5,214,189,989.48	3,468,531,172.04	50.33	1,995,601,067.7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36	4.43	-1.58	3.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36	4.43	-1.58	3.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11	4.17	-1.44	3.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7	31.79	减少15.12个百分点	3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9	29.97	减少14.28个百分点	31.9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0 年 12 月 1 日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出现大幅增长，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在逐步实施后才能达到预计的收益水平。募集资金项目产生效益前，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出现短期下降。

此外，公司本期实施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 15,900,000 股导致股本增加，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期增长 19.53%的情况下，每股收益仍略有下降。

②报告期内，在疫情散点发多、消费者预期减弱导致需求收缩、顾客部分回归医院及社康渠道、政策影响药品毛利率下降的背景下，公司通过品类规划调整，积极承接院内顾客外流长期趋势带来的增量业务，推动处方药和非处方药销售较快增长，关注消费者健康需求提升中药材、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医疗器械销售，通过老店与次新店的内生增长、实体销售网络扩张，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收入及供应商服务收入稳步增长，推进规模提升，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17.21%。

本期综合毛利率 35.83%较上期 33.69%增长 2.14%（指标数据参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主要是公司年初确定应对政策及市场变化的品类策略有效实施，一方面口罩等防疫物资 2020 年政府限价且占比较大，2021 年毛利率、销量及收入占比恢复正常；另一方面，公司持续规划并引进医院品种集客，承接院内顾客外流长期趋势带来的增量业务，重视、提升 OEM 商品及其他综合毛利较高商品销售占比，通过高效能专业服务争取工业企业市场推广及促销投入，提升销售及综合毛利额，以减缓毛利率下降压力。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66,949,124.13	1,212,448,090.78	1,287,176,980.78	1,568,381,22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64,741,964.85	57,749,608.23	73,805,078.32	104,230,787.83

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213,179.06	56,284,734.75	70,374,038.14	96,086,15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2,761.68	273,481,338.20	249,074,754.20	196,254,553.8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861.98		-639,356.70	-383,322.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43,711.35		23,923,631.26	5,200,32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63,685.00		327,882.85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6,810.01		-7,751,365.00	-3,892,994.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64,910.86		984,150.51	61,969.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71,066.10		2,366,374.60	944,093.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580.71		65,248.95	-67,647.23
合计	17,569,332.39		14,413,319.37	109,526.42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等。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健之佳上市后新征程实现第一个五年奋斗目标的元年。新冠疫情仍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政治格局复杂严峻和不确定,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居民消费仍受制约,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医药行业随着国民收入增加、老龄化加剧、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市场发展机遇和竞争压力并存,对行业效能和集中度提升提出了更高要求。集采国谈、医保目录调整、双通道、创新药研发、互联网+、数字化等各种因素深刻影响行业未来发展格局。

在新形势下,公司积极行动应对,顺应市场变化、行业及政策趋势,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经营管理层继续贯彻“提高工作质量,强化竞争力,增强盈利能力”的工作方针,坚持四大经营策略、六项营运措施,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人员管理为核心,强化运营过程管理;

珍视上市为公司提供的发展机遇及对股东的责任，公司挖掘潜力、提高效率，在危机中寻找机会，积极拥抱新消费趋势，全渠道布局，逆势成长，规模快速扩张，业绩持续增长。

2021 年末公司门店总数达 3,044 家，年度净增门店 914 家，较年初增长 42.91%，其中云南地区药店增长 43.48%，川渝桂地区增长率达 53.15%。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35 亿元，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17.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52.74 万元，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1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95.81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19.53%。

2021 年度线上渠道实现营业收入 8.78 亿元，较同期增长 90.44%，增速远高于门店线下销售增长率，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16.78%，较去年同期占比 10.33%增长 6.45%，线下线上全渠道业务稳健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经济发展、政策支持带来行业发展机遇

在社会消费水平提高、城镇化以及消费结构升级，人口结构老龄化以及人们健康意识不断增强的背景下，医药消费需求的不断增长为药品零售市场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空间。

随着“健康中国”战略实施以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深入，医药分开、药占比、药品零差价、分级诊疗、一致性评价、医保控费、带量集采、慢病长处方、医保目录调整等一系列医药改革措施的稳步推进且步入常态化，医保双通道等一系列新政的出台与推进，促进药品流通行业持续健康发展。2021 年《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医保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的指导意见》等政策的出台，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定点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管理的规范化、法制化，推动处方外流增速，引导零售药店行业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网络布局优化、组织化程度和流通效率较高、安全便利、群众受益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下健康发展，为医药零售企业进一步规模化经营提供制度化、体系化的政策指引。

2、市场扩容、行业集中度和连锁化率仍有待提升

根据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公布的《2020 年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显示：2020 年，我国药品零售市场规模为 5,119 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10.1%，增速同比加快 0.2%。但是我国零售药店目前集中度较低，呈现较为分散的区域竞争态势。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数据，截止 2021 年 9 月，全国药店总数为 58.65 万家，零售连锁门店 33.53 万家，单体药店 25.12 万家，连锁药店比例达 57.1%，较 2020 年上升 0.6%，行业集中度和连锁化率逐步提升。与《关于“十四五”时期促进药品流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提出的“到 2025 年，药品流通行业与我国新发展阶段人民健康需要相适应，培育形成 5-10 家超五百亿元的专业化、多元化药品零售连锁企业，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 65%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接近 70%”相比，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我国初步形成的一批区域性市场领先的医药零售企业，市场占有率均在 3%以下、行业集中度

仍处于较低水平，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医药零售市场发展的集中度情况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和发展空间。

3、顾客持续提升的需求和差异化服务的期许

十四五规划明确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明确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等目标。顾客的受教育年限增加、收入水平提升、预期寿命提高、劳动方式调整、家庭结构改变、生养意愿变化、健康意识提升，顾客对自身和家人用药、健康服务的需求发生深刻变化。公司药店除吻合中老年顾客需求外，针对年轻女性顾客做差异化定位，之佳便利以年轻、城市化的客群为特点，公司通过长期聚焦店型设计、商品品类规划、顾客服务、专业，依托运营管理技术、物流体系及信息化系统，提供亲切、稳重、专业和值得信赖的服务。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药品、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家庭健康用品、便利食品、日用消耗品等健康产品、便利产品的连锁零售业务，并为客户提供上述产品所涉及的相关专业服务。

公司“立足云南、深耕西南、向全国拓展”，在持续夯实云南利润中心，向重庆、广西、四川市场重点倾斜资源的前提下，在西南地区多年经营积累形成的品牌影响力、团队和人才储备、精细化管理体系、信息系统支撑、稳健良好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等核心能力，让公司初步具备了由西南区域向其他区域稳健拓展的基础。

公司采用统一、标准的集团内垂直一体化业务管理体系，依托较为完善的连锁零售网络和专业医药服务实力，坚持“集团化管理、多元化经营、全国性扩张”的战略方针，坚持以“中心城市为核心向下渗透”的扩张策略，以顾客需求为核心，关注监管政策趋势，围绕顾客日益增长的对健康和美好生活的需求和药品零售行业在“健康+专业+便利”方面、便利零售行业在“品质+时尚+快捷”方面尚不平衡、不充分的服务水平之间的矛盾和差距，联合佳E购及APP、微商城、官网等私域电商渠道、第三方平台等传统电商工具、O2O等便捷服务，搭建起以会员为核心的全渠道服务平台，打造集合了社区专业药房、便利店、中医诊所、社区诊所和体检中心等业态的多元化社区健康服务生态圈。

（一）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零售业务的综合毛利，包括两个方面：

①通过商品的进销差价获得盈利，为公司盈利的主要来源；

②为供应商开展商品促销服务、市场推广、仓储配送服务等商业服务和技术支持获得的商业服务收入，是公司主要盈利来源的重要补充。

如何为目标顾客提供亲切、专业、稳重和值得信赖的全渠道、差异化服务，持续满足顾客需求，公司主要通过开展如下核心工作、构建核心支柱来实现：

1、 连锁门店及服务网络建设

公司坚持以“中心城市为核心向下渗透”的扩张策略，门店主要分布于县级以上中心城市。深耕云南、立足西南，向全国辐射。

（1）店型设计

“健康+专业+便利”的健之佳药店；“品质+时尚+快捷”的之佳便利店。

（2）门店扩张及更完善的连锁零售网络建设

新开门店募投项目在西南 4 省稳步推进，重庆和广西已实现持续盈利，强化和复制云南成功模式。持续强化“自建+收购”双轮驱动的门店扩张策略实现公司连锁零售网络的稳健、快速扩张，市场有效渗透。

新店、次新店、成熟门店逐步提升，实现增长和盈利模型的复制和提升，全渠道专业赋能以提升店效人效；新店、次新店占比提升在培育期会对公司短期业绩带来压力，也为持续发展、后续盈利奠定基础。

2、商品品类规划及为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

（1）以品类管理为核心驱动，营采一体化的品类规划和营销体系

学习借鉴商超便利零售同行成熟经验，以品类管理为核心规划的商品“拉力”与执业药师、店员的“推力”相结合，可持续、高效能驱动销售增长。

（2）多元化、高品质的商品结构、品类规划及专业服务

商品的品类规划服务于公司差异化的顾客定位和专业品质服务。

与厂商长期合作，通过主题营销、顾客用药指导等对主题商品、高品质贴牌商品、薇诺娜等专业护肤品长期塑造、专业推广，树立“专业”和“值得信赖”品牌形象，向供应链挖掘服务价值。

3、紧贴顾客需求的服务体系

（1）通过高标准的规范服务标准和培训，提升店员专业度，通过专业服务，提高会员满意度，提升值得信赖的品牌形象；

（2）通过自建平台、与互联网医院及第三方平台合作等方式，在合规基础上及时响应和满足远程问诊、处方流转、自有及第三方平台远程审方、执业药师药学服务等顾客需求；

（3）会员服务、慢病管理及药学服务

通过执业药师、门店专业店员及公司的会员服务体系、药师专业服务体系、辅助的信息系统及延伸的医药服务能力为会员服务；

（4）关注年轻顾客、便利需求的全渠道快捷服务，通过互联网平台及配送平台等基础设施为门店服务赋能，扩大市场份额；

4、对精细化的营运管理技术、高效的物流体系和不断优化的信息系统三大支柱持续投资

5、人才的培养和激励体系的保障

6、内控、合规及财务管控体系

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及“五、报告

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三）经营计划”中，将进一步阐述公司开展上述核心工作，构建核心支柱能力所作出的努力，构筑的核心竞争优势、可能面临的风险以及应对措施。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专业化的综合健康服务能力

为顺应顾客由“用药治病”向“预防和健康管理的”需求转变，公司在业务上主动从药品价格竞争转向长期坚持专业化的健康服务，慢性病管理体系自 2011 年起建立并逐步完善，截止报告期末，慢病服务累计建档 120 万人，同比增长 42%。依托专业的慢性病管理系统，公司为每位慢性病会员建立了独立的慢病档案，充分运用厂家资源，通过专科化解决方案研发、落地开展高血压、糖尿病、心衰、脑卒中、睡眠健康、皮肤等疾病、健康专业知识培训和患者教育，通过药学管理系统，跟进顾客用药、健康咨询等专业回访，增加顾客粘性。

通过自建平台、与互联网医院及第三方平台合作等方式，公司为顾客对症、合理用药提供规范的远程问诊、远程审方服务。专业的基础药学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相结合提升顾客黏性，凸显了公司以“专业化”为核心的竞争策略。

在中康科技主办的西普会上，公司连续七年蝉联“中国药品零售企业综合竞争力排行榜”专业力标杆企业单项冠军，在“2020-2021 年药品零售企业综合竞争力指数 TOP100 企业”中排列第九位，显示了健之佳长期坚持专业服务的营运模式在行业内的领先竞争力。

2、多元化的店型和业务结构

公司作为西南地区率先开展多元化经营的医药零售连锁企业，二十余年来始终坚持以多元化创新服务实现差异化经营并逐步形成竞争优势。

围绕顾客的便利需求，公司坚持“店型多元化和服务专业化”，在以医药零售为主要业态的基础上，开立了便利店、中医诊所、社区诊所、体检中心等店型，逐步探索“药店+便利店”、“药店+诊所”、“药店+体检中心”的模式。“之佳便利”作为公司强化“健康+专业+便利”的经营定位的重要举措，定位于“品质+时尚+快捷”，是公司长期关注学习美日同行模式、区别于多数医药同业的重要经营特点，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形成了以昆明为中心，辐射云南多个地州的门店经营体系，在云南省已初具规模，为会员提供高频、便利的更全面服务。

通过以会员为核心的全渠道营销平台，满足顾客一站式需求。

3、坚持构建全渠道的营销平台

针对消费者对服务泛在性、便利性提出的更高要求，公司围绕“以顾客需求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坚持打造自有团队开展线上业务运营，线下线上相互学习借鉴、优势互补，线下实体门店强大的商品力、服务力、专业力优势成为线上业务的有力后盾，佳 E 购、O2O 等线上渠道为门店服务赋能，全渠道服务快速发展：

(1) 传统电商业务：公司与天猫、京东、拼多多、唯品会、苏宁易购等第三方平台合作开展 B2C 业务；推进微商城、官网、APP 等自有平台业务。

电商事业部推行单平台多店铺运营模式，扩展线上平台的布局，开设慢病用药、中药材专营店等差异化店型，深入挖掘差异化运营类目，强化运营管理，提升单店产出。跨境购业务测试上线，进一步拓宽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母婴用品等商品线。

(2) 自营 O2O 平台：2015 年起投入门店自营预订及自提、送货系统佳 E 购，公司募投项目持续投入，目前已实现药店全覆盖，之佳便利店逐步探索。佳 E 购通过加强专科长疗程用药解决方案的打造、差异化主题营销活动的规划和营销活动支持为顾客提供专业、长尾的商品品类，同时，在合规基础上及时响应和满足远程问诊、处方流转、自有及第三方平台远程审方、执业药师药学服务等顾客需求。

微商城系统升级和改版，推出“健之佳急送”业务，提供更及时的在线预订、送货上门便捷服务。

(3) 第三方 O2O 平台：持续推进与美团、饿了么、京东到家平台的合作，初步搭建了全渠道的会员服务系统。2021 年 O2O 业务发展迈入“加速期”，各合作平台的门店覆盖率持续提升，上线门店数超过 2,400 家。通过制定细分商圈营销策略，提升送货效率，提供 24 小时营业服务等方式打造 O2O 业务的差异化竞争力及服务力，为门店业绩提升赋能。

公司围绕顾客需求，“多元化的店型和业务结构”优势与线上线下全渠道服务融合，竞争优势逐渐形成，增速远高于门店线下销售增长率，线上线下全渠道业务快速稳健增长。

4、标准化连锁经营管理体系和精细化营运体系

公司紧密围绕“基础管理、品牌塑造、商品营销、市场推广”四大经营策略，针对门店为顾客提供产品和服务过程中所需的销售、人员、商品、顾客、卖场、财务、促销等环节，制定系统的管理制度、指南与工作流程，对于门店营运进行控制、指导与监督，通过培训、督导、检核确保各门店严格执行，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公司按层级细化具体营运标准，总结整理营运诊断工具箱和行程计划，持续改善营运督导工作方法，坚持不懈地执行“3C 规范、促销五部曲、毛利率提升、前三百位商品补货、竞价、激励方案落地”六项营运措施，不断提高门店营运的管理能力。

公司借鉴商超便利零售企业的营销模式，构建了“以品类管理为核心驱动”的“营采合一”营销体系，依托自身门店较大的规模、强大的执行力、健康时尚的门店形象和标准化的管理，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形成较强的获客能力，不仅为供应商提供拥有较大客流量的营销平台，还有效提升商品促销与品牌推广效率，在确保公司在营商品的品质的同时，保证了门店执行效果的一致性、高效性和可复制性。

以顾客需求为导向，以效率提升为抓手，依托标准化连锁经营管理体系和精细化营运体系的不断完善与创新，公司选择有竞争优势的地段，构建时尚人性化的环境，组合一站式健康产品消费的业态，实现门店跨区域快速扩张与店效提升，保障整体效益的稳步提升。

5、稳定、优质的会员体系

作为顾客的“家庭医生、健康顾问、社区好邻居”，公司品牌形象深入人心，逐步形成了与公司品牌定位吻合的稳定的会员顾客群体。公司通过完善的会员管理体系，定制会员专享体验，推出会员权益，依托专业的慢性病管理系统，以专业的基础药学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相结合，提升会员、慢病会员的满意度和回购率，实现交易次数和销售额的持续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效会员人数超过 1,700 万人，会员消费占比接近 70%。

随着 CRM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的推行，以及企业微信添加顾客为其提供专属健康顾问服务的运用，全渠道会员信息共享，顾客画像标签、量身定制营销方案、购药追踪提醒、营销信息自动化识别推送、店员服务助手等功能的逐步上线，公司将为会员提供更符合个性需求的商品和服务建议，进一步提升会员黏性与满意度。

6、安全、高效、合理的仓储物流配送体系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战略布局，坚持在省级区域发展自有物流，目前在云南、四川、重庆、广西构建四大物流配送中心，专科长疗程用药解决方案的打造、差异化主题营销活动的规划和营销活动支持为顾客提供专业、长尾的商品品类，同时，在合规基础上及时响应和满足远程问诊、处方流转、自有及第三方平台远程审方、执业药师药学服务等顾客需求。

微商城系统升级和改版，推出“健之佳急送”业务，提供更及时的在线预订、送货上门便捷服务。

坚持推动物流信息化战略，构建了适应公司多业态、全渠道特点的高效物流配送体系，在分拣效率、配送效率、配送准点率、下货准确率、配送半径、峰值处理能力和订单响应时间等方面均达到较高的服务水平。同时为更好响应门店需求、提高费效比，公司对少量地区门店采取委托第三方专业物流配送方式。

7、高效的信息管理系统

信息技术是提高连锁零售公司运营管理效率的关键技术。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不断提升信息系统运用水平。目前，公司已构建了基于 SAP/ERP 信息管理系统为核心，英克 POS、WMS、SRM、BI、电商系统为重要组成部分的信息系统，实现了采购、仓储、销售全流程的一体化管理。该系统在保证了运营、财务、分析控制的合规、高效。

8、优秀的企业文化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逐步建立了清晰的企业文化，凝聚了共识。坚持将“以专业的精神，优质的服务建立信誉，努力实现顾客满意的承诺”作为自身使命；秉承对顾客、员工、供应商、股东、社会的企业责任，不断夯实“健康+专业+便利”的经营定位。公司长期坚持激发群体参与，鼓励创新，推动业务变革，促进业务流程改造升级，提升业务效率，以此带动企业不断向前发展。针对时代变革，公司提出“放下固执、突破自我”，致力于“经验型向数据型转变、粗放型向精细型转变、被动型向主动型转变、数量型向质量型转变”，使公司企业文化不断得到丰富。优秀企业文化变成了公司发展的基石和团队的灵魂，引领公司稳健快速发展。

9、不断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

公司不断完善人才梯队建设、人才结构化培训体系、人才多职业通道机制，旨在建立管理团队职责明确、管理经验丰富的优秀团队。公司中、高层管理者已积累了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能够有效确保公司的经营方针和发展战略符合国家政策、市场变化和公司自身情况。

结合公司未来快速发展趋势，公司持续通过全面开展人才储备、人才梯队建设工作，加快优化公司人才结构。在原股权激励方案成功实施、员工与公司长期共同成长的基础之上，持续对公司核心人员以及业务骨干推进新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打造具有使命感、归属感和战斗力的团队。对员工的培训与开发，加强员工的工作技能、知识层次、工作效率及工作品质，确保员工专业服务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充足的专业人才储备。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通过“基础管理、品牌塑造、商品营销、市场推广”四大经营策略，公司为目标顾客提供亲切、稳重、专业和值得信赖的全渠道、差异化服务：

（一）在连锁门店服务网络建设方面

公司坚持以“中心城市为核心向下渗透”，报告期内，公司深耕西南，一方面重点夯实云南利润中心，另一方面加强川渝桂拓展，通过自建、收购双轮驱动的门店扩张策略拓展门店规模，云南品牌影响及规模优势持续提升，川渝桂市场渗透率加大。

1、公司门店变动情况

2021 年公司实现云南 16 个地州的全覆盖，新进县级市场 22 个，云南 129 个县区覆盖了 105 个，覆盖率由 2020 年的 64% 提升至 81%，品牌及规模优势持续提升。同时，川渝桂市场持续加大核心市场渗透率，复制云南成功模式的策略逐步推进，重庆门店数增长 60.67%，达 241 家。

报告期现有省市收购业务均获得突破，15 个项目合计 360 家门店的收购完成进入整合阶段。公司通过持续将全渠道专业服务能力、精细化运营管理体系、商品优势、员工薪酬激励体系、专业培训能力、信息系统及配送能力、品牌信任引入，以成熟团队及门店网络为核心基础推进新店拓展、密集布点，提升空白、薄弱目标市场的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便利店作为公司全渠道体系和健康服务生态圈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多年的经营、积累，赢得良好的口碑并做到盈亏持平，在云南省已初具规模，报告期内便利店增速为 23.75%，门店数达 297 家。

2021 年度公司新开门店 957 家，其中自建门店 597 家，收购门店 360 家，因发展规划及经营策略调整关闭门店 43 家，净增门店 914 家，门店总数达到 3,044 家。

门店数较 2020 年末增长 42.91%，其中云南地区药店增长 43.48%，川渝桂地区增长率达 53.15%。

经营业态	地区	2020 年末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末	净增门店数	门店增长率
			自建	收购	关店			
医药零售	云南省	1,525	401	288	26	2,188	663	43.48%
	四川省	111	38	10	5	154	43	38.74%

	广西壮族自治区	104	43	24	7	164	60	57.69%
	重庆市	150	53	38	0	241	91	60.67%
	小计	1,890	535	360	38	2,747	857	45.34%
	其中川渝桂	365	134	72	12	559	194	53.15%
便利零售	云南省	240	62	0	5	297	57	23.75%
合计		2,130	597	360	43	3,044	914	42.91%

(2) 门店经营效率

2021 年公司门店规模快速增长，公司由省会城市向地、县级城市渗透的门店布局已形成一定规模，区域门店密度进一步提升；县级以上区域门店占比 95.38%，公司差异化经营特色凸显。

医药零售门店坪效如下：

区域	门店数量	门店经营面积 (平方米)	日均平效 (不含税, 元/平方米)
省会级	1023	121,142.98	51.62
地市级	736	83,064.51	36.67
县市级	861	94,146.01	29.21
乡镇级	127	10,076.40	20.74
合计	2,747	308,429.90	39.75

附：①日均坪效=年度不含税营业收入/365 天/经营面积（过往披露口径为“门店建筑面积”，调整以同业可比）；

②乡镇门店主要因下半年收购项目附带并入，并表时间尚短，按年末面积平摊后日均坪效较低。

公司门店增速由 2020 年的 21.58% 提升至 2021 年 42.91%，门店总数突破 3,000 家。

报告期末门店中，店龄一年以内新店 597 家，占比 19.61%，店龄二年以内次新店 409 家，占比 13.44%，将所有收购店并入二年以上老店共 2,038 家，占比 66.95%。一方面 1,066 家新店、次新店和 33.05% 的高占比反映了公司快速自建扩张的特点，处于成长期的门店产出低、整体坪效下降，在培育期会对公司短期业绩带来压力，另一方面门店逐步成熟，为公司后续业绩增长奠定基础。快速自建门店系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驱动力。

(3) 门店店均营业收入

门店类型	2021 年 (万元)	2020 年 (万元)
所有类型零售连锁	159.72	198.69
医药零售连锁门店	162.93	205.14
便利零售连锁门店	130.07	147.92

注：门店店均营业收入=不含税营业收入/门店数

公司根据募投计划加速自建门店，也加快了便利店的扩张速度；同时因疫情影响，2020 年 78% 新增门店、2021 年 67.82% 的新增门店集中于下半年开业；2021 年度 597 家新开门店中，下半年开店 367 家、占比 61.47%；2021 年度 360 家收购门店中，下半年收购 282 家、占比 78.33%。由

于经营时间或并表时间较短，新店、次新店 33.05%的高占比，导致按年末店数平摊后店均收入下降。

(4) 医药零售连锁门店取得医保资质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直营门店中已取得各类“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的药店达 2,318 家，占药店总数 84.38%。

公司开通各类慢病医保支付门店 270 家，较 2020 年 171 家净增加 99 家，同比增长 57.89%。

地区	门店数（家）	获得各类医保定点资格 门店数量（家）	占药店总数的比例（%）
云南省	2,188	1,891	86.43
四川省	154	122	79.22
广西省	164	141	85.98
重庆市	241	164	68.05
合计	2,747	2,318	84.38

(二) 在商品品类规划及为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方面

1、随着国家“医药分开”、“药品零差价”、“4+7 带量采购”等政策逐步落地实施，入选带量采购的药品品种在院内外供价体系将趋于统一，未入围药品及仿制药在零售渠道竞争加剧。公司把握政策及市场变化趋势，以门店及全渠道专业服务能力为基础，承接院内顾客外流长期趋势带来的增量业务，中西成药销售占比由 2020 年的 63.83%增长至 67.03%。本期疫情较 2020 年缓解，防护、消杀类商品销售恢复导致医疗器械销售占比由 13.73%恢复至 10.87%；与健康生活相关的中药材、保健食品销售占比略有提升，占比分别提升至 4.01%、8.21%。带动其他多数品类商品销售收入较快增长，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7.21%。

剔除为医药、便利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收入，公司零售终端品类营业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品类划分	2021 年	2020 年	结构占比变化
处方、非处方合计(中西成药)	67.03%	63.83%	3.20%
其中：处方药	31.55%	30.03%	1.52%
非处方药	35.48%	33.80%	1.68%
中药材	4.01%	3.91%	0.10%
保健食品	8.21%	7.97%	0.24%
个人护理	2.08%	2.19%	-0.11%
医疗器械	10.87%	13.73%	-2.86%
生活便利	7.60%	8.16%	-0.56%
体检服务	0.20%	0.21%	-0.01%
合计	100.00%	100.00%	

2、强化公司营采一体化的品类规划管理及服务为核心的营销体系，为医药工业企业在院外市场日渐重要的专业推广、商品营销持续提供专业服务，提升公司长期重视的供应商服务效能和差异化专业服务能力，拉动业绩的增长，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7.1%。

（三）在顾客服务体系方面

1、公司通过亲切、稳重、专业和值得信赖的全渠道、差异化服，强化专业的药学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通过门店拓展、发展潜在消费者为公司忠实有效会员，截止 2021 年底公司活跃会员人数已突破 1700 万，较 2020 年增长 26%，会员消费占比接近 70%，会员回头率达 78%。

2、公司持续完善慢病会员建档、消费者教育、检测数据提示、用药指导、风险提示等全周期慢病管理服务。

门店慢病管理大数据项目持续推进，目前已有 1400 余家门店部署“四高”检测设备，全部门店开展血压和血糖检测，2021 年为 74.3 万人次顾客提供及时的健康自测、用药指导、风险提示等服务，顾客慢病指标持续改善，服药遵从度提升。

截止报告期末，开通慢病医保门店 270 家，较 2020 年末增加 99 家，占药店总数 9.83%，公司抓住处方外流、双通道等政策，提升特慢病门店销售。

3、公司以自建远程审方平台为主与平安好医生、莲藕等互联网医院及第三方平台合作等方式，在合规基础上及时响应和满足远程问诊、处方流转、及远程审方、执业药师药学服务等顾客需求。2021 年全年线上审方突破 420 万单，月均审方突破 35 万单。

4、围绕顾客快捷送达需求，提升全渠道服务能力

疫情影响下，顾客的健康意识和消费习惯改变加快。公司围绕“以顾客需求为核心”的服务理念，持续提升全渠道服务能力，线上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1）自营平台业务：持续优化自主线上平台的购物体验，保持自营预订及自提、送货系统佳 E 购的门店全覆盖，通过私域平台延伸门店的商品线、提供专科长疗程用药解决方案、提升顾客粘性，成为线下门店专业服务和业绩增长的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1,708.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7.59%。

此外，针对微商城进行全新的系统升级和改版，推出“健之佳急送”业务，提供更及时的在线预订、送货上门便捷服务。

（2）传统第三方电商平台 B2C 业务：电商事业部推行单平台多店铺运营模式，扩展线上平台的布局，开设慢病用药、中药材专营店等差异化店型，深入挖掘差异化运营类目，强化运营管理，提升单店产出。持续强化员工专业知识、推动社群营销工作落地、强化类目管理、重视日常销售和积累、强抓电商大促节点的爆发，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5,407.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49%，保持持续、稳健的增长速度。

（3）第三方 O2O 平台业务：O2O 事业部发展迈入“加速期”，平台覆盖率持续提升，上线门店数超过 2,400 家。通过制定并落实细分商圈品类和营销策略，提升送货效率，提供 24 小时营业

服务等方式打造 O2O 业务的差异化竞争力及服务力，为门店业绩提升赋能。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0,730.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3.27%。

公司围绕顾客需求，多元化的店型、多元化的商品及业务结构优势与线上线下全渠道服务融合，竞争优势逐渐形成。线上渠道实现营业收入总计 87,846.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0.44%，增速远高于门店线下销售增长率，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16.78%，较去年同期的 10.33% 增长 6.45%，线上线下全渠道业务稳健增长。

5、承接处方药外流、应对双通道政策工作的推进

报告期内，根据医药改革政策，根据监管要求升级信息系统、加强培训管控，确保医保结算业务合规；积极推进诊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对接集采供应渠道；持续推进特慢病药房资质申请，报告期内，新增慢病门店共 99 家，筹备双通道门店 17 家，为承接医保统筹结算业务做准备。

持续探索 22 家门店 DTP 业务经营模式，规划建设 DTP 专业管理系统、完善内控制度、加强组织建设和人员培训，以实现从患者管理、处方审核、订单配送、随访咨询等全链条闭环的 DTP 管理。

（四）在营运管理技术、物流体系、信息系统三大支柱方面

1、在营运管理技术方面

在成熟的新店、次新店业绩提升模式和管理、营运标准体系基础上，进一步细化、提升门店落地效果；建设门店远程运营管理系统，提升门店管理效率，构建专业化、规模化和数字化的管理模式；加快收购门店接收、整合效率，并以此为基础加快门店布局密度，提升门店业绩。

2、在物流配送体系建设方面

完善各省市批发+零售业务分由两家公司开展的组织架构，推进广西物流中心以及期后云南总部配送中心的购建，为云南、广西地区规模的扩张及全国集采、全渠道业务发展提供物流配送支持。

按收货地就近原则，推进电商业务全国多仓库发货，将 B2C 平台订单分流至最近的仓库，提升订单响应效率，助力全渠道业态的扩张。电商拣选分播系统的建设和投用，效率、数字化管理和协同水平极大提高，为电商业务快速拓展、顺利应对峰值奠定了基础，全年处理订单 400 万件，峰值处理能力达 5.2 万件/日。

3、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

公司充分考虑信息系统对持续提升的行业监管要求、零售业态迅速变化的支持，根据线上、线下全渠道服务体系的建设需求，推进信息化建设，对 SAP 及英克系统持续完善，对 SAP 及英克系统持续完善，持续推进 SRM 系统、CRM 系统建设；本年租赁管理系统、工程管理系统、资产管理系统、税务申报系统、电商订单处理系统等应用软件上线，升级改造微商城系统。

（五）在人才培养和激励体系方面

坚持推进“以人员管理为核心”的人才强企战略，完善人力资源体系。

2021 年公司进一步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171 位中高层管理干部及 1,036 位入职满 2 年的员工积极参与，人员激励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公司推进以店长为核心的门店 3+N 人员管理和配置目标，发挥绩效考核的导向作用，充分激发员工特别是执业药师的专业激情，持续培养、引进、激励人才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需要。

人才测评体系进一步推行，核心业务部门和职能管理体系全面测评，新进入 ABC 库的人才超 300 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人才梯队建设。持续培养、留存、引进、激励人才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需要。公司已储备拟向其他省区输送的重要、成熟的管理干部。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234,955,418.99	4,466,357,384.58	17.21
营业成本	3,359,112,528.38	2,961,493,838.86	13.43
销售费用	1,339,643,569.03	1,040,493,904.84	28.75
管理费用	138,036,155.22	147,047,225.09	-6.13
财务费用	48,199,535.07	9,346,469.11	41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03,407.97	316,635,616.24	13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168,492.59	-136,980,506.5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780,411.27	923,156,049.57	-172.1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门店内生增长、销售网络扩张，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收入及供应商服务收入稳步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相应的营业成本上升。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整体规模增长、职工人数增加，租赁费、办公、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职工薪酬、水电等营运成本持续增长，及公司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规模的提升导致第三方平台服务费随之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年奖金达成低于预算；上年公司首发上市的筹备费用本年不再发生，费用管控有力。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执行新租赁准则，增加“未确认融资费用”在“利息支出”合并列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租金支出原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报，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偿还租赁负债本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强化门店扩张策略，自建门店、广西配送中心及信息系统建设等长期资产购建投入资金，以及收购门店资金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1）执行新租赁准则，租金支出原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报，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偿还租赁负债本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2）分派现金红利及偿还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零售业务的综合毛利，包括商品的进销差价及为供应商开展商品促销服务、市场推广、仓储配送服务等获得的服务收入，结合《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等规范的披露要求，按行业特点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较上年同期增长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零售	4,504,771,989.40	2,986,977,903.50	33.69	15.82	13.45	增加 1.39 个百分点
便利零售	358,388,769.55	282,924,204.70	21.06	6.82	6.96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为医药、便利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	371,794,660.04	89,210,420.18	76.01	53.92	39.23	增加 2.54 个百分点
合计	5,234,955,418.99	3,359,112,528.38	35.83	17.21	13.43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处方、非处方合计 (中西成药)	3,259,601,173.43	2,286,950,243.00	29.84	20.88	19.06	增加 1.08 个百分点
其中：处方药	1,534,271,046.30	1,205,397,625.52	21.44	20.94	17.74	增加 2.14 个百分点
非处方药	1,725,330,127.13	1,081,552,617.48	37.31	20.83	20.56	增加 0.14 个百分点
中药材	195,052,574.97	106,064,670.19	45.62	18.15	18.40	减少

						0.12 个百分点
保健食品	399,505,402.36	208,792,212.86	47.74	18.59	12.81	增加 2.68 个百分点
个人护理品	101,390,239.13	87,571,596.87	13.63	9.67	9.60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	528,530,079.38	298,456,534.80	43.53	-8.88	-15.04	增加 4.09 个百分点
生活便利品	369,409,832.69	275,379,021.65	25.45	7.09	4.03	增加 2.20 个百分点
体检服务	9,671,456.99	6,687,828.83	30.85	9.30	12.26	减少 1.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合计	4,863,160,758.95	3,269,902,108.20	32.76	15.11	12.86	增加 1.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云南	4,132,395,459.22	2,764,600,587.48	33.10	15.42	13.88	增加 0.90 个百分点
四川	154,104,173.74	111,150,960.23	27.87	4.02	-1.91	增加 4.36 个百分点
广西	231,314,316.72	146,643,196.45	36.60	18.82	8.51	增加 6.02 个百分点
重庆	345,346,809.27	247,507,364.04	28.33	14.53	11.83	增加 1.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合计	4,863,160,758.95	3,269,902,108.20	32.76	15.11	12.86	增加 1.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长 17.21%，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2.14%，主要原因系：

1、从行业来看，全球疫情仍在演变，国际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疫情散点多发，经济恢复仍不均衡，影响消费者意愿和信心，消费市场增长较为乏力，顾客部分回归医院及社康渠道，政策影响药品毛利率下降，医药零售、便利零售行业的线下业务增长放缓。

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7.21%，主要来源于医药零售营业收入增长 15.82%以及公司为医药、便利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收入增长 53.92%，主要系公司通过品类规划调整，积极承接院内顾

客外流长期趋势带来的增量业务，推动处方药和非处方药销售较快增长，关注消费者健康需求提升中药材、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医疗器械销售，通过老店与次新店的内生增长、实体销售网络扩张，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收入及供应商服务收入稳步增长，推进规模提升；其中，药品院内市场竞争加剧，工业企业在医药零售端的市场推广、促销服务投入增加，公司长期坚持专业服务模式获得持续的收入增长。

2、从品类分析来看，公司整体收入增长 17.21%，主要来源于中西成药、中药材、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的营业收入增长；同时，综合毛利率增长 2.14%，主要原因：

①受政策支持及疫情较为受控等影响，顾客部分回归医院及社康渠道，但公司积极把握政策及市场变化趋势，以门店及全渠道专业服务能力为基础，加强商品品类规划的结构调整，持续规划并引进医院品种集客，重视与处方药和 OTC 品种品牌商的深度合作，承接院内顾客外流长期趋势带来的增量业务，中西成药销售占比由 2020 年的 63.83% 增长至 67.03%，其营业收入增长 20.88%，高于营业收入整体增幅，毛利率提升 1.08%，其中：

处方药销售占比提升 1.52%，其营业收入增长 20.94%，毛利率提升 2.14%；

非处方药销售占比提升 1.68%，其营业收入增长 20.83%，毛利率提升 0.14%；

②口罩等防疫物资 2020 年政府限价且占比较大，2021 年毛利率、销量及收入占比恢复正常，医疗器械品类销售占比由去年同期的 13.73% 恢复至 10.87%，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8.88%，但毛利率提升 4.09%；

③公司深度挖掘年轻顾客群体对于健康美丽的需求，个人护理品及医疗器械品类中功效性护肤产品的销售额持续增长，占比提升至 5.51%；

④公司提升 OEM 商品及其他综合毛利较高商品销售占比，持续发展新零售业务，促进线上线下的融合，以提升销售及综合毛利额、减缓毛利率下降。

中西成药较上年同期销售增长 20.88%，处方药毛利率恢复 2.14%，综合毛利额持续增长。

⑤消费者在疫情期间对健康的重视，推动毛利率较高的中药材、保健食品销售额同比增长 18.15%、18.59%，保健食品、生活便利品毛利率分别增长 2.68% 和 2.20%，亦改善了综合毛利状况；

上述因素中的增利因素完全覆盖了本期由于募投项目持续开设的新店和次新店处于培育期、亏损门店占比高，以及实施新租赁准则导致当期财务费用增长两个减利因素影响，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 19.53%，保持了较快的增长率。

3、从地区来看，目前公司业务主要分布在西南地区的云南、四川、重庆、广西四个省份，除四川营业收入增长较低外，其他三个省份的收入增幅相当，均保持稳健、快速的增长。

4、公司坚持品牌塑造，加大贴牌商品的引进，贴牌产品的规划、选择，通过为顾客提供质量可靠、疗效确切、性价比高且渠道可控的商品减缓毛利率下降。主要考虑产品的销售增长前景及知名品牌的合作意愿，主要包括常用药品、中药材、保健品、生活便利品等。

顾客健之佳贴牌商品的品质得到顾客认可，报告期贴牌商品销售额较 2020 年度同比增长 25.21%，占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12.47%；

单位：万元

年度	销售额（不含税）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60,657.75	12.47
2020 年	48,443.06	11.51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零售	主营业务成本	2,986,977,903.50	88.92	2,632,902,024.81	88.90	13.45	-
便利零售	主营业务成本	282,924,204.70	8.42	264,516,810.78	8.93	6.96	-
为医药、便利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	服务	89,210,420.18	2.66	64,075,003.27	2.16	39.23	-
合计		3,359,112,528.38	100.00	2,961,493,838.86	100.00	13.43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处方、非处方合计（中西成药）	主营业务成本	2,286,950,243.00	68.08	1,920,874,763.21	64.86	19.06	-
其中：处方药	主营业务成本	1,205,397,625.52	35.88	1,023,792,588.10	34.57	17.74	-
非处方药	主营业务成本	1,081,552,617.48	32.20	897,082,175.11	30.29	20.56	-
中药材	主营业务成本	106,064,670.19	3.16	89,579,047.06	3.02	18.40	-
保健食品	主营业务成本	208,792,212.86	6.22	185,079,040.98	6.25	12.81	-
个人护理	主营业	87,571,596.87	2.61	79,903,137.53	2.70	9.60	-

品	务成本						
医疗器械	主营业务成本	298,456,534.80	8.88	351,305,179.72	11.86	-15.04	-
生活便利品	主营业务成本	275,379,021.65	8.20	264,720,174.13	8.94	4.03	-
体检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6,687,828.83	0.20	5,957,492.96	0.20	12.26	-
为医药、便利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	服务	89,210,420.18	2.66	64,075,003.27	2.16	39.23	-
合计		3,359,112,528.38	100.00	2,961,493,838.86	100.00	13.43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从行业及品类角度，公司整体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3.43%，主要来源于医药零售行业营业成本增长 13.45%，以及各品类收入增减变化导致营业成本的相应增减。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提供医药、便利零售及相关专业服务，门店分布于云南、四川、重庆、广西地区。近期，公司所处区域疫情散发，医保等行业相关政策出台，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本期公司持续推进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以强化公司差异化的经营特点和竞争力：

1、坚持“自建+收购”双轮驱动的门店扩张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建+收购”双轮驱动，持续推进以中心城市为核心向县级市场渗透的扩张策略，全年自建门店 597 家，同时加快同行业并购、整合步伐，在云南及川渝桂地区共完成 15 项、360 家门店并购投资业务，全年门店数增长 42.91%，期末门店数突破 3,000 家，云南品牌影响及规模优势持续提升，川渝桂市场渗透率加大。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经营情况说明之“（一）在连锁门店服务网络建设方面。”

2、强化商品品类规划，综合毛利率稳中有升

面对消费市场增长乏力，医药零售行业营业收入增幅放缓，政策影响药品毛利下降等压力，公司加强与供应商合作，共同开展各类促销推广活动，获取了供应商更多的资源支持。同时持续强化商品品类规划，提升 OEM 商品及其他综合毛利较高商品销售占比，持续发展新零售业务，促进线上线下的融合等策略推进，提升销售及综合毛利额、减缓毛利率下降，本期实现综合毛利率同比增长 2.14%。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 主营业务分析”“2、收入和成本分析”之“(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3、围绕顾客快捷送达需求，持续提升全渠道服务能力

后疫情时代给消费者带来认知和习惯的转变，公司围绕“以顾客需求为核心”的服务理念，持续强化自营平台、第三方电商及 O2O 业务的发展，线上线下一平衡发展，本期线上渠道营业收入占比从 2020 年度的 10.33% 提升至 16.78%。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经营情况说明之“(三) 在顾客服务体系方面”之“4、围绕顾客快捷送达需求，提升全渠道服务能力”。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

由于公司属于医药零售行业，公司医药零售业务的客户主要为大众消费者，较为分散，不存在需披露的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10,579.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0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1,379.7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9%。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133,314.65	36.09%
2	供应商 B	24,284.48	6.57%
3	供应商 C	21,379.71	5.79%
4	供应商 D	16,130.07	4.37%
5	供应商 E	15,470.09	4.19%
合计		210,579.00	57.00%

备注：①上述供应商采购额按同一控制合并统计计算；

②获得供应商同一控制合并信息来源为公开信息查询渠道获取。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339,643,569.03	1,040,493,904.84	28.75
管理费用	138,036,155.22	147,047,225.09	-6.13
财务费用	48,199,535.07	9,346,469.11	415.70

简要分析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说明

更详尽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说明。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03,407.97	316,635,616.24	13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168,492.59	-136,980,506.5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780,411.27	923,156,049.57	-172.12

简要分析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说明

更详尽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说明。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		(%)		
货币资金	983,097,615.37	18.85	1,621,617,819.00	46.75	-39.38	主要系公司自建、收购净增门店 914 家，以及推进广西配送中心、信息系统购建等投入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227,871,541.99	4.37	166,699,818.21	4.81	36.70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及医保门店数增加导致应收医保款余额增长；此外，年末全国医保结算系统升级，医保中心仅拨付部分医保款，余额留待后续结算导致应收医保款上升所致。
预付款项	30,810,272.94	0.59	192,294,680.11	5.54	-83.98	主要系预付经营场所使用权费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所致。
其他应收款	56,955,060.88	1.09	32,726,013.28	0.94	74.04	主要系公司向接洽的潜在收购标的股东支付早期尽调阶段诚意金、公务借款增加所致。
存货	1,121,180,891.66	21.50	731,434,992.24	21.09	53.29	主要系公司业务扩展、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6,994,431.43	1.48	48,643,424.43	1.40	58.28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73,908,894.63	1.42	3,231,967.12	0.09	2,186.81	主要系本年购建广西配送中心所致。
使用权资产	1,427,272,275.36	27.37	0.00	0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所致。
无形资产	44,747,780.02	0.86	33,522,858.62	0.97	33.48	主要系识别企业合并、业务合并中公司承接的优于市场价格的租约公允价值，以及部分信息系统建设完成资产增加所致。
商誉	415,297,422.59	7.96	57,577,774.18	1.66	621.28	主要系完成收购的项目增加导致商誉增长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31,857,092.44	6.36	201,178,072.13	5.80	64.96	主要系主要是因为公司推进募投计划、新开门店增加，对新租入门店装修

						及配置货架导致装修费及货架资产增加，以及新开门店支付的门店使用权转让费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39,711.49	0.28	5,961,754.97	0.17	145.56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之规定，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并计入财务费用数所得税纳税调增，时间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9,797,341.75	0.19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对联营企业云南薇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0.58	74,080,590.31	2.14	-59.50	主要系本年新增借款规模低于归还年初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8,072,676.43	0.35	12,438,570.55	0.36	45.30	主要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对客户预售商品款、尚未兑付的会员积分余额逐步增长所致。
应交税费	58,761,863.69	1.13	36,449,175.82	1.05	61.22	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导致增值税及附加税增加，以及利润增长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4,938,819.72	2.40	30,068,982.43	0.87	315.50	主要系本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义务增加其他应付款及收购项目尾款、保证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813,589.46	7.36	5,406,300.00	0.16	6,999.38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列示未来12个月的租赁付款额现值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8,694.19	0	53,289.06	0	47.67	主要系本期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842,932,588.98	16.17	0.00	0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所致。
递延收益	13,055,593.13	0.25	8,510,795.97	0.25	53.40	主要系主要系年内收到政府对公司与资产相关的补助所

						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32,888.25	0.37	8,902,854.08	0.26	113.78	主要系经营规模快速增长，按照税法规定可以享受 500 万元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相关产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7,413,792.1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240,422,285.37	
其中：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泮苑（地块五）综合楼房产	123,201,971.58	兴业银行按揭借款抵押
昆明市经开区新加坡产业园区云南健之佳药品及百货类工业厂房项目房产	115,999,777.92	招商银行授信抵押
昆明市创意英国温莎公爵玫瑰园 2 幢牛津街第 1 层 14 号房产	726,380.68	交通银行授信抵押
昆明市菱角塘 1 组团小而风房产	494,155.19	交通银行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9,407,855.08	
其中：昆明市经开区新加坡产业园区国有土地使用权	9,407,855.08	招商银行授信抵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医药零售行业发展状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零售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末已开业门店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地区	经营业态	自有物业门店	租赁物业门店
----	------	--------	--------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云南省	医药零售连锁	18	4,609.67	2,170	281,272.11
	便利零售连锁	7	563.14	290	24,215.51
四川省	医药零售连锁	1	1,068.29	153	19,877.44
广西省	医药零售连锁	0	0	164	21,595.39
重庆	医药零售连锁	0	0	241	29,323.99
合计		26	6,241.10	3,018	376,284.44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2,740 家直营社区专业便利药房、3 家直营中医诊所、3 家直营社区诊所、1 家直营体检中心、297 家直营便利店。

公司门店变动情况、门店经营效率、门店店均营业收入、医药零售连锁门店取得医保资质的情况等零售行业信息，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经营情况说明之“（一）在连锁门店服务网络建设方面”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排名前十名的门店情况如下：

销售前十门店累计营业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 2.28%。

门店名称	地址	开业日期	经营方式	物业权属
华侨宾馆分店	云南省昆明市	2014-06-22	自营	租赁
赢城洋楼分店	云南省昆明市	2011-07-09	自营	租赁
个旧金湖西路分店	云南省个旧市	2006-04-06	自营	租赁
成都建设路店	四川省成都市	2006-07-01	自营	自有
江岸小区分店	云南省昆明市	2003-04-01	自营	租赁
银海森林分店	云南省昆明市	2009-10-23	自营	租赁
白马东碧分店	云南省昆明市	2006-08-23	自营	租赁
西贡码头分店	云南省昆明市	2007-02-10	自营	租赁
昆明东寺街二分店	云南省昆明市	2021-01-22	自营	租赁
棕榈泉分店	云南省昆明市	2007-08-10	自营	租赁

商品品类规划、为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为顾客提供会员及慢病管理服务等方面的信息，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经营情况说明之“（二）在商品品类规划及为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方面”、“（三）在顾客服务体系方面”及其他章节。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收购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建+收购”双轮驱动，持续推进门店以中心城市为核心向县级市场渗透的扩张策略，加快了同行业并购步伐，在云南及川渝桂地区共发生了 15 起同行业并购投资业务，涉及门店数为 360 家。收购项目位于公司现有区域的空白县级市场或薄弱市场，为该区域规模、影响力较大的中小型连锁药店，门店经营情况、市场声誉良好，为当地消费者认可。通过持续将全渠道专业服务能力和精细化运营管理体系、商品优势、员工薪酬激励体系、专业培训能力、信息系统及配送能力、品牌信任引入，以成熟团队及门店网络为核心基础推进新店拓展、密集布点，提升空白、薄弱目标市场的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1、股权收购

(1)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何家佑、钱秀华、云南鹏源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签订相关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4,425.00 万元，涉及门店 28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2)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健之佳与交易对手百色运佳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平果誉佳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4,183.00 万元，涉及门店 24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3)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沈阳鑫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崔晓宾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签订相关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2,326.00 万元，涉及门店 14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4)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云南福源堂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2,483.00 万元，涉及门店 21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5)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菏泽市瑞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云南金友药业有限公司、曾麟清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3,885.00 万元，涉及门店 30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6)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1,617.00 万元，涉及门店 19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7)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胡有国、胡剑光、王芳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签订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1,689.00 万元，涉及门店 19 家，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8)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江城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签订协议, 以自有资金收购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 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1,380.00 万元, 涉及门店 12 家, 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9)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陈朝严、陈朝文、陈霞、陈朝秀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签订协议, 以自有资金收购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9,633.00 万元, 涉及门店 81 家, 该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10) 公司与交易对手彭科、杜晓丽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签订协议, 以自有资金收购成都市好药师广生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851.00 万元, 涉及门店 10 家, 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

(11)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与交易对手楚雄源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签订协议, 以自有资金收购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收购金额为人民币 1,398.00 万元, 涉及门店 9 家, 该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2、资产收购

(1) 2021 年 4 月 20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签订药店收购协议, 以自有现金 1,400.00 万元受让楚雄爱心齐堂药业有限公司名下 15 家药房的相关资产和业务, 该项目已完成资产交割手续。

(2) 2021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签订药店收购协议, 以自有现金 780.00 万元受让德宏州弘康药业有限公司名下 11 家药房的相关资产和业务, 该项目已完成资产交割手续。

(3) 2021 年 8 月 30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连锁药房签订药店收购协议, 以自有现金 2,630.00 万元受让临沧永盛堂连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 29 家药房的相关资产和业务, 该项目已完成资产交割手续。

(4) 2021 年 12 月 8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健之佳签订药店收购协议, 以自有现金 2,200.00 万元受让程利、李静名下 38 家药房的相关资产和业务, 该项目已完成资产交割手续。

二、对外投资情况

1、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1) 根据公司经营及战略发展的需要, 结合监管部门的管理要求, 公司初步确定在省级(直辖市)区域医药批发、零售业务分由两家公司独立开展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在广西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广西健之佳勤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作为医药批发业务主体, 组织架构与其他省级(直辖市)区域保持一致, 于 2021 年 8 月完成工商注册。

(2) 公司顺应线上线下全渠道融合的趋势,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发展需要, 确定以实体门店为核心, 融合线上业务, 打造全新用户体验, 建立全渠道专业服务体系的发展策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云南健之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以医药连锁实体门店为载体承接、开展第三方平台和自有平台电商业务, 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工商注册。

2、出资参股公司的情况

2021 年公司坚持围绕‘健康+专业+便利’的经营定位，服务和满足顾客对健康产品、慢病管理及专业服务的需求，积极探索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提升公司专业形象和服务力的对外投资业务，报告期参股投资云南薇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期后参股投资昆明康特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充分运用门店终端网络的优势，结合贝泰妮在皮肤科专业产品和解决方案、线上会员运营服务等方面的优势，以及康特森以眼科专业诊疗服务能力为基础的眼科早期筛查、慢病眼底筛查、近视防控等方面的专业能力，进一步为公司的专业化、全渠道服务体系赋能，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元)	净资产 (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 (元)	净利润 (元)
1	连锁药房	100	医药零售	38,000.00	2,157,632,704.32	832,188,136.34	3,286,428,125.62	55,070,541.47	46,571,892.39
2	之佳便利	100	便利零售	3,500.00	196,894,311.79	21,105,695.18	384,710,076.63	2,514,009.85	1,651,486.14
3	健之佳体检中心	100	体检	500.00	8,838,175.12	-2,570,430.43	9,671,456.99	-791,073.36	-892,165.94
4	重庆健之佳	100	医药零售	5,000.00	288,370,960.37	11,015,493.76	378,751,146.21	538,322.33	352,058.97
5	重庆勤康	100	医药批发	3,000.00	149,582,422.67	35,352,969.51	238,282,405.89	4,394,815.23	3,735,239.20
6	广西健之佳	100	医药零售	9,700.00	328,626,386.89	61,648,236.64	239,986,431.97	1,771,855.37	2,270,332.88
7	绵阳健之佳	100	医药零售	6,500.00	80,218,834.14	16,789,567.49	58,702,168.49	402,500.52	198,341.23

8	四川勤康	100	医药批发	4,000.00	97,487,176.62	41,977,002.75	108,982,968.12	1,705,684.24	1,098,007.62
9	四川福利大	80	医药零售	200.00	90,883,217.16	-83,588,670.96	116,038,265.46	-6,701,250.86	-6,359,217.09

结合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确定了各省市批发、零售业务分别由两家公司独立开展的思路，报告期将集团内公司主体架构进行优化。

公司采用统一、标准的集团内垂直一体化业务管理体系，省外业务以营运分部形式进行管理，重庆和广西分部已实现持续盈利，强化和复制云南成功模式；四川分部尚未盈利主要因规模小、团队有待成长、品牌影响力不足；之佳便利以相对独立的事业部形式进行管理，已实现盈利。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1) 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销售规模方面，在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公布的“2020年销售总额前100位的药品零售企业排序”名单中，公司排名第10位；在《中国药店》杂志公布的“2020-2021年度中国药店价值榜100强”中，公司排名第13位。

直营门店数量方面，在《中国药店》杂志公布的“2020-2021年度中国药店直营连锁100强”中，公司排名第9位；

在中国连锁经营协会(CCF)发布的“2021年中国便利店TOP100”榜单中，按门店数量排名，之佳便利排在全国第67位。

公司竞争力方面，在中康科技主办的西普会上，公司连续七年蝉联“中国药品零售企业综合竞争力排行榜”专业力标杆企业单项冠军，在“2020-2021年药品零售企业综合竞争力指数TOP100企业”中排列第九位，显示了健之佳长期坚持专业服务的营运模式在行业内的领先竞争力。

(2) 行业竞争情况

我国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医保政策、居民健康观念及用药习惯等存在一定差异，零售药店存在区域性特点，同时，由于零售药店单店规模和覆盖范围较小，店与店之间点对点的竞争成为当前行业竞争的主要表现形式，行业竞争总体呈现区域性的竞争格局。近年来，随着医改推进、监管趋严和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药品零售行业头部企业的竞争优势逐步显现，行业竞争逐步从价格竞争转化为专业化和差异化的竞争，企业间不同模式、体系、品牌的竞争逐步凸显。在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背景下，市场制度规则的统一，将促进市场分割的状况被打破。

2、行业发展趋势

(1) 健康产业总体规模不断扩大，医药零售行业增量市场形成

在人口老龄化、慢病年轻化的趋势下，2016 年 10 月 25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提出建立起体系完整、结构优化的健康产业，形成一批较强创新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使健康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健康产业总规模从 2015 年 3.8 万亿，到 2030 年增长到 16 万亿。2019 年，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围绕疾病预防和健康促进两大核心，提出“加强医疗保障政策与公共卫生政策衔接，提供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一体化服务”。

以“医药分开”为导向的医改给医药零售业带来巨大的增量市场。随着“三医联动”改革的不断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医保控费、两票制、药品零差价、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互联网+医疗、双通道等政策相继出台并实施，医院处方外流，医药分开的局面逐步形成，医药零售行业逐步迎来千亿级别的增量市场。

（2）产业政策和资本推动下的行业格局变化和集中度提升

①截至 2021 年 9 月，全国共有药店零售连锁企业 6,658 家，下辖门店 33.53 万家；零售单体药店 25.12 万家，全国零售门店总数为 58.65 万家。零售药店连锁化率达到 57.1%，较 2020 年上升 0.6%，行业集中度和连锁化率逐步提升。

2020 年，销售额前 100 位的药品零售企业门店总数家 66,408 家，较上年同期 75,357 家，减少 11.88%；销售总额 1,806 亿元，占零售市场总额的 35.3%，同比上升 0.4 个百分点，药品零售市场规模和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行业头部企业的竞争优势逐步显现。但已上市公司的市占率均在 3%以下、行业集中度仍处于较低水平，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医药零售市场发展的集中度情况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和发展空间。

②在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背景下，国家行业规划明确，行业渐进式改革的特点凸显，对提高行业集中度和连锁化率持续提出明确要求，鼓励兼并重组

加快建立全国统一的市场制度规则，打破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打通制约经济循环的关键堵点，促进商品要素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要求加快建设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的全国统一大市场，全面推动我国市场由大到强转变。

为全面提升药品流通现代化水平，完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提高药品流通效率，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国家商务部在发布的《关于“十四五”时期促进药品流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确定了以下总体目标：到 2025 年，药品流通行业与我国新发展阶段人民健康需要相适应，创新引领、科技赋能、覆盖城乡、布局均衡、协同发展、安全便利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更加完善。培育形成 1-3 家超五万亿元、5-10 家超五百亿元的专业化、多元化药品零售连锁企业，……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 65%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接近 70%。同时指导意见提出：持续优化流通行业结构，培育壮大流通主体：支持药品流通企业跨地区、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大型现代药品流通骨干企业……支持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专业化、多元化发展……加强药品零售品牌建设。

2021 年医药零售行业实际发展情况与 2025 年总体目标相比，还有较大差距。在行业监管不

断加强的背景下,面对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规划,在市场竞争机制下适当提升行业集中度,以应对药店小散乱及专业服务能力不足等问题,有利于民众健康服务水平提升及行业发展规划目标的实现。

(3) 专业医药服务能力将成为医药零售企业未来重要的市场竞争力

由于药品的购买与使用密切关系到顾客的健康安全,因此,需要零售药店能在顾客购买药品过程中提供专业药学指导。同时,随着当前“医药分开”、“处方外流”等相关医改政策的逐步落地,医药零售企业面临着新的机遇与挑战。一方面处方药销售会成为零售药店销售额的重要增长点,另一方面,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定,销售处方药需配备相应的执业药师或药学服务人员,这对零售药店专业服务能力提出了持续的更高要求。药品销售对安全的特殊要求以及相关医改政策的逐步落地都将推动医药零售企业不断提升专业医药服务能力。

(4) 医药零售企业将围绕健康产业开展多元化、差异化的经营和服务

随着新医改政策配套措施的贯彻落实和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毛利受到挤压,单纯的药品销售无法满足市场及医药零售企业发展需求,传统的商业购销模式面临较大挑战。国家商务部将开展“多元化服务”作为推动药店转型升级发展的方向之一,部分大型医药零售企业探索多元化经营策略,把产品线从为疾病治疗提供药品供应拓展到疾病预防、保健养生、护肤美容等“大健康”领域。围绕“大健康”产业开展多元化经营为今后零售企业的发展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在营销服务模式上,药店将传统门店促销与买赠,拓展到更深入的全渠道服务、顾客行为分析及会员服务中,更注重服务和挖掘忠诚顾客需求的深入服务,需要医药零售企业具备研发和提供专业解决方案的能力。

(5) “互联网+”行动计划的推进和跨界融合模式的应用,药品流通渠道和发展模式不断改善和创新,由于流量红利见顶,传统互联网电商平台及配送平台企业面临全面、激烈的新老平台对用户的竞争和更清晰严谨的监管压力,使其成为能够为实体企业、门店服务赋能的基础设施,为医药、便利零售企业完善线上线下融合的全渠道零售服务提供了更多发展空间。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确立了“健康、专业、便利”的经营定位,秉承“以专业的精神,优质的服务建立信誉,努力实现顾客满意的承诺”的企业使命,一直倡导先进的经营理念和技术,打造可持续的核心竞争力。

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将秉承对顾客、员工、供应商、股东、社会的责任,恪守医药便利连锁零售从业者的本分,聚焦和突出主业、提升治理水平、识别和应对风险并加强内控合规水平、审慎严谨做好财务管理、忠实于公司并勤勉尽责、切实加强信息披露及与投资者沟通工作,努力实现“以人为本、优质服务、顾客满意、珍惜荣誉、争创一流,成就健之佳百年基业”的企业愿景。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面对疫情的持续演变蔓延、国际经济政治格局动荡、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消费者意愿和信心不足，消费市场增长乏力，不确定性显著上升的客观环境，公司将严控风险，把握“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原则，认识到大环境下企业资源及能力的局限性，担负起对顾客、员工、供应商、股东、社会的责任，勤勉尽责、虚心学习，加强对监管要求、国家疫情支持性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的感知和理解，将经济、市场和消费环境短期客观的风险和不确定性，与行业政策及健康消费趋势的长期向好前景相结合，以适当的“变”应对“高度不确定性”，主动调整、修正、完善经营计划。

对公司而言，充分运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平台，聚焦主业，把握五年关键发展机遇和窗口期，坚持稳健快速的发展节奏，把握“握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原则，坚持“提高工作质量，强化竞争力，增强盈利能力”这一工作方针，仍是公司的主要方向。

1、在门店布局及服务网络建设方面

(1) 坚持通过“自建+收购”方式提升门店规模，结合疫情、市场情况管控风险，适当平衡短期业绩压力与长期发展机遇的关系，保持稳健、快速的扩张节奏。

(2) 为了依托门店、向更多潜在顾客提供全渠道专业服务，公司除在云南以及已进入的川渝桂地区建设门店网络外，也将中期、长期的目标市场确定为经济发展迅速、人口持续积聚的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成渝等重点区域，从区域连锁零售企业向全国连锁零售企业逐步转变，立足云南、深耕西南，向全国稳健、循序渐进地、分阶段拓展服务网络。

①继续强化云南地区的密集布点，将拓展重心向川渝桂地区倾斜，以核心业务垂管及地区化管理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提升管控质量和效率，迅速复制云南的成功模式。

②稳步推进川渝桂地区及空白目标省份的项目收购，提升尽调、洽谈、风险评估、稳健决策能力，提升收购项目整合效率、效果，并以此作为基点进行扩张，循序渐进地拓展服务网络。

(3) 把握政策及市场变化的长期趋势，强化社区、院边店的选址布局及全渠道服务能力建设，重点提升次新店的盈利能力，确保可比门店的业绩稳步增长；持续评估、改善新店、次新店、亏损店，对问题店腾笼换鸟，及时迁址关停。

2、在商品品类规划及为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方面

(1) 完善组织架构，进一步细化品类管理，尤其是药品、非药品品类、OEM 产品的品类管理。

(2) 抓住医药改革的机会，加强医院品种的引进，强抓上游资源。

加强医院品种的引进，积极推动双通道、DTP 门店业务的规划和开展；

(3) 坚持品牌塑造，加大贴牌商品的引进，培养、提高贴牌商品的销售占比和贡献；

(4) 在经营规模、门店数量、市场区域覆盖范围和市场渗透率迅速提升的背景下，强化公司营采一体化的品类规划管理及服务为核心的营销体系效能，强化品牌合作、专业推广和营销服务，提升公司长期重视、坚持的专业服务效能；

(5) 特别重视顾客改善亚健康状态的服务需求，结合专科化解决方案针对性地打造疼痛、睡眠、生发、敏感肌肤等品类，以及中心店、专科店、化妆品店等差异化店型的专业能力建设、营销规划；

(6) 线下线上团队相互学习借鉴、优势互补，完善和扩充商品线，结合全渠道营销平台、多元化社区健康服务生态圈会员差异化的需求，做更深入、更有针对性的商品规划和引进。

(7) 充分识别疫情下供应链不稳定的风险，保障药品、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家庭健康用品、便利食品、日用消耗品等健康产品的稳定供应。

3、在紧贴顾客需求的专业服务方面

(1) 继续提升、强化营运规范落地，重视会员权益、提高会员满意度，持续推进以会员为核心的全渠道营销体系的效能提升。

(2) 更深入、合规地推进远程问诊、远程审方、执业药师服务。

(3) 持续推进慢病管理及药学服务，依托专业的慢性病管理系统，为每位慢性病会员建立了独立的慢病档案，充分运用厂家资源，深入开展门店慢病管理大数据项目，持续推进慢病管理及药学服务，通过专科化解决方案研发、落地开展高血压、糖尿病、心衰、脑卒中、睡眠健康、皮肤等专科化体系，打造专科药师，建立从疾病的治疗、症状改善、并发症治疗、营养支持、健康管理等方面，制定疾病全方位的药学照顾、健康专业知识培训和患者教育方案。通过药学管理系统，跟进顾客用药、健康咨询等专业回访，提高慢病专业服务的能力和顾客粘性。

(4) 持续推进康特森眼科医院、DTP 药房、健康便利店项目的业务协同，进一步搭建全渠道、专业、多元的健康服务生态圈。

(5) 提高服务便利性，升级顾客体验，继续提升第三方平台及自营平台 O2O 业务、电商业务效能，提升全渠道服务能力，加强顾客体验，增加顾客粘性、扩大市场份额。

4、在营运管理技术、物流体系、信息系统三大支柱方面

(1) 在营运管理技术方面

进一步细化门店精细化营运规范落地，提升收购门店接收、整合效率，并以此为基础加快门店布局密度，提升门店业绩。

会员营销升级，提升会员权益；强化会员回访、充分运用企业微信店员助手、CRM 系统提升精准触达率；强化全渠道下的“采购主张力、市场整合力、营运执行力”，升级公司全渠道的营销能力。

(2) 在物流配送体系建设方面

稳步推进广西配送中心以及期后云南总部配送中心的建设，结合四川、重庆地区的发展做好物流配送体系建设的规划和实质推进。加强电商分仓发货及全渠道业务的支持力度，提升服务响应效率。

(3) 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

线上业务的快速发展高度依赖信息技术，公司充分考虑信息系统对持续提升的行业监管要求、零售业态迅速变化的支持，根据线上、线下全渠道服务体系的建设需求，审慎推进信息化建设募投项目的建设、调整。

5、在人才的培养和激励体系的保障方面

坚持推进“以人员管理为核心”的人才强企战略，完善人力资源体系。

强化核心业务能力，形成以云南为中心的全国业务垂管模式；推行地区化管理，夯实地区组织架构，非核心业务下沉到地区。改革绩效考核方案，向川渝桂地区倾斜，通过轮岗、蹲点等方式加强对省外分部的指导、帮扶。

进一步加强人才储备、人员梯队建设，加快优化人才结构，完善人才测评体系，以人才测评体系为基点完善培养体系，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充足的专业人才储备。

强化向其他省区输送的重要、成熟的管理干部的能力。

6、在内控、合规及财务管控体系方面

加强在药品、医保、医疗、食品安全、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与行业监管、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密切相关的合规、内控制度建设，并确保有效执行。

公司聚焦和突出主业，提升治理水平，识别和应对风险并加强内控合规水平，审慎严谨做好财务管理并保障资金资产安全，忠实于公司并勤勉尽责，切实加强信息披露及与投资者沟通工作，维护投资者权益。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业务的风险

新冠疫情呈现多点散发、局部地区扩散态势，全国较多省区加强管控，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民众生活消费受到冲击，在“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消费者意愿和信心不足，消费市场增长乏力，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公司所处的医药、便利零售行业受直接影响。公司部分门店根据疫情管控要求落实暂时关店、“一退两抗”药品下架及其他疫情防控要求，导致部分顾客减少到店或回流至医疗机构，总体经营正常，但门店客流略微下降。部分地区门店拓展、装修、办证受影响延迟，新店培育期业绩提升面临外部压力。

应对措施：努力克服疫情的客观因素影响，积极配合防疫政策的落实，加强防控确保员工及顾客的安全；稳定职工队伍；努力组织货源保障供应稳定，提升全渠道专业化服务能力，确保顾客对中西成药，以及增强抵抗力、预防、保健等用药需求得到保障。

加强对监管要求、国家疫情支持性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的感知和理解，主动调整、修正、完善经营计划以应对“高度不确定性”。

2、顾客需求的持续提升及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消费者收入水平提升、年龄结构变化、对健康和美好生活品质的更强需求，与药品零售行业在“健康+专业+便利”方面、便利零售行业在“品质+时尚+快捷”方面尚不平衡、尚不充分的服务水平之间存在长期、动态的矛盾。

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多项改革措施效果逐步显现，全国性和区域性的大型医药零售连锁企业借助资本、品牌、管理和供应链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自主扩张、兼并重组、加盟等方式，不断扩大营销网络，行业集中度尽管仍较低但逐渐提高的趋势明显；同时随着基层医疗机构不断完善、药品零加成及带量采购政策的深入推进、人力等企业经营成本上升，以及互联网和移动终端购物方式、消费习惯逐渐成熟，零售业的竞争日趋激烈，要求零售企业持续提升服务能力和效率。

应对措施：公司以顾客需求为核心，关注监管政策趋势，一方面聚焦西南优势区域，在现有布局区域内重点扩张，向其他目标区域审慎、稳健拓展，由中心城市为核心向下渗透，密集布点，择机并购加快门店网络扩张速度，依靠专业的全渠道品牌服务提升市场竞争力，获得区域市场的领先优势；另一方面，持续强化公司精细化、专业化、系统化的全渠道连锁经营管理体系和营运体系，强化专业的药学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特色，持续提升整体竞争力。

3、行业政策风险

随着医药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医药分开、药占比、药品零差价、分级诊疗、一致性评价、医保控费、带量集采、慢病长处方、医保目录调整等一系列医药改革措施的稳步推进且步入常态化，医保双通道等一系列新政的出台与推进，促进药品流通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改革是涉及医疗体系、医保体系、医药体系等多个领域的系统性、长期性改革，改革内容复杂、涉及面广、执行过程中需应对各种复杂情况，政策在落实过程中存在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的可能性，相关政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近期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改革逐步落实，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计入统筹基金，医保个人账户资金来源、统筹基金使用均将按新规执行。国家医保系统上线，各地区医保刷卡范围逐步统一，保健食品、部分医疗器械等无国家统一医保码、耗材码的商品，不再纳入医保刷卡范围；慢病药房统筹基金支付范围与医疗机构一致，对顾客的消费行为会造成阶段性影响。

行业监管力度加强、合规要求提升，若公司未能及时根据政策要求进行内部管控的提升改进、业务模式的调整创新，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加强对行业准则的把握和理解，通过提升内部合规管理规范，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机遇和挑战。跟进厂家商品医保码、耗材码的赋码工作；围绕顾客“预防和健康”的实际需求，继续重视发挥医疗器械、保健品、中药材、个人护理品、生活便利品等非药产品的规划和引进、推广，以更专业的解决方案服务顾客。

4、快速扩张影响短期业绩及人力资源体系支持不足的风险

公司上市后，加快自建门店、收购方式的门店扩张速度以实现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可比的较快规模扩张。

截止报告期末，次新、次新店占比达 33.05%，处于成长期的门店产出低，短期内门店单店产出、坪效下降，在培育期会对公司短期业绩带来压力。待门店逐步成熟，为公司后续业绩增长奠定基础。

收购门店的融合进程及风险可能存在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及商誉减值风险，公司若通过收购进入新区域，管理半径扩大，对公司资金实力、门店管理能力、物流配送能力、信息系统支持、人才团队、营销策略、品牌推广等都将提出了更高要求，存在跨区域经营的风险，并对公司短期业绩造成负面影响和压力；如果人才培养、引进、激励体系不能满足规模的快速扩张及全渠道业务能力建设的需要，将对公司的规模扩张和业务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依托标准化连锁经营管理体系、营采合一的专业化营销服务体系、全渠道营销平台，持续购建、完善多元化社区健康服务生态圈，实现自建门店盈利模型的持续跨区域复制和快速扩张；

加强对并购标的的尽调和审计评估，严把入口关，选择优质标的，持续复盘总结并强化收购及整合的能力、标准化流程、精细化管理，应对并购风险。

通过规划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完善人力资源体系，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有效地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充分调动公司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管理人才、核心业务骨干和优秀员工，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全面加强人才招聘、培养和储备，完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通过培训体系培养专业和复合型人才，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人力资源的需要，强化向其他省区输送重要、成熟的管理干部的能力。

5、政策及市场变化的长期趋势导致商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国家“医药分开”、“两票制”、“药品零差价”、“4+7 带量采购”、“双通道”等政策逐步落地实施，涉及的地区、药品范围不断扩大，入选带量采购的药品品种在院内外供价体系将趋于统一，医药费用控制是长期的要求和趋势。同时国内外原研药的引进和创新持续加快，仿制药市场竞争加剧。医药零售行业商品毛利的下降将成为长期趋势。如果不能及时调整商品经营组合与策略，采取措施提升服务水平、提升效率和降低经营成本，将对公司发展和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把握政策及市场变化的长期趋势，加大社区、医院周边店及全渠道服务能力的建设力度，探索承接社区治疗职能与共享医院处方信息等方式积极承接医院处方外流带来的巨大的增量市场，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营业规模及综合毛利额。积极探索与品牌商的深度合作，不断打造包括自有品牌在内的优势品种，通过为顾客提供质量可靠、疗效确切、性价比高且渠道可控的商品减缓毛利率下降，强化公司营采一体化的品类规划管理及服务为核心的营销体系，为医

药工业企业在院外市场日渐重要的专业推广、商品营销持续提供专业服务，提升公司长期重视的供应商服务效能，拉动业绩的增长。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与职责。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主要方面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的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护其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决策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4次股东大会。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现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各位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的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规则。各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现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投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0次监事会会议。2021年年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管理，维护信息披露公平的原则。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关

				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1 年 6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21 年 6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21 年 10 月 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承诺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

				要约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股东大会上无否决议案或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4 次股东大会均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实施网络投票，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权益。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蓝波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2020-12-31	2023-12-31	8,182,733	10,637,553	2,454,82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0.48	否
李恒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5	2020-12-31	2023-12-31	0	14,300	14,3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8.72	否
朱伟文	董事	女	53	2020-12-31	2023-12-31	0	0	0	-	12.00	否
于力如	董事	男	47	2020-12-31	2023-12-31	0	0	0	-	12.00	否
刘海兰 (已离任)	独立董事	女	54	2020-12-31	2022-01-12	0	0	0	-	12.00	否
陈方若	独立董事	男	57	2020-12-31	2023-12-31	0	0	0	-	12.00	否
管云鸿	独立董事	男	54	2022-01-12	2023-12-31	0	0	0	-	0	否
赵振基	独立董事	男	45	2020-12-31	2023-12-31	0	0	0	-	12.00	否
金玉梅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46	2020-12-31	2023-12-31	0	4,280	4,280	二级市场买入	21.10	否
孙力	监事	女	57	2020-12-31	2023-12-31	0	7,000	7,000	二级市场买入	26.39	否
方丽	监事	女	50	2020-12-31	2023-12-31	0	2,700	2,700	二级市场买入	17.26	否
胡渝明	副总经理	男	56	2021-1-23	2023-12-31	0	5,200	5,2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42	否
江燕银	副总经理	女	52	2021-1-23	2023-12-31	80,000	118,300	38,3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限	39.64	否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施艳春	副总经理	女	52	2021-1-23	2023-12-31	100,000	143,520	43,52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二级市场买入	40.17	否
张云鸿 (已离任)	副总经理	男	52	2017-10-29	2021-01-23	153,800	37,790	116,01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二级市场买入	3.44	否
颜文(已离任)	副总经理	女	56	2017-10-29	2021-01-23	200,000	0	26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98	否
合计	/	/	/	/	/	8,716,533	10,970,643	2,946,130	/	343.60	/

注：此处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实际应付薪酬，未包含股份支付待审批、待行权金额。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蓝波	中国国籍，1967 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云南云兴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昆明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包装技术协会办公室职员；云南铁路建设指挥部计财处统计科副科长；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产品经理；深圳海王星辰连锁药房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健之佳董事长、总经理。
李恒	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云南同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助理审计员；天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助理审计员、业务人员；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专业技术部高级业务经理、审计四部部门经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昆明分所审计高级经理；云南城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云南本色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健之佳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朱伟文	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无锡虹美电器集团外经科科员；无锡永固电子有限公司物料部采购员；英飞凌科技（无锡）有限公司采购部采购文员、采购主管、采购经理；派克动力传动（无锡）有限公司供应链经理；上海上师出国咨询服务部门经理；

	现任公司董事。
于力如	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默特克电源（上海）有限公司事业部经理；云南恒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市场经理；上海比特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经理。现任上海科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上海恪圻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山东科华悦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刘海兰(已离任)	中国国籍，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云南有色地质局（前身西南有色地质勘查局）会计、审计科长；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云南分所项目经理、审计部经理；信永中和昆明分所审计部经理、高级经理；云南锦苑花卉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云南锦苑花卉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云南锦科花卉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昆明国际花卉拍卖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保山保农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云南晋宁花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云南锦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已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离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方若	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博士学历。曾任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商学院终身讲席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光启讲席教授；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敦复公益基金会理事长、上海管理科学学会副理事长。
管云鸿	中国国籍，1968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经济师、秘书；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现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委会主任兼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中泽融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广电云南网络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昆明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昆明市创业创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任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亚太经济服务（云南）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任云南亚太华为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赵振基	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福建省泉州晚报》社记者；《深圳南山日报》社特稿记者；深圳华润超市管理公司内刊编辑；《中国药店》杂志社记者、编辑、编辑部主任；《中国航务周刊》执行主编；现任《中国药店》杂志社研究部主任、采编总监，2021 年 12 月起任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金玉梅	中国国籍，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云南科工贸医药实业公司职员；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营业员、店长、区域经理；健之佳有限历任人事主管、人事部负责人、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2008 年 8 月至今历任健之佳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健之佳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孙力	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四川省攀枝花市十九冶职工医院中医科主治医师；云南国济医院中医科中药房主治医生；2001 年 5 月至今在健之佳历任医生、药师、店长、质量管理部药师督导、培训中心经理、培训中心总监助理、质量培训总监；现任健之佳质量培训总监。
方丽	中国国籍，1972 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云南会泽铅锌矿工人；连锁药房历任营业员、店长、区域经理、顾客服务部客服主管、顾客服务部负责人、顾客服务部副经理；健之佳全国顾客服务部经理；现任健之佳顾客服务部高级经理。
胡渝明	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昆明供销社食品批发部经理；昆明金穗饭店商场经理；昆明粮贸公司副总经理兼金茂酒店副总经理、金苑商厦超市副总经理；昆明沃尔玛超市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福州沃尔玛超市有限公司长城店总经理；昆明沃尔玛超市有限公司集大店总经理；昆明百安居建材超市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百安居建材超市有限公司中国区副总裁、华西区总经理；中国百安居建材超市有限公司中国区副总裁、华北区总经理；健之佳常务副总经理；中国伊顿教育集团幼儿园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健之佳副总经理。
江燕银	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中技学历。曾任昆明轻工业机械厂职工；健之佳有限店长；健之佳有限区域经理；健之佳营运总监；现任健之佳副总经理。
施艳春	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专科学历；曾任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用品有限公司营业员、店长；云南健之佳药业有限公司采购品类经理、采购部负责人、采购部经理；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采购部经理、产品开发部经理、广西分部副总经理；现任健之佳电商事业部总经理、健之佳副总经理。
张云鸿(已离任)	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西南有色地质勘查局 309 地质队，队员；西南有色地质勘查局地质研究所团委书记；云南省云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西南有色地质勘查局地质研究所副所长；昆明云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历任人事行政部经理、行政总监、副总经理；健之佳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健之佳董事长助理。已于 2020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2021 年 1 月 23 日离任副总经理。

颜文（已离任）	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美信医药连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行销市场部经理、加盟开发部总监；深圳市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总部商品部经理；深圳斯尔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森锡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健之佳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健之佳董事长助理，已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离任副总经理。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蓝波	畅思行	执行董事	2004年8月	-
蓝波	昆明云健宏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1月	-
蓝波	昆明春佳伟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1月	-
蓝波	昆明南之图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1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蓝波	连锁药房	执行董事、总经理	1999年1月	-
蓝波	之佳便利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5年5月	-
蓝波	玉溪健之佳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5年7月	2021年6月
蓝波	曲靖健之佳	执行董事	2005年8月	2021年7月
蓝波	健之佳体检中心	执行董事	2006年2月	-
蓝波	重庆健之佳	执行董事	2007年10月	-
蓝波	重庆勤康	执行董事	2009年2月	-
蓝波	广西健之佳	执行董事、经理	2009年9月	-
蓝波	绵阳健之佳	执行董事	2009年12月	-
蓝波	四川勤康	执行董事	2010年8月	-
蓝波	抒悦传媒	执行董事	2011年9月	2021年6月
蓝波	健之佳物流	执行董事	2011年9月	-
蓝波	四川福利大	董事长	2014年7月	-
蓝波	康源堂药业连锁(永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	2021年1月
蓝波	星云大药房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4月	2021年12月
蓝波	平果誉佳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6月	2021年10月
蓝波	祥群投资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8月	-
蓝波	广西勤康	执行董事	2021年8月	-
蓝波	云南金丹鹿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8月	2022年1月
蓝波	通海福源堂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9月	2022年2月
蓝波	云南金友	执行董事	2021年9月	-
蓝波	云南全骏	执行董事	2021年10月	-
蓝波	电子商务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	-
蓝波	四川健之佳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11月	-
蓝波	丽江千方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11月	-
蓝波	江城边疆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	-
蓝波	普洱佰草堂	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	-
蓝波	楚雄俊康	执行董事、经理	2021年12月	-
李恒	云南本色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4年8月	-
李恒	健之佳体检中心	监事	2016年7月	-
李恒	之佳便利	监事	2016年5月	2021年7月

李恒	抒悦传媒	监事	2016年5月	2021年6月
李恒	健之佳物流	监事	2016年5月	-
李恒	玉溪健之佳	监事	2016年5月	2021年6月
李恒	曲靖健之佳	监事	2016年4月	2021年7月
李恒	康源堂药业连锁(永仁)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2021年1月
刘海兰(已 离任)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	-
刘海兰(已 离任)	云南锦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年2月	-
刘海兰(已 离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5月	2021年5月
刘海兰(已 离任)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	2018年9月	-
陈方若	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 学院	院长、光启讲席教授	2008年1月	-
陈方若	上海敦复公益基金会	理事长	-	-
陈方若	上海管理科学学会	副理事长	-	-
陈方若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12月	-
赵振基	《中国药店》杂志社	研究部主任、采编 总监	2009年9月	-
赵振基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 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	-
管云鸿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管委会主任兼执 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2月	-
管云鸿	北京中泽融信管理咨询有限 公司	董事	2016年8月	-
管云鸿	中国广电云南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
管云鸿	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
管云鸿	昆明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
管云鸿	昆明市创业创新融资担保有 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	-
管云鸿	任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	-
管云鸿	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	-
管云鸿	亚太经济服务(云南)集团 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 理	2021年12月	--
管云鸿	云南亚太华为投资管理咨询 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0月	-
于力如	上海科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监事	2015年1月	-
于力如	山东科华悦新医学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
于力如	上海格圻企业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4月	-
金玉梅	广西健之佳	监事	2021年1月	-
金玉梅	绵阳健之佳	监事	2021年1月	-
金玉梅	四川勤康	监事	2021年1月	-
金玉梅	连锁药房	监事	2021年1月	-
金玉梅	重庆勤康	监事	2021年3月	-

金玉梅	重庆健之佳	监事	2021 年 3 月	-
金玉梅	星云大药房	监事	2021 年 4 月	2021 年 12 月
金玉梅	平果誉佳	监事	2021 年 6 月	2021 年 10 月
金玉梅	之佳便利	监事	2021 年 7 月	-
金玉梅	广西勤康	监事	2021 年 8 月	-
金玉梅	云南金丹鹿	监事	2021 年 8 月	2022 年 1 月
金玉梅	通海福源堂	监事	2021 年 9 月	2022 年 2 月
金玉梅	云南金友	监事	2021 年 9 月	-
金玉梅	云南全骏	监事	2021 年 10 月	-
金玉梅	电子商务公司	监事	2021 年 11 月	-
金玉梅	四川健之佳	监事	2021 年 11 月	-
金玉梅	丽江千方	监事	2021 年 11 月	-
金玉梅	江城边疆	监事	2021 年 11 月	-
金玉梅	普洱佰草堂	监事	2021 年 12 月	-
金玉梅	楚雄俊康	监事	2021 年 12 月	-
颜文(已离任)	深圳市森锡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7 月	-
颜文(已离任)	抒悦传媒	总经理	2011 年 9 月	2021 年 6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对董监高人员进行考核并确定薪酬的管理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按相关流程进行审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非任职董事、监事报酬参照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董事、监事薪酬方案调整的议案》的标准发放；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薪酬管理手册》等公司内控制度规范的标准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参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相关内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43.60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海兰	独立董事	离任	到期届满离任
管云鸿	独立董事	选举	刘海兰女士到期离任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三分

			之一，根据公司章程选举产生
张云鸿	副总经理	离任	到期届满离任
颜文	副总经理	离任	到期届满离任
施艳春	副总经理	选举	换届选举产生

公司独立董事刘海兰女士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 年 1 月 12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选举管云鸿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管云鸿先生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参与云南地方法人寿险公司申筹工作及参股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5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数量及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五次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厂房并建设物流中心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9 月 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承诺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选举管云鸿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新开门店建设项目”实施和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分别对四家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终止参与云南地方法人寿险公司申筹工作及参股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蓝波	否	12	12	1	0	0	否	4
李恒	否	12	12	1	0	0	否	4
于力如	否	12	12	11	0	0	否	3
朱伟文	否	12	12	11	0	0	否	3
陈方若	是	12	12	11	0	0	否	3
刘海兰	是	12	12	11	0	0	否	3
赵振基	是	12	12	11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管云鸿、刘海兰（离任）、赵振基、朱伟文
提名委员会	蓝波、陈方若、赵振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管云鸿、刘海兰（离任）、赵振基、李恒
战略委员会	蓝波、陈方若、管云鸿、刘海兰（离任）、朱伟文、于力如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整合审计计划阶段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事项》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审计委员会

		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1 年 3 月 31 日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整合审计完成阶段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事项》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
2021 年 4 月 3 日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与关联方在 2021 年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并将给双方带来经济效益，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
2021 年 4 月 21 日	《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
2021 年	《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	详见公司在上海交易

8月22日	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1年9月7日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公司关联方云南祥群投资有限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定价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1年10月24日	《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 报告期内战略委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1月23日	《关于参与云南地方法人寿险公司筹工作及参股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资金属于公司自有资金，按照筹等工作实际进展和要求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投资有利于各方优势互补，探索新的业务运营模式和盈利增长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
2021年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和业务经营需	-

8月5日	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厂房并建设物流中心的议案》	要，有利于进一步健全公司在广西地区的组织架构，有助于理顺内部管理关系，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此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1年 8月27日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承诺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经营效率、技术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资金、资产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有助于探索公司与优质供应商合作的新模式，通过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会员营运和服务提升销售表现、改善顾客体验，符合公司发展的战略规划。	-
2021 年 12 月 19 日	《关于公司终止参与云南地方法人寿险公司申筹工作及参股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截止会议召开之日，该项目尚处于准备阶段，公司也未实际出资，终止参与申筹工作及参股投资设立公司事宜，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

(4).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3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提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提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 年 12 月 19 日	《关于提名选举管云鸿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

(5).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24 日	《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	该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一致通过并同意议案	-

	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4 月 3 日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薪酬方案考核指标设置明确、合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兼顾高管激励机制及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2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17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0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9,319
技术人员	54
财务人员	147
行政人员	1,472
其他人员	11
合计	11,0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硕士以上	16
本科	1,222
大专	4,305
高中及高中以下	5,460
合计	11,00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手册》，明确了 3P+M 的付薪理念，即为岗位价值付薪、为工作业绩付薪、为个人能力付薪，并对标市场保持薪酬市场竞争力。具体如下：

(1) 为应对医药流通行业核心人才的紧缺，公司将更多的薪酬资源向公司的核心岗位倾斜，保持高于市场的薪酬水平招揽人才。

(2) 对于一般性岗位，公司保持与市场持平的薪酬水平以维持现有岗位人员。

(3) 公司制定了有效的绩效考核制度，员工的薪酬水平与个人绩效紧密相连，通过科学有效的绩效考核制度，营造激励高绩效、全员争创高绩效、争取高收入的工作氛围。提升公司业绩的同时员工的收入也得到提升。

在此基础上，公司通过规划和实施更大范围的股权激励计划、完善人力资源体系，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有效地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充分调动公司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管理人才、核心业务骨干和优秀员工，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三年，公司员工培训与发展计划将紧密围绕支撑公司业务快速扩展与不断提升人员专业服务能力两大主题展开，通过人员引进与开发、员工培训以及薪酬体系完善等方式不断提升公司人力资源竞争力。

未来三年，公司在员工发展过程中将坚持“数”、“质”并举的策略。公司将进一步拓宽招聘渠道，实施线上线下双轨并行的招聘策略。线上招聘以通过第三方招聘平台和企业微官网为主要渠道，线下招聘以门店招聘、校企战略合作、校园双选会、人才市场为主要渠道。通过多渠道、全范围的招聘方式，满足公司业务快速扩展对人员配置的需求。同时，在扩大员工招聘数量的同时，公司将更加注重人才引进质量的提升。公司将通过工作内容分析、岗位说明书撰写、职业测评等方式，进一步明确公司岗位发展路径与完善员工职业发展规划；通过招聘执业药师、行业资深管理人员、投资并购专业人员等专业领域的人才不断优化公司人才结构，满足公司专业药学服务、新业务开拓以及对外兼并收购等业务发展需要；通过持续开展管培生计划，建立系统的管培生管理机制，通过轮岗、培训、评估面谈等方式促进管培生快速成长，为公司关键部门、关键岗位持续注入新鲜活力。

未来三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多层次人才梯队建设，按照职能部门、业务部门的组织特性，不断发展分级培训体系。通过优化“以专业知识培训为主、以业务能力培训为辅”的基层员工培训体系，并结合公司执业药师、咨询师、营养师的员工职业发展路径，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员工专业服务水平，扩大专业人员占比，巩固专业化服务的优势；通过专家授课、问题研讨、实操演练等方式，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中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责任意识与执行能力，确保公司战略的落地实施；通过专业进修、行业交流、出国考察等方式，公司将进一步提升高层管理人员的战略视野，确保公司制定的战略具有前瞻性。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58,372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751,763.4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如下：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进行现金分红：

1.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执行情况：

公司拟以 2021 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247,591,248.21 元为基数，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24,759,124.82 元；拟以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75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共计 120,234,833.7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增 3 股。

拟发放现金分红比例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1年3月2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已经2021年4月2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云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计划授予人数为178人，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530,0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1.00%。其中，首次授予496,2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0.9362%，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93.62%；预留33,8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638%，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6.38%。</p>	<p>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和2021年4月22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p>
<p>2021年5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数量及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导致总股本变更，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额由530,000股调整为689,000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496,200股调整为645,060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由33,800股调整为43,940股。7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首次授予激励资格及放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由43,940股调整为63,180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645,060股调整为625,820股。2021年5月24日确定为公司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以41.1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71名激励对象授予625,820股限制性股票。</p>	<p>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p>
<p>2021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审核与登记，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1</p>	<p>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p>

<p>年 6 月 15 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 625,820 股。</p>	<p>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进行了公告。</p>
<p>截止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告日，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的 63180 股限制性股票自激励计划经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经失效。</p>	<p>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进行了公告。</p>
<p>2021 年 3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转正满 2 年，且签订劳动合同或用工协议的全日制员工，包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和控股子、孙公司其他员工（公司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除外）、独立董事不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参加人数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总额上限为 7,000 万元（含），本员工持股计划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合计不超过 7,000 万份，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000 万元，具体金额根据实缴金额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二级市场购买健之佳股票（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竞价交易、协议转让）。</p>	<p>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和 2021 年 4 月 22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进行了公告。</p>
<p>2021 年 5 月 11 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证券专用账户的开户手续，开户名称：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号码：B884017147。</p> <p>2021 年 5 月 14 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银行账户及在证券公司的账户已开设完毕。</p> <p>截止 2021 年 7 月 21 日收盘，本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825,9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成交金额为 69,807,452.43 元，成交均价为 84.52 元/股。员工持股计划筹集的资金购买公司股票后的结余，按《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范使用。</p>	<p>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进行了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限制性 股票的 授予价 格 (元)	已解锁股 份	未解锁股 份	期末持 有限制 性股票 数量	报告期 末市价 (元)
江燕 银	副 总 经 理	0	14,300	41.15	0	14,300	14,300	76.57
李恒	董 事、 董 事 会 秘 书、 财 务 总 监	0	14,300	41.15	0	14,300	14,300	76.57
施艳 春	副 总 经 理	0	13,000	41.15	0	13,000	13,000	76.57
胡渝 明	副 总 经 理	0	5,200	41.15	0	5,200	5,200	76.57
合计	/	0	46,800	/	0	46,800	46,8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开展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工作。2021年4月1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结合公司年度重点工作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分管领域职责，明确了高管人员的年度考核目标和重点工作。对集团高管薪酬，除常规薪酬部分按劳动合同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考核、发放外，为兼顾高管激励机制及股东利益保障，对年度利润超额奖，拟参照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考核模式，采用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为基础，对个人层面进一步设置更全面、系统的绩效考核体系的方式，对高管工作绩效进行严格、准确、全面的综合评价。

2021 年，公司推出了《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公司认为应当激励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重要影响的其他员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骨干人员的长期激励与约束，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其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严格依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标准，按《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经营情况，对内控制度持续完善。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建立内部控制体系应遵循全面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制衡性原则、适应性原则和成本效益原则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达到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在内部控制评价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在内部控制评价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详见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结合连锁企业一体化经营、省外分部与公司总部内控设计相同的特点，公司采取“矩阵式”管理模式，构建“总部垂管”和“分部直管”相结合的业务管控模式，各地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主要考虑符合医药行业监管及业务发展要求，与法人治理、合规、财务等相关事宜，股份公司、控股子公司严格按母子公司关系管理，其余内控管理，按业务管控模式设计、执行。总部各部门负有对分部对应部门、岗位的业务指导、监控、培训等工作的职权和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以及新并购的子公司，均纳入公司统一管理体系。

公司持续规范、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指导、监督和服务，子公司在公司总体方针和战略规划下，独立经营、独立核算、自主管理，合法合规运作。公司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和标准。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和中国证监会〔2020〕69号公告精神，积极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认真梳理查找存在的问题，总结公司治理经验，按时完成专项自查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治理情况良好，在自查过程中未发现重大问题。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有关精神，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推动高质量发展。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responsibility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并非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配送中心、诊所已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体检中心已取得检测设备的《辐射安全许可证》、《放射诊疗许可证》，并办理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竣工及应急预案备案手续。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节能减排、绿色流通的倡议，2013年起所有门店使用可降解购物袋，2021年为顾客提供825.16万个免费可降解购物袋。

公司总部、各子公司、所有连锁门店均使用LED节能照明设备。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累计购入、替换9辆纯电动新能源车用于配送，减少碳排放。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承担对顾客、员工、供应商、股东、社会的义务和责任，实现各利益共同体的共赢发展。公司自2021年2月成立社会责任部，以务实、严谨的态度继续高度聚焦药品质量和公共安全与公共利益，持续提高公司合规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向顾客提供更专业便捷的健康服务，为社会大众健康担负更多的社会责任。

1、抗击疫情、持续保供：

健之佳作为疫情防控物资重点保供企业、疫情防控物资供应保障医药临时储备计划任务企业、防控疫情进口物资单位，持续负责疫情防控相关物资的采购、进口、调运并承担疫情防控物资临时储备任务，继续保障云南省防疫物资供应。

公司4省区门店、物流中心、员工坚守岗位，疫情期间不停业、参与所在地社区防疫工作，保障市场供应，满足消费者对药品、疫情防护用品等需求，为保障民众健康和安全做好本职工作。

2、社会公益：

为洱源县山洪泥石流灾害，捐赠33.00万元用于丰源村入村桥梁的修缮；

通过“小药箱”等活动，积极坚持承担起向公众宣传用药安全责任；

向昆明市环卫工人定捐赠价值122万元的口罩；向云南玉昆钢铁足球队俱乐部捐赠价值15万元医疗防护物资；向云南省瑞丽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捐赠价值56万元物资；向云南华商公益基金会捐赠价值20万元医疗物资，定向用于协助缅甸疫情防控。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扶贫攻坚及乡村振兴：

截止2021年12月，公司云南省员工中有763名为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建档立卡贫困户；2020年度公司获云南省脱贫攻坚奖之扶贫先进典型集体。

向云南省光彩基金会、玉溪市卡腊村委会卡腊小组捐赠，以及慰问其他建档立卡户共投入资金 34.84 万元。

2、捐资助学：

向泸西县教育体育局捐赠 30.00 万元用于小学修护围墙及水窖。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蓝波	详见注 1	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舒畅	详见注 2	2019 年 6 月 18 日至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畅思行	详见注 3	2019 年 6 月 18 日至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昆明云健宏、昆明南之图、昆明春佳伟、蓝抒悦	详见注 4	2019 年 12 月 12 日至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昆明诚德业、郝培林、高峰、西藏天时、宁波德瑞、昆明饮水思源、苏州和聚融益、苏州和聚汇益、苏州和益、珠海方舟、上海九瑞、项红、文薇、罗英辉、宫永平、施艳春、赵乔珍、张春华、倪峻峰、纳鹏远、梁庆民	详见注 5	2019 年 6 月 18 日至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2021 年 12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雁萍、张云鸿、颜文、江燕银	详见注 6	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2021 年 12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金玉梅、方丽、胡渝明	详见注 7	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畅思行	详见注 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蓝波、舒畅	详见注 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王雁萍、昆明诚德业	详见注 1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畅思行	详见注 1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蓝波、舒畅	详见注 1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3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蓝波、舒畅、畅思行	详见注 1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蓝波、舒畅	详见注 17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畅思行	详见注 1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雁萍、昆明诚德业	详见注 1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苏州和聚融益	详见注 2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苏州和聚汇益	详见注 2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苏州和聚汇益	详见注 2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畅思行	详见注 2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蓝波、舒畅	详见注 2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2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2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蓝波、舒畅	详见注 27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畅思行	详见注 2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2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畅思行、蓝波、舒畅	详见注 3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畅思行、蓝波、舒畅	详见注 3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蓝波、舒畅	详见注 3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蓝波、舒畅	详见注 3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畅思行、蓝波、舒畅	详见注 3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畅思行	详见注 3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蓝波、舒畅	详见注 3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畅思行、蓝波、舒畅	详见注 37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38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祥群投资	详见注 39	2021 年 09 月 30 日至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蓝波	详见注 40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如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5、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注 2：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注 3：1、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在原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注 4：1、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单位/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在原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注 5：1、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本单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6：1、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4、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注 7：1、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4、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注 8：一、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和健之佳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健之佳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二、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作为健之佳的控股股东期间，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健之佳相同或相似的、对健之佳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健之佳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三、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作为健之佳的控股股东期间，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健之佳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按照健之佳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健之佳，以避免与健之佳存在同业竞争。四、本公司承诺，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健之佳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健之佳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五、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9：一、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和健之佳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健之佳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二、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健之佳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健之佳相同或相似的、对健之佳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健之佳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三、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健之佳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健之佳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健之佳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健之佳，以避免与健之佳存在同业竞争。四、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健之佳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健之佳

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五、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0：一、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单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和健之佳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健之佳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二、本人/本单位承诺，本人/本单位在作为健之佳的股东期间，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单位、本人/本单位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健之佳相同或相似的、对健之佳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健之佳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三、本人/本单位承诺，本人/本单位在作为健之佳的股东期间，凡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健之佳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单位将按照健之佳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健之佳，以避免与健之佳存在同业竞争。四、本人/本单位承诺，如果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健之佳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赔偿健之佳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五、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本单位确认，为本人/本单位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本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1：一、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健之佳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健之佳的独立人地位，保障健之佳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健之佳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公司提名的健之佳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二、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健之佳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健之佳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健之佳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健之佳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且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就健之佳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健之佳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三、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健之佳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向健之佳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四、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健之佳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健之佳作出赔偿。五、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2：一、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健之佳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健之佳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健之佳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健之佳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人提名的健之佳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二、保证本人以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人控制的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健之佳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健之佳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健之佳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健之佳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且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就健之佳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健之佳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三、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健之佳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向健之佳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四、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健之佳造成损失，本人将向健之佳作出赔偿。五、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3：本人作为健之佳的董事期间，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若公司股价出现《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所表述的情形，本人将根据议案议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议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实施，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注 14：一、本人/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三、若本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的，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四、上述承诺为本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5：一、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若在本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一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三、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四、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6：一、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二、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的，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三、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7：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若本人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后本人

仍能保持对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地位。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4、减持股份的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15%；在锁定期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本人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15%。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8：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公司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若本公司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后本公司仍能保持对公司的控股地位。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公司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4、减持股份的数量：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15%；在锁定期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发行人老股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老股的 15%。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

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9：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本人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的股份。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4、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按有权部门相关规则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本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0：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与苏州和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和聚汇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共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的股份。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前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4、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如有）届满后，本企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按有权部门相关规则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

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即当次违规减持所获收益，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1：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与、苏州和聚融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和聚汇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共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的股份。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前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4、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如有）届满后，本企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按有权部门相关规则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即当次违规减持所获收益，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2：本企业与苏州和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和聚融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共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的股份。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前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4、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如有）届满后，本企业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按有权部门相关规则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即当次违规减持所获收益,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3: 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注 24: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注 25: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 26: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注 27: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28: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

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29：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自公司领取薪酬，同时以本人当年以及以后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工资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且在履行承诺前，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30：针对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及部分租赁物业未取得房产证瑕疵事项，如上述房产需要搬迁或因上述租赁发行人受到的行政处罚和一切损失由蓝波、舒畅、畅思行全部承担。

注 31：若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收到有权政府部门出具的生效认定文件后，全额承担需由公司补缴的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滞纳金、罚款等。本公司/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32：健之佳在 2016 年曾存在委托个人开立银行账户用于公司财务收支结算和现金坐支的情形。若健之佳因上述情形受到相关部门处罚或健之佳股东追究相关事项的经济责任或要求赔偿事项，本人自愿代为承担该等全部经济责任，并按照法律规定或有权部门的要求实际支付相应款项，且放弃由此享有的对健之佳进行追索的全部权利。

注 33：“若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在公司收到有权政府部门出具的生效认定文件后，全额承担需由公司补缴的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滞纳金、罚款等。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34：对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部分租赁场所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及部分租赁场所未取得房产证的瑕疵，公司实际控制人蓝波和舒畅及控股股东畅思行出具承诺，如上述房产需要搬迁或因上述租赁发行人受到相关部门处罚，并被要求承担罚款等任何形式的经济责任，蓝波、舒畅、畅思行愿意代为承担该等全部经济责任，并按照法律规定或有权部门的要求实际支付相应款项，且放弃由此享有的对健之佳进行追索的全部权利。

注 35：“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和健之佳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健之佳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二、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作为健之佳的控股股东期间，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健之佳相同或相似的、对健之佳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健之佳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三、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在作为健之佳的控股股东期间，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健之佳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按照健之佳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健之佳，以避免与健之佳存在

同业竞争。四、本公司承诺，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健之佳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健之佳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五、本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确认，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36：“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和健之佳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健之佳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二、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健之佳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健之佳相同或相似的、对健之佳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健之佳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三、本人承诺，本人在作为健之佳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健之佳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健之佳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健之佳，以避免与健之佳存在同业竞争。四、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健之佳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健之佳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五、本承诺函所述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37:1、本企业/本人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与本企业/本人相关的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的，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38:1、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39: 1、本公司将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健之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且本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本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健之佳及其关联方（发行对象除外）资金用于认购的情形，不存在接受健之佳及其利益相关方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补偿等情形。2、本公司资产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按时全额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能力，不存在对本次认购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事项。3、本公司认购健之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交易或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因健之佳送股、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限售期结束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如因违反上述承诺或上述承诺不实，本公司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注 40：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前六个月至今，本人及本人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减持健之佳股票的情形；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健之佳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六个月内，本人承诺不减持健之佳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也不安排任何减持的计划。3、本人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的情形。4、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健之佳股票的情况，本人承诺因减持健之佳股票所得收益将全部归健之佳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相关说明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0
保荐人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较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付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1年10月8日提请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蓝波先生100%持股的云南祥群投资有限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祥群投资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21年9月8日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2021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修订事项，并与认购对象祥群投资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1年12月3日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与认购对象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2021-088)。

2022 年 3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9 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813,757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以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022 年 4 月 12 日，云南祥群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专用账户，保荐机构专用账户收到款项后，审计出具了验资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发布的《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5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5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5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4.0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63,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63,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注：①公司的担保均为集团内公司间，不存在对集团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

②公司报告期收购的成都市好药师广生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在被收购前，为其原股东彭科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的个人经营性借款 152 万元提供担保。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约定，2022 年 1 月 21 日，彭科已依约提前归还该项借款，收购前的担保责任已解除。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1,265,000,000.00	0	0
证券公司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30,000,000.00	0	0
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436,0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昆明东陆桥支行	保本基金	25,000,000.00	2021/2/1	2021/5/6	自有资金			2.70%		173,835.62	已收回	是		
中信银行昆明东陆桥支行	保本基金	30,000,000.00	2021/2/8	2021/2/22	自有资金			2.20%		25,315.07	已收回	是		
广发银行昆明海源路支行	保本基金	30,000,000.00	2021/2/9	2021/3/17	自有资金			3.15%		93,205.48	已收回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保本基金	35,000,000.00	2021/2/18	2021/2/25	自有资金			2.20%		14,972.22	已收回	是		
兴业银行昆明北京路支行	保本基金	30,000,000.00	2021/3/3	2021/3/16	自有资金			2.35%		27,041.10	已收回	是		
中信银行昆明东陆桥支行	保本基金	30,000,000.00	2021/3/8	2021/4/7	自有资金			2.65%		65,342.47	已收回	是		

	型				金									
浦发银行 昆明分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30,00 0,000 .00	2021/3 /8	2021/3/ 31	自 有 资 金			2.80%		53,666.67	已 收 回	是	
中信银行 昆明东陆 桥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50,00 0,000 .00	2021/3 /15	2021/4/ 14	自 有 资 金			2.85%		117,123.29	已 收 回	是	
浦发银行 昆明分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20,00 0,000 .00	2021/3 /15	2021/3/ 31	自 有 资 金			3.00%		26,666.67	已 收 回	是	
中信银行 昆明东陆 桥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20,00 0,000 .00	2021/4 /5	2021/5/ 6	自 有 资 金			3.20%		54,356.16	已 收 回	是	
招商银行 昆明西园 路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40,00 0,000 .00	2021/4 /29	2021/5/ 31	自 有 资 金			3.83%		134,312.33	已 收 回	是	
中信银行 昆明东陆 桥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40,00 0,000 .00	2021/5 /1	2021/5/ 31	自 有 资 金			2.95%		96,986.30	已 收 回	是	
东亚银行 昆明分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30,00 0,000 .00	2021/4 /29	2021/7/ 14	自 有 资 金			3.60%		228,000.00	已 收 回	是	
中信银行 昆明东陆 桥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30,00 0,000 .00	2021/6 /15	2021/7/ 15	自 有 资 金			3.00%		73,972.60	已 收 回	是	
浦发银行 昆明分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20,00 0,000 .00	2021/6 /18	2021/7/ 2	自 有 资 金			2.45%		19,055.56	已 收 回	是	
招商银行 昆明西园 路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50,00 0,000 .00	2021/6 /18	2021/7/ 9	自 有 资 金			2.96%		85,150.68	已 收 回	是	
兴业银行 昆明北京 路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20,00 0,000 .00	2021/6 /18	2021/7/ 18	自 有 资 金			3.28%		55,715.08	已 收 回	是	
中信银行 昆明东陆 桥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60,00 0,000 .00	2021/7 /12	2021/8/ 12	自 有 资 金			3.05%		155,424.66	已 收 回	是	
广发银行 昆明海源 路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40,00 0,000 .00	2021/7 /9	2021/9/ 7	自 有 资 金			3.20%		210,410.96	已 收 回	是	
兴业银行 昆明北京 路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30,00 0,000 .00	2021/7 /9	2021/8/ 8	自 有 资 金			3.10%		78,986.30	已 收 回	是	
东亚银行	保	本	50,00	2021/7	2021/9/	自			3.45%		364,166.67	已	是	

昆明分行	浮动收益	0,000.00	/9	23	自有资金						收回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0	2021/7/16	2021/8/16	自有资金			3.05%		203,333.33	已收回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	2021/8/2	2021/9/6	自有资金			3.18%		60,986.30	已收回	是		
国泰君安证券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	2021/8/4	2021/9/8	自有资金			2.20%		63,287.67	已收回	是		
兴业银行昆明北京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45,000.00	2021/8/6	2021/9/5	自有资金			3.08%		117,715.05	已收回	是		
招商银行昆明西园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0	2021/8/13	2021/9/13	自有资金			2.96%		100,558.90	已收回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0	2021/8/20	2021/9/22	自有资金			3.05%		216,888.89	已收回	是		
中信银行昆明东陆桥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	2021/9/25	2021/10/25	自有资金			3.40%		139,726.03	已收回	是		
东亚银行昆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	2021/9/23	2021/12/8	自有资金			3.40%		215,333.33	已收回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	2021/10/8	2021/11/8	自有资金			3.60%		150,000.00	已收回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	2021/9/30	2021/12/1	自有资金			3.0524%		103,697.97	已收回	是		
兴业银行昆明北京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	2021/10/15	2021/11/15	自有资金			3.27%		83,317.80	已收回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	2021/10/15	2021/11/15	自有资金			3.10%		129,166.67	已收回	是		
中信银行昆明东陆桥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21/10/16	2021/11/15	自有资金			2.90%		23,835.62	已收回	是		
广发银行昆明海源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	2021/10/19	2021/11/25	自有资			3.15%		159,657.53	已收回	是		

中信银行 昆明东陆 桥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20,00 0,000 .00	2021/2 /1	2021/5/ 6	募 投 资 金			2.70%		139,068.49	已 收 回	是		
招商银行 昆明西园 路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180,0 00,00 0.00	2021/2 /1	2021/5/ 6	募 投 资 金			2.95%		1,367,506. 85	已 收 回	是		
中信银行 昆明东陆 桥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16,00 0,000 .00	2021/5 /17	2021/8/ 16	募 投 资 金			2.95%		117,676.71	已 收 回	是		
招商银行 昆明西园 路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150,0 00,00 0.00	2021/5 /21	2021/8/ 23	募 投 资 金			1.56%		602,630.14	已 收 回	是		
中信银行 昆明东陆 桥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10,00 0,000 .00	2021/1 0/1	2021/10 /29	募 投 资 金			3.40%		26,082.19	已 收 回	是		
中信银行 昆明东陆 桥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10,00 0,000 .00	2021/1 1/8	2021/12 /9	募 投 资 金			3.25%		27,602.74	已 收 回	是		
招商银行 昆明西园 路支行	保 浮 收 型	本 动 益	50,00 0,000 .00	2021/1 1/12	2021/12 /13	募 投 资 金			2.85%		121,027.40	已 收 回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的相关说明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750,000	75.00	625,820	0	11,925,000	-27,539,027	-14,988,207	24,761,793	35.62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39,750,000	75.00	625,820	0	11,925,000	-27,539,027	-14,988,207	24,761,793	35.6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9,974,900	37.69	0	0	5,992,470	-12,985,700	-6,993,230	12,981,670	18.6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775,100	37.31	625,820	0	5,932,530	-14,553,327	-7,994,977	11,780,123	16.95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250,000	25.00	0	0	3,975,000	27,539,027	31,514,027	44,764,027	64.38
1、人民币普通股	13,250,000	25.00	0	0	3,975,000	27,539,027	31,514,027	44,764,027	64.38
2、境内上	-	-	-	-	-	-	-	-	-

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53,000,000	100	625,820	0	15,900,000	0	16,525,820	69,525,82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3,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3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1,900,000.00元，转增15,900,000股转增后股本达68,900,000股，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21日。

2、202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拟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价格做相应调整。

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数量及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调整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价格由55.79元/股调整为41.15元/股，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额由530,000股调整为689,000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496,200股调整为645,060股，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由33,800股调整为43,940股。

在公司授予过程中，7名激励对象共计放弃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9,240股，放弃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入预留授予部分，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由43,940股调整为63,180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645,060股调整为625,820股，授予人数由178人调整为171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1年6月15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为625,820股，授予后公司总股本由68,900,000股变更为69,525,820股。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于2021年12月1日解禁上市流通，共涉及王雁萍、昆明诚德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郝培林、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度德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高峰等25位股东，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7,539,0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1%。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53,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股本达到68,900,000股。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及应用指南的规定对公司可比期间每股收益进行了重述。

(2)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2021年5月24日确定为公司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以41.1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71名激励对象授予625,82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总股本由68,900,000股变更为69,525,820股。由于本期授予限制性股票，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及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中的有关规定考虑限制性股票的稀释性，其中解锁条件包含业绩条件的，企业应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即为解锁日并据以判断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业绩情况是否满足解锁要求的业绩条件，若满足业绩条件的，应当考虑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7	4.36	4.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9	4.11	4.11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畅思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890,900	0	2,667,270	11,558,17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12-1
蓝波	8,182,733	0	2,454,820	10,637,553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12-1
王雁萍	5,970,901	7,762,171	1,791,27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昆明诚德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8,000	2,688,400	620,40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郝培林	1,963,633	2,552,723	589,09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度德瑞股权投资	1,788,750	2,325,375	536,625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高峰	1,481,833	1,926,383	444,55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西藏山南天 时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1,349,400	1,754,220	404,82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昆明饮水思 源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972,000	1,263,600	291,60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苏州和聚融 益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876,680	1,139,684	263,004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苏州和聚汇 益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876,680	1,139,684	263,004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苏州和益投 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830,390	1,079,507	249,117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珠海时间方 舟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829,600	1,078,480	248,88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项红	518,500	674,050	155,55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上海九瑞投 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397,500	516,750	119,25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蓝抒悦	397,500	0	119,250	516,75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12-1
昆明南之图 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366,000	0	109,800	475,8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12-1
昆明云健宏 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365,000	0	109,500	474,5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12-1
昆明春佳伟 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364,000	0	109,200	473,2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12-1
罗英辉	310,000	403,000	93,00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颜文	200,000	260,000	6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张云鸿	150,000	195,000	45,00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宫永平	130,000	169,000	39,00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施艳春	100,000	130,000	43,000	13,0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	2021-12-1、

					公积金转增股本、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锁定	2022-6-15、2023-6-15、2024-6-15
江燕银	80,000	104,000	38,300	14,3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锁定	2021-12-1、2022-6-15、2023-6-15、2024-6-15
张春华	60,000	78,000	24,760	6,76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锁定	2021-12-1、2022-6-15、2023-6-15、2024-6-15
赵乔珍	60,000	78,000	25,280	7,28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锁定	2021-12-1、2022-6-15、2023-6-15、2024-6-15
倪峻峰	60,000	78,000	26,840	8,84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锁定	2021-12-1、2022-6-15、2023-6-15、2024-6-15
纳鹏远	40,000	52,000	17,460	5,46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锁定	2021-12-1、2022-6-15、2023-6-15、2024-6-15
文薇	40,000	52,000	12,00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梁庆民	30,000	39,000	9,00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1-12-1
除上述股东外，其余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员	0	0	570,180	570,18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锁定	2022-6-15、2023-6-15、2024-6-15
合计	39,750,000	27,593,027	12,550,820	24,761,79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1年6月15日	41.15	625,820	2022-6-15、2023-6-15、2024-6-15	625,820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53,000,000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

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 68,900,000 元。

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41.1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71 名激励对象授予 625,82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总股本由 68,900,000 股变更为 69,525,820 元，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之“股股本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521,419.00 万元，比上年年末 346,853.12 万元增加 174,565.88 万元；负债为 332,116.21 万元，比上年年末 176,681.87 万元增加 155,434.34 万元，资产负债率由上年末的 50.94% 上升至 63.6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90,974.56 万元，比上年年末 171,715.84 万元增加 19,258.72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提高的主要原因，为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所致。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8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深圳市畅 思行实业 发展有限 公司	2,667,270	11,558,170	16.62	11,558,17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蓝波	2,454,820	10,637,553	15.30	10,637,553	无	0	境内自 然人
王雁萍	1,791,270	7,762,171	11.16	0	质 押	2,280,000	境内自 然人

昆明诚德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0,400	2,688,400	3.8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郝培林	370,790	2,334,423	3.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峰	399,550	1,881,383	2.7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8,280	1,648,280	2.3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度德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8,555	1,630,195	2.3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昆明饮水思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9,000	1,261,000	1.8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和聚融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004	1,139,684	1.6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雁萍	7,762,171	人民币普通股	7,762,171
昆明诚德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8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8,400
郝培林	2,334,423	人民币普通股	2,334,423
高峰	1,881,383	人民币普通股	1,881,3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8,280	人民币普通股	1,648,28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度德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30,195	人民币普通股	1,630,195
昆明饮水思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1,000

苏州和聚融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9,684	人民币普通股	1,139,684
苏州和聚汇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9,684	人民币普通股	1,139,684
苏州和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9,507	人民币普通股	1,079,50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蓝波、舒畅夫妇；蓝波、舒畅夫妇合计持有畅思行 66.67%股权，为畅思行实际控制人；</p> <p>2、蓝波、舒畅夫妇与畅思行为一致行动人。</p> <p>3、苏州和益、苏州和聚融益、苏州和聚汇益均为苏州和正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同一控制下企业，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3%，为一致行动人。</p> <p>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深圳市畅思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558,170	2023-12-1	0	三十六个月
2	蓝波	10,637,553	2023-12-1	0	三十六个月
3	蓝抒悦	516,750	2023-12-1	0	三十六个月
4	昆明南之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800	2023-12-1	0	三十六个月
5	昆明云健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4,500	2023-12-1	0	三十六个月
6	昆明春佳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3,200	2023-12-1	0	三十六个月
7	江燕银	14,300	2022-06-15 2023-06-15 2024-06-15	104,000	三十六个月

8	李恒	14,300	2022-06-15 2023-06-15 2024-06-15	0	三十六个月
9	施艳春	13,000	2022-06-15 2023-06-15 2024-06-15	130,520	三十六个月
10	柴治琦	11,050	2022-06-15 2023-06-15 2024-06-15	0	三十六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蓝波、舒畅夫妇；蓝波、舒畅夫妇合计持有畅思行 66.67%股权，为畅思行实际控制人；</p> <p>2、蓝波、舒畅夫妇与畅思行为一致行动人；</p> <p>3、昆明南之图、昆明春佳伟、昆明云健宏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均受蓝波管理和控制，持有公司2.05%的股份；</p> <p>4、蓝波先生的女儿蓝抒悦女士直接持有公司0.74%的股份。</p> <p>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注：实际控制人蓝波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将其持有的 7,400,000 股公司股票申请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蓝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135,97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4.72%；本次股份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蓝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 30.66%，占公司总股本数量的 10.64%。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市畅思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蓝波
成立日期	2004年08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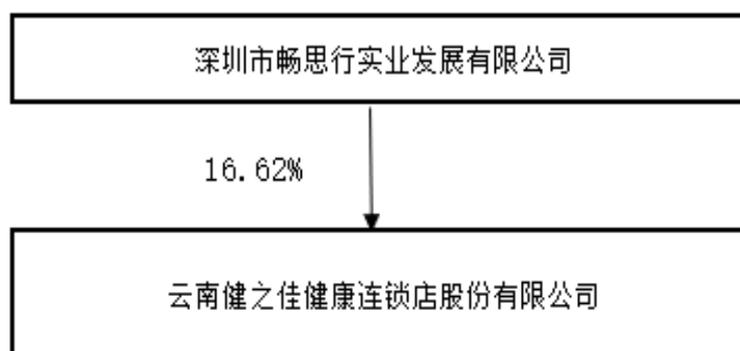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蓝波、舒畅夫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蓝波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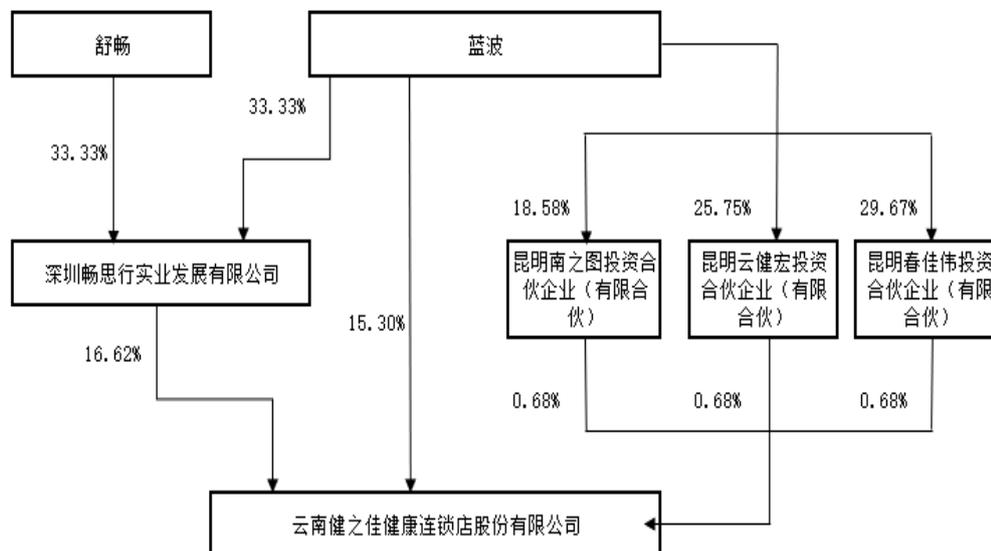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2KMAA20039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之佳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健之佳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健之佳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商誉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商誉账面价值 41,529.74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7.96%。公司管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 1. 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与商誉减值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

<p>理层每年年度终了均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依赖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关键假设，包括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的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等的估计。该等估计受到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之可回收价值有很大的影响，且公司商誉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 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管理层进行商誉减值评估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p> <p>3. 将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数据与历史数据、行业数据进行比较，测试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p> <p>4.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运营计划、管理层使用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其他假设等相符；</p> <p>5. 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并复核减值测试中有关信息的内在一致性；</p> <p>6.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7. 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p>
2.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贵公司主要从事药品和便利品的零售连锁业务，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523,495.5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21%。</p> <p>鉴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且收入规模增长较快，同时零售连锁业务收入来源分散、客单量大，产生错报的固定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p> <p>1. 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正确且一贯地运用；</p> <p>2. 结合公司 IT 审计结果，分析信息系统导致收入产生错报的风险程度；</p> <p>3. 对零售收入进行合理性分析，包括：客单量与客单价分析，重要单笔交易及大单异常分析，以确定是否存在异常销售；</p> <p>4. 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单店分析、月度波动分析、年度波动分析，整体毛利率分析，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分析与同行业进行对比分析，判断公司的收入是否存在较大的错报风险；</p> <p>5. 对医保对账表、医保费用结算财务拨付单据与公司确认的应收医保款进行复核并检查期后收回医保款的情况，确认医保结算销售是否存在较大的错报风险；</p> <p>6. 选取主要客户发函询证，验证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的准</p>

	<p>确性；</p> <p>7. 进行截止测试，确认销售收入是否计入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8.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公司收入确认的准确性。</p>
--	--------------------------------------------------------------------------------

四、 其他信息

健之佳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健之佳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健之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健之佳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健之佳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

能导致对健之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健之佳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健之佳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泽芬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83,097,615.37	1,621,617,819.0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5	227,871,541.99	166,699,818.2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7	30,810,272.94	192,294,680.1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8	56,955,060.88	32,726,013.2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9	1,121,180,891.66	731,434,992.24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6,994,431.43	48,643,424.43
流动资产合计		2,496,909,814.27	2,793,416,747.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9,797,341.7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399,759,656.93	373,641,997.75
在建工程	七.22	73,908,894.63	3,231,967.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427,272,275.36	-
无形资产	七.26	44,747,780.02	33,522,858.62
开发支出		-	-
商誉	七.28	415,297,422.59	57,577,774.1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331,857,092.44	201,178,07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4,639,711.49	5,961,754.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7,280,175.21	675,114,424.77
资产总计		5,214,189,989.48	3,468,531,172.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0,000,000.00	74,080,590.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七. 35	700,696,661.19	570,403,828.97
应付账款	七. 36	1,023,687,099.30	898,634,407.16
预收款项	七. 37	1,726,035.61	1,570,669.74
合同负债	七. 38	18,072,676.43	12,438,570.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9	79,136,001.60	89,663,463.70
应交税费	七. 40	58,761,863.69	36,449,175.82
其他应付款	七. 41	124,938,819.72	30,068,982.4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4,000,000.00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3	383,813,589.46	5,406,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78,694.19	53,289.06
流动负债合计		2,420,911,441.19	1,718,769,277.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 45	25,229,580.00	30,635,7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 47	842,932,588.98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七. 51	13,055,593.13	8,510,79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30	19,032,888.25	8,902,854.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0,250,650.36	48,049,350.05
负债合计		3,321,162,091.55	1,766,818,627.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53	69,525,820.00	5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 55	1,009,084,535.58	985,898,104.71
减：库存股	七. 56	25,752,493.00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 59	74,345,924.82	49,586,800.0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 60	782,541,844.74	628,673,53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09,745,632.14	1,717,158,435.04

(或股东权益)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16,717,734.21	-15,445,89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93,027,897.93	1,701,712,544.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5,214,189,989.48	3,468,531,172.04

公司负责人：蓝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学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5,188,865.78	1,006,628,39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34,251,545.43	71,193,223.78
应收账款	十七.1	545,394,797.29	319,664,600.5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2,230,363.51	48,778,068.7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06,322,867.59	207,600,626.0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907,564,852.11	571,217,686.2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6,233,363.34	21,034,544.43
流动资产合计		2,257,186,655.05	2,246,117,144.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55,516,364.63	486,709,041.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87,899,750.21	200,844,976.51
在建工程		6,150,754.63	1,445,927.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8,960,184.92	18,431,782.8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57,577,774.18

长期待摊费用		1,025,651.94	75,493,31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20,770.43	5,158,63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5,873,476.76	845,661,450.82
资产总计		3,333,060,131.81	3,091,778,595.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74,080,590.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538,621,717.89	421,316,005.70
应付账款		947,965,639.81	818,097,838.66
预收款项		35,168.20	341,962.12
合同负债		3,351,435.46	8,219,070.36
应付职工薪酬		7,002,420.89	29,107,257.17
应交税费		42,897,470.06	5,776,701.93
其他应付款		39,014,651.34	116,401,994.99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6,120.00	5,406,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3,514.34	37,671.19
流动负债合计		1,584,328,137.99	1,478,785,392.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229,580.00	30,635,7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2,798,085.06	8,131,538.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3,779.86	4,766,421.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21,444.92	43,533,660.52
负债合计		1,623,949,582.91	1,522,319,052.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9,525,820.00	5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036,296,783.28	1,013,110,352.41
减：库存股		25,752,493.00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5,154,777.26	60,395,652.44
未分配利润		543,885,661.36	442,953,537.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1,709,110,548.90	1,569,459,542.82

益)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3,333,060,131.81	3,091,778,595.77

公司负责人：蓝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学金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5,234,955,418.99	4,466,357,384.5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234,955,418.99	4,466,357,384.58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4,896,044,204.50	4,172,973,056.5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359,112,528.38	2,961,493,838.8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052,416.80	14,591,618.66
销售费用	七.63	1,339,643,569.03	1,040,493,904.84
管理费用	七.64	138,036,155.22	147,047,225.09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七.66	48,199,535.07	9,346,469.11
其中：利息费用		49,800,363.44	4,506,528.09
利息收入		7,704,038.36	2,124,805.51
加：其他收益	七.67	23,708,366.33	13,579,995.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962,252.61	984,150.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58.2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77,268.34	-687,722.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4,009,007.89	-14,954,458.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1,063.62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3,786,620.82	292,306,293.1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811,477.77	19,130,670.4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369,869.40	10,935,360.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228,229.19	300,501,603.5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8,972,633.38	51,092,562.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255,595.81	249,409,041.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255,595.81	249,409,041.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0,527,439.23	251,148,189.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1,843.42	-1,739,148.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9,255,595.81	249,409,041.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0,527,439.23	251,148,189.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1,843.42	-1,739,148.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36	4.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36	4.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蓝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学金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266,954,243.11	2,797,599,119.6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743,743,802.83	2,392,814,619.36
税金及附加		3,381,845.09	6,945,939.69
销售费用		147,301,652.44	207,543,424.41
管理费用		83,718,270.79	95,412,037.9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353,765.19	5,461,803.98
其中：利息费用		4,307,505.97	4,506,528.09
利息收入		4,099,464.44	940,698.16
加：其他收益		9,302,019.91	5,768,724.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825,680.32	778,994.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58.2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4,423.05	-171,240.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10,722.35	-11,529,945.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317,461.60	84,267,826.90
加：营业外收入		4,418,513.70	17,636,077.83
减：营业外支出		3,208,913.99	9,376,627.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527,061.31	92,527,276.89
减：所得税费用		44,935,813.10	13,308,515.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591,248.21	79,218,761.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591,248.21	79,218,761.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591,248.21	79,218,761.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蓝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学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32,961,460.32	4,501,265,431.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261.4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8,718,639.53	44,294,98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1,848,361.29	4,545,560,412.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85,737,681.37	2,857,612,581.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2,854,225.45	602,696,493.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725,275.35	185,599,393.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5,127,771.15	583,016,32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7,444,953.32	4,228,924,79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03,407.97	316,635,616.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1,000,000.00	39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22,805.50	1,043,199.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467.40	44,90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7,340,272.90	396,088,10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529,462.25	133,068,614.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4,800,000.00	4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1,179,303.24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1,508,765.49	533,068,61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168,492.59	-136,980,50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752,493.00	902,358,06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	-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7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52,493.00	976,358,06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400,000.00	25,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034,850.00	4,477,575.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18,098,054.27	23,324,43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532,904.27	53,202,01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780,411.27	923,156,049.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8	-7,065.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545,495.97	1,102,804,09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1,229,319.21	268,425,225.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5,683,823.24	1,371,229,319.21

公司负责人：蓝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学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85,444,803.75	2,446,343,636.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261.4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791,647.79	544,992,35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3,404,712.98	2,991,335,990.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0,319,873.34	2,272,497,265.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362,691.64	136,697,103.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48,320.37	56,417,909.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154,078.69	382,356,87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9,284,964.04	2,847,969,15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80,251.06	143,366,838.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9,048,167.32	3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45,781.52	825,733.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093,948.84	310,827,133.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07,415.58	73,469,229.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1,210,000.00	581,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8,417,415.58	654,969,22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323,466.74	-344,142,09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752,493.00	902,358,062.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52,493.00	976,358,06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400,000.00	25,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034,850.00	4,477,575.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46,812.09	22,674,657.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581,662.09	52,552,23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829,169.09	923,805,82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8	-7,065.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6,032,886.97	723,023,50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192,130.19	90,168,623.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159,243.22	813,192,130.19

公司负责人：蓝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学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	-	-	985,898,104.71	-	-	49,586,800.00	-	628,673,530.33	-	1,717,158,435.04	-15,445,890.79	1,701,712,544.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000,000.00	-	-	-	985,898,104.71	-	-	49,586,800.00	-	628,673,530.33	-	1,717,158,435.04	-15,445,890.79	1,701,712,544.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25,820.00	-	-	-	23,186,430.87	25,752,493.00	-	-	24,759,124.82	-	153,868,314.41	-	192,587,197.10	-1,271,843.42	191,315,353.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00,527,439.23	-	300,527,439.23	-1,271,843.42	299,255,595.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5,820.00	-	-	-	39,086,430.87	25,752,493.00	-	-	-	-	-	-	13,959,757.87	-	13,959,757.8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5,820.00	-	-	-	25,126,673.00	-	-	-	-	-	-	-	25,752,493.00	-	25,752,493.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	-	-	-	13,959,757.87	25,752,493.00	-	-	-	-	-	-	-11,792,735.13	-	-11,792,735.13

的金额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24,759,124.82	-	-146,659,124.82	-	-121,900,000.00	-	-	-	-121,900,000.0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4,759,124.82	-	-24,759,124.82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21,900,000.00	-	-121,900,000.00	-	-	-	-121,900,000.00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900,000.00	-	-	-	-15,900,000.00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900,000.00	-	-	-	-15,900,000.00	-	-	-	-	-	-	-	-	-	-	-	-
2. 盈	-	-	-	-	-	-	-	-	-	-	-	-	-	-	-	-	-

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六)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69,525,820. 00	-	-	-	1,009,084,535 .58	25,752,493. 00	-	-	74,345,924. 82	-	782,541,844.7 4	-	1,909,745,632 .14	-16,717,734. 21	1,893,027,897 .93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年 末余 额	39,750,000.0 0	-	-	-	124,646,458.1 1	-	-	-	41,664,923.8 3	-	385,447,216.7 4	-	591,508,598.68	-13,706,742.4 8	577,801,856.20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	-	-	-	-	-	-	-	-	-	-	-	-	-	-
前 期差 错更 正	-	-	-	-	-	-	-	-	-	-	-	-	-	-	-
同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 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	39,750,000.0	-	-	-	124,646,458.1	-	-	-	41,664,923.8	-	385,447,216.7	-	591,508,598.68	-13,706,742.4	577,801,856.20

年期初余额	0				1				3		4		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50,000.00	-	-	-	861,251,646.60	-	-	-	7,921,876.17	-	243,226,313.59	-	1,125,649,836.36	-1,739,148.31	1,123,910,688.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51,148,189.76	-	251,148,189.76	-1,739,148.31	249,409,041.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50,000.00	-	-	-	861,251,646.60	-	-	-	-	-	-	-	874,501,646.60	-	874,501,646.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250,000.00	-	-	-	861,251,646.60	-	-	-	-	-	-	-	874,501,646.60	-	874,501,646.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	-	-	-	-	-	-	-	-	-	-	-	-	-	-	-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7,921,876.17	-	-7,921,876.17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7,921,876.17	-	-7,921,876.17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	-	-	-	-	-	-	-	-	-	-	-	-	-	-	-	-	-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2. 本	-	-	-	-	-	-	-	-	-	-	-	-	-	-	-	-	-

期使用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53,000,000.00	-	-	-	985,898,104.71	-	-	-	49,586,800.00	-	628,673,530.33	-	1,717,158,435.04	-15,445,890.79	1,701,712,544.25

公司负责人：蓝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学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	-	-	1,013,110,352.41	-	-	-	60,395,652.44	442,953,537.97	1,569,459,54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000,000.00	-	-	-	1,013,110,352.41	-	-	-	60,395,652.44	442,953,537.97	1,569,459,54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25,820.00	-	-	-	23,186,430.87	25,752,493.00	-	-	24,759,124.82	100,932,123.39	139,651,006.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47,591,248.21	247,591,248.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5,820.00	-	-	-	39,086,430.87	25,752,493.00	-	-	-	-	13,959,757.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25,820.00	-	-	-	25,126,673.00	-	-	-	-	-	25,752,493.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	-	-	-	13,959,757.87	25,752,493.00	-	-	-	-	-11,792,735.13

的金额						00					3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4,759,124.82	-146,659,124.82	-121,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4,759,124.82	-24,759,124.8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21,900,000.00	-121,900,000.0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900,000.00	-	-	-	-15,900,00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900,000.00	-	-	-	-15,900,000.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69,525,820.00	-	-	-	1,036,296,783.28	25,752,493.00	-	-	85,154,777.26	543,885,661.36	1,709,110,548.90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750,000.00	-	-	-	151,858,705.81	-	-	-	52,473,776.27	367,917,122.58	611,999,60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750,000.00	-	-	-	151,858,705.81	-	-	-	52,473,776.27	367,917,122.58	611,999,60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50,000.00	-	-	-	861,251,646.60	-	-	-	7,921,876.17	75,036,415.39	957,459,938.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9,218,761.72	79,218,761.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50,000.00	-	-	-	861,251,646.60	-	-	-	-	-	874,501,646.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250,000.00	-	-	-	861,251,646.60	-	-	-	-	-	874,501,646.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921,876.17	-4,182,346.33	3,739,529.8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7,921,876.17	-7,921,876.1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3,739,529.84	3,739,529.8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000,000.00	-	-	-	1,013,110,352.41	-			60,395,652.44	442,953,537.97	1,569,459,542.82

公司负责人：蓝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学金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成立于2004年9月27日，取得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3000076705840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0年10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24号”文《关于核准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2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实收资本为5,300万元，于2021年1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法定代表人：蓝波，注册地址及企业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路与万宏路交汇处万宏嘉园/苑（地块五）综合楼。

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53,000,000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68,900,000元。

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41.1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71名激励对象授予625,82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总股本由68,900,000元变更为69,525,820元，于2021年6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2年3月1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813,757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6,813,757股的工作已完成。

本集团属药品、便利产品连锁零售行业。公司主要从事药品、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家庭健康用品、便利食品、日用消耗品等健康产品、便利产品的连锁零售业务，并为客户提供上述产品所涉及的相关专业服务。

本集团构建以社区专业便利药店为主，中医诊所、社区诊所、体检中心、便利店为辅的多元业务结构，为消费者在健康领域的需求提供全渠道专业服务。

经营范围主要为：

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器械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酒类经营；医疗服务；生活美容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装卸搬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餐饮管理；品牌管理；图书管理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停车场服务；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日用产品修理；日用电器修理；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销售代理；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光学仪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烟草制品零售；电子烟零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执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票据信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包装服务；家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诊所服务；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母婴用品销售；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年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云南之佳便利店有限公司等 22 家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年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本公司持续盈利且现金流量状况稳定，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营业务的营业周期短于12个月，结合实际经营及行业惯例，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存放于人民银行颁发支付业务许可证的企业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款项。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①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指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准则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或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对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①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②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③本集团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

2) 金融资产的分类、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①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a.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b.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②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a.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b.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③除按上述条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四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④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金融负债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本集团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不影响其实际利率和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即视同该金融资产一直以摊余成本计量。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不影响其实际利率和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继续以公允价值计量该金融资产。同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以其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新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将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继续以公允价值计量该金融资产。

对金融资产重分类进行处理的，本集团根据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实际利率。同时，自重分类日起对该金融资产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政策，并将重分类日视为初始确认日。

6)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集团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通常为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价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非权益工具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②合同资产；

③财务担保合同。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的，本集团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②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划分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和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两类情况。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可能是一个事件所致，也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不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其中，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处理，详见“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8) 利得和损失

本集团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①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②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企业已按照准则规定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收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是一项按照准则规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应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9)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出售该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该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值即脱手价格，该价格是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中进行的。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审慎确认其公允价值。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估值技术的应用中，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10)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予以终止确认：

-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转移给其他方；
- b.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 c.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后的金额。

②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

本集团保留了被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而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③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11)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期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上的公开市场报价中取得最近市价等，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

12) 金融工具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应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

主要是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的债务工具），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及部分应收票据。通常被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记入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处理。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应收款项核销金额冲销坏账准备。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补记信用减值损失。

3)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

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融工具层面，以合理成本可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本集团对单项应收款项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超过 20 万元（含 2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预期信用损失，记入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果某项应收款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其信用风险与其他的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且存在客观证据可对其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本集团根据所获得的证据对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记入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融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情形，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品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及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结合现时情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为下表所列具有共同风险特征的组合 1-组合 5 的应收款项组合，分别确定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余应收款项，均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划分为组合 6，以收集的历史账龄数据为基础计算年末应收款项余额在各账龄段的转化率，基于历史账龄数据对应的历史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预期信用风险评估
组合 1: 应收医保中心，以及通过银联、金融机构或人民银行颁发支付业务许可证的企业结算的应收款项	无显著信用风险，根据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的历史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参考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一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	集团内公司，根据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的历史损失率，该组合无需计提
组合 3: 备用金、纯属公务借支的员工借款、应收回的营业款、向政府监管部门或公共服务企业支付的保证金	无显著信用风险，根据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的历史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参考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一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 房租、保险费、水电费等按合约预付、预存后逐步获得服务或向客户收回的应收款项	无显著信用风险，根据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应收账款的历史损失率，该组合无需计提
组合 5: 除向政府监管部门或公共服务单位支付的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保证金、押金	根据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应收账款的历史损失率，该组合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计提比例为 5%

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预期信用风险评估
组合 6: 按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显著信用风险, 根据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的历史损失率, 并结合现时情况考虑前瞻性信息, 参考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一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第 12 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的盘存和计价：除库存商品中的生鲜类、熟食类存货采用实地盘存制外，其他主要的库存商品、周转材料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领用或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其中的生鲜类、熟食类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库存商品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周转材料，按类别提取。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6)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7)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9)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0)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第12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对联营企业投资：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子公司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

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确定的方法按相关准则规定执行。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按资产尚可使用寿命及产权证剩余受益期孰短	5.00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折旧年限的确定：①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②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根据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权、特许权、计算机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如有利租约，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2)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商标权、特许权、计算机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应当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减值测试。

(3)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4)有利租约是在企业合并、业务合并中本集团承接的优于市场价格的租约。企业合并、业务合并时将有利租约的租金与该租约市场价格之间的差额按公允价值确认，并按其剩余租赁期平均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括可直接归属于资产组与可以合理和一致地分摊至资产组的资产账面价值，通常不应包括已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但如不考虑该负债金额就无法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除外。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处置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各项资产，按公司内控制度报经审批后，同时结转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投入。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货架、门店使用权转让费、收购门店及经营性资产的转让费。

(1) 摊销方法

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摊销年限

装修费摊销年限为 5 年；货架摊销年限为 10 年；门店使用转让费摊销年限为 5 年；收购门店及经营性资产的转让费摊销年限为 5 年。

(3) 若由于情况变化，长期待摊费用预期不会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余额一次性转销。

(4)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长期待摊费用的受益年限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本集团合同负债主要包括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预收客户购买的储值卡、客户奖励积分。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主要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以股份为基础之薪酬的处理，详见“36. 股份支付”。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4) 重新计量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预计负债是本集团根据或有事项等相关准则确认的各项预计负债，包括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重组义务、亏损性合同、产品质量保证等产生的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当公司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当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④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⑤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通常由本集团与客户共同确认。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预计时，本集团按照实际能够获取的收益或成本补偿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和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和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计量：集团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或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①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②若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其最佳估计数，且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若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集团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3) 列报：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4) 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式：

①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通过门店零售及网络电子平台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是交易时的主要责任人，其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在向顾客交付商品、顾客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门店在向顾客交付商品时获得现时收款权，并收取现金、办理银行卡、医保卡刷卡或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结算手续时，商品销售、款项结算等信息通过门店 POS 系统记录，门店打印收银结算单据，商品交付顾客后，商品控制权转移给顾客，公司依据门店 POS 系统每天的销售数据汇总，并与内控系统、IT 系统及结算机构生成或清算的数据相核对后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通过网络电子平台接受的订单，在通过第三方物流、自有门店或物流配送方式向客户交付商品，且网络销售系统收到顾客确认的信息后汇总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劳务的收入主要为向供应商提供促销、市场推广、仓储配送等服务并收取的服务费，在协议已签署、服务已提供且双方对公司提供服务的进展、质量和结算达成共识，公司已实际收到款项或能够确定款项可以收到时确认收入，在以下条件同时满足、依据充分时确认收入：

服务协议已签署，服务已提供，且双方对公司提供服务的进展、质量和结算达成共识：服务提供后，双方结算时签署《服务及结算确认书》（其效力等同于对服务协议的补充确认及结算书，用于确定已提供服务的进展、质量及结算成果等）。

已实际收到款项或能够确定款项可以收到时：

A. 已实际收到款项，指年末及中期报表的截止日前已收；

B. 能够确定款项可以收到，指在年末及中期报表截止日前尚未收回，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前，本集团已提供的服务获得双方确认，系资产负债表日已经存在的事实；财务报告编制完毕、批准报出前，款项已收回。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集团在以下条件同时满足、依据充分时确认收入：

A. 本集团已履约，客户已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 本集团已将该资产或资产使用权交付给客户，客户已拥有其使用权、接受该服务；客户已能主导相关资产或其权益的使用。

C. 根据合同本集团已有权收取对价。

④积分计划

授予顾客的积分奖励作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交易的一部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取得的款项在本次商品销售或劳务提供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取得的货款或服务费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部分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合同负债，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以授予顾客的积分为基准，并根据本集团已公布的积分奖励政策、使用方法和积分的预期兑付情况，参考被兑换奖励的公允价值确定；奖励积分中预计不会被顾客兑换的部分减少其公允价值。

根据本集团已公布的积分奖励政策和使用方法，获得奖励积分的顾客满足条件时有权取得相应的商品或服务，在顾客兑换奖励积分时，将原计入合同负债的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指从政府无偿取得非资本性投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包括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处理。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识别

(1)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4)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2、作为承租人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8、使用权资产和 34、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本集团与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对租赁采用简化方法：

- ①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
- ②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
- ③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集团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对于发生的租金延期支付，本集团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3、作为出租人

（1）若识别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2）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①租金的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④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⑤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	2021年4月1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注1

注1：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准则执行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相关要求，公司在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时选择简化处理，只调整2021年年初数，不追溯调整可比期间数据。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新租赁准则影响数
预付款项	192,294,680.11	11,258,190.02	-181,036,490.09
使用权资产	-	1,110,417,961.54	1,110,417,961.54
租赁负债	-	614,429,876.67	614,429,87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6,300.00	320,357,894.78	314,951,594.78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新租赁准则影响数
预付款项	48,778,068.79	7,374,695.22	-41,403,373.57
使用权资产	-	293,565,268.49	293,565,268.49
租赁负债	-	196,836,559.12	196,836,559.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6,300.00	60,731,635.80	55,325,335.80

注：因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期在“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合并列报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新增数为 4,881.10 万元，原准则标准下经营租赁不确认融资费用。

在现金流量表中，租金支出原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报，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偿还租赁负债本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1,617,819.00	1,621,617,819.00	-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66,699,818.21	166,699,818.21	-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192,294,680.11	11,258,190.02	-181,036,490.09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32,726,013.28	32,726,013.28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731,434,992.24	731,434,992.24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8,643,424.43	48,643,424.43	-

流动资产合计	2,793,416,747.27	2,612,380,257.18	-181,036,490.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73,641,997.75	373,641,997.75	-
在建工程	3,231,967.12	3,231,967.12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1,110,417,961.54	1,110,417,961.54
无形资产	33,522,858.62	33,522,858.62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57,577,774.18	57,577,774.18	-
长期待摊费用	201,178,072.13	201,178,072.1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1,754.97	5,961,754.97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5,114,424.77	1,785,532,386.31	1,110,417,961.54
资产总计	3,468,531,172.04	4,397,912,643.49	929,381,471.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080,590.31	74,080,590.31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570,403,828.97	570,403,828.97	-

应付账款	898,634,407.16	898,634,407.16	-
预收款项	1,570,669.74	1,570,669.74	-
合同负债	12,438,570.55	12,438,570.55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89,663,463.70	89,663,463.70	-
应交税费	36,449,175.82	36,449,175.82	-
其他应付款	30,068,982.43	30,068,982.43	-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6,300.00	320,357,894.78	314,951,594.78
其他流动负债	53,289.06	53,289.06	-
流动负债合计	1,718,769,277.74	2,033,720,872.52	314,951,594.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30,635,700.00	30,635,700.00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614,429,876.67	614,429,876.67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8,510,795.97	8,510,795.97	-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02,854.08	8,902,854.08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049,350.05	662,479,226.72	614,429,876.67
负债合计	1,766,818,627.79	2,696,200,099.24	929,381,471.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000,000.00	53,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985,898,104.71	985,898,104.71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9,586,800.00	49,586,800.00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628,673,530.33	628,673,530.33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17,158,435.04	1,717,158,435.04	-
少数股东权益	-15,445,890.79	-15,445,890.79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1,712,544.25	1,701,712,544.25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68,531,172.04	4,397,912,643.49	929,381,471.4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相关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6,628,395.15	1,006,628,395.1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71,193,223.78	71,193,223.78	-
应收账款	319,664,600.51	319,664,600.51	-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48,778,068.79	7,374,695.22	-41,403,373.57
其他应收款	207,600,626.01	207,600,626.01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571,217,686.28	571,217,686.28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1,034,544.43	21,034,544.43	-
流动资产合计	2,246,117,144.95	2,204,713,771.38	-41,403,373.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486,709,041.16	486,709,041.1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00,844,976.51	200,844,976.51	-
在建工程	1,445,927.46	1,445,927.46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293,565,268.49	293,565,268.49
无形资产	18,431,782.81	18,431,782.81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57,577,774.18	57,577,774.18	-
长期待摊费用	75,493,316.64	75,493,316.6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58,632.06	5,158,632.0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5,661,450.82	1,139,226,719.31	293,565,268.49
资产总计	3,091,778,595.77	3,343,940,490.69	252,161,894.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080,590.31	74,080,590.31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21,316,005.70	421,316,005.70	-
应付账款	818,097,838.66	818,097,838.66	-
预收款项	341,962.12	341,962.12	-
合同负债	8,219,070.36	8,219,070.36	-
应付职工薪酬	29,107,257.17	29,107,257.17	-
应交税费	5,776,701.93	5,776,701.93	-
其他应付款	116,401,994.99	116,401,994.99	-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6,300.00	60,731,635.80	55,325,335.80
其他流动负债	37,671.19	37,671.19	-
流动负债合计	1,478,785,392.43	1,534,110,728.23	55,325,335.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635,700.00	30,635,700.00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196,836,559.12	196,836,559.12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8,131,538.81	8,131,538.81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66,421.71	4,766,421.7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533,660.52	240,370,219.64	196,836,559.12
负债合计	1,522,319,052.95	1,774,480,947.87	252,161,894.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000,000.00	53,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013,110,352.41	1,013,110,352.41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60,395,652.44	60,395,652.44	-
未分配利润	442,953,537.97	442,953,537.97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69,459,542.82	1,569,459,542.82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91,778,595.77	3,343,940,490.69	252,161,894.9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相关说明。

(4).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西药、中成药、日用品等	13%
增值税	销售植物中药饮片等	9%
增值税	销售生物制品、抗癌药品、罕见病药品	3%
增值税	销售计生用品	免税
增值税	提供应税服务	6%
增值税	小规模纳税人的销售额	本公司大部分门店为小规模纳税人，2020年1月1日-2月28日按应税销售收入3%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2020年3月1日至今，按应税销售收入的1%计缴增值税。2020年1月1日-2021年3月31日，月销售额10万元（含）以下免征增值税；2021年4月1日-2022年12月31日，月销售额15万元（含）以下免征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不同地区门店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7%、5%、1%计缴，其中小规模纳税人减按50%征收。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3%计缴，其中小规模纳税人减按50%征收。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2%计缴，其中小规模纳税人减按50%征收。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房产计税价值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不同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分别按15%、25%、20%计缴，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15%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15%
云南健之佳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15%
云南之佳便利店有限公司	15%
云南健之佳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25%
云南抒悦传媒有限公司 (注)	15%
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5%
四川健之佳福利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5%
绵阳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5%
云南健之佳重庆勤康药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
广西健之佳勤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5%
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15%
玉溪健之佳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注)	25%
曲靖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注)	15%
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注)	20%
平果誉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注)	20%
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	20%
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	20%
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
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20%
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	20%
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20%
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	15%
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 (原: 成都市好药师广生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
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	20%

云南健之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
---------------	-----

注：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完成了对玉溪健之佳健康药房有限公司、曲靖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了对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完成了对平果誉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云南抒悦传媒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注销。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1) 西部大开发相关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条件，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 年〕23 号）规定，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方式办理，2018 年及以后年度本公司及享受此优惠政策的各子公司将“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相关资料留存备查。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云南之佳便利店有限公司、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健之佳重庆勤康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绵阳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曲靖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云南抒悦传媒有限公司、云南健之佳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四川健之佳福利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健之佳勤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云南健之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适用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按照此公告，本公司及原享受此优惠政策的子公司可延续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2) 小型微利企业相关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文件中第二项：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1年《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文中第一项，“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政策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至2022年12月31日终止执行。

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平果誉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普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2) 增值税

a. 公司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低于500万元的门店转登记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的情况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统一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的通知》（财税〔2018〕3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统一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等若干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1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4号），公司申请自2019年1月1日后，分批将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低于500万元的门店在属地的主管税务机关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一般纳税人门店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后，自转登记日的下期起，按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9号）第六条，转登记日前连续12个月（以1个月为1个纳税期）或者连续4个季度（以1个季度为1个纳税期）累计销售额未超过500万元的一般纳税人门店在2020年12月31日前申请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按照前段规范纳税申报。

b.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规定，自2020年3月1日至12月31日，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4 号)规定,原《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3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3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各主体小规模纳税人门店适用上述税收政策。

c.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云南健之佳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经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国家税务局审核,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起提供的医疗服务准予免征增值税。

(3) 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一条规定,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上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减半征收。本政策执行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1 号),“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5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一条同时废止。

公司各主体下符合小规模纳税人认定条件的分支机构适用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4) 重点群体就业税收减免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云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转发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云财税[2019]26 号),企业招用符合条件的重点群体人员就业的,在 3 年内按每人每年 7800 元的定额标准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当年未抵减完的减免金额不再结转。本公司招用符合条件的重点群体人员,自 2019 年起享受此政策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延长部分扶贫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乡村振兴局〔2021〕18号）相关规定，重点群体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1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18,043.83	2,686,326.76
银行存款	701,959,108.54	1,330,997,898.43
其他货币资金	279,920,463.00	287,933,593.81
合计	983,097,615.37	1,621,617,819.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说明

1) 年末和年初，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包含银行承兑汇票开票保证金分别为257,413,792.13元、250,388,499.79元，为使用受限资金。

2) 年末货币资金较年初余额减少638,520,203.63元，下降39.38%，主要系公司自建、收购净增门店914家，以及推进广西配送中心、信息系统购建等投入资金所致。

3)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开票保证金	257,413,792.13	250,388,499.79
预付储值卡存管资金	1,170,245.35	1,166,692.61
外埠存款	11,481,065.62	9,675,019.75
第三方支付结算余额	9,855,359.90	26,703,381.66
其中：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149,488.93	3,646,070.30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5,980,218.95	5,204,371.65
其他第三方	2,725,652.02	17,852,939.71
合计	279,920,463.00	287,933,593.81

注：公司第三方支付结算款主要为微信、支付宝、拼多多等第三方支付平台结算款；外埠存款为之佳便利为订购香烟在门店所在地开立的银行账户存款；预付储值卡存管资金为开展储值卡业务的缴存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个月	226,508,250.51
7-12 个月	3,828,576.65
1 年以内小计	230,336,827.16
1 至 2 年	34,253.85
2 至 3 年	309,193.26
3 年以上	-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230,680,274.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0.00		1,800.00	100.00	-	263,685.00	0.16	263,685.00	100.00	-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0.00		1,800.00	100.00	-	263,685.00	0.16	263,685.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678,474.27	100.00	2,806,932.28	1.22	227,871,541.99	168,620,097.78	99.84	1,920,279.57	1.14	166,699,818.21
其中：										
组合 1	179,264,905.63	77.71	937,062.95	0.52	178,327,842.68	135,745,171.17	80.37	740,916.98	0.55	135,004,254.19
组合 6	51,413,568.64	22.29	1,869,869.33	3.64	49,543,699.31	32,874,926.61	19.47	1,179,362.59	3.59	31,695,564.02
合计	230,680,274.27	/	2,808,732.28	/	227,871,541.99	168,883,782.78	/	2,183,964.57	/	166,699,818.21

注：组合 1 为应收医保中心，以及通过银联企业结算的应收款项；组合 6 为按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公司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增长 36.70%，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及医保门店数增加导致应收医保款余额增长；此外，年末全国医保结算系统升级，医保中心仅拨付部分医保款，余额留待后续结算导致应收医保款上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好医通健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800.00	1,8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00.00	1,80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179,264,905.63	937,062.95	0.52
合计	179,264,905.63	937,062.95	0.5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 1 为应收医保中心，以及通过银联企业结算的应收款项。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6	51,413,568.64	1,869,869.33	3.64
合计	51,413,568.64	1,869,869.33	3.6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 6 为按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3,685.00	1,800.00	263,685.00	-	-	1,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20,279.57	856,382.68	-	-	30,270.03	2,806,932.28
合计	2,183,964.57	858,182.68	263,685.00	-	30,270.03	2,808,732.28

2020年5月体检中心客户昆明新康生耳鼻喉医院有限公司解散注销，公司预计无法收回对其应收款项263,685.00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向其股东追索；2021年度通过诉讼该笔款项得以收回。

其他变动系企业合并增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昆明市医疗保险管理局	24,527,259.00	10.63	122,636.30
云南省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6,553,883.24	7.18	82,777.28
上海亿保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5,635,187.96	6.78	469,335.68
曲靖市医疗保险管理局	12,951,145.49	5.61	64,755.73
南宁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10,559,155.77	4.58	91,063.87
合计	80,226,631.46	34.78	830,568.8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680,764.27	96.34	10,877,011.97	96.61
1至2年	1,075,830.20	3.49	339,601.11	3.02
2至3年	53,678.47	0.17	39,451.39	0.35
3年以上	-	-	2,125.55	0.02
合计	30,810,272.94	100.00	11,258,190.0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公司预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年初”指执行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增加 173.67%，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加，预付商品款及服务费用增加，以及公司本年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预付的中介机构服务费尚未达到结转条件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玉溪健坤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3,558,423.37	11.55
汤臣倍健药业有限公司	2,586,006.24	8.39
云南财德商贸有限公司	2,363,751.12	7.67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1,835,620.00	5.96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4.87
合计	11,843,800.73	38.44

注：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货款和预付服务费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6,955,060.88	32,726,013.28
合计	56,955,060.88	32,726,013.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6 个月以内	37,196,565.63
7-12 个月	3,631,134.09
1 年以内小计	40,827,699.72
1 至 2 年	4,696,386.16
2 至 3 年	3,398,181.66
3 年以上	11,042,332.19
合计	59,964,599.73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保证金、押金	42,685,422.64	26,784,036.90
个人应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	5,568,573.61	3,448,238.97
外部单位往来款	4,411,652.24	467,132.40
员工预借业务款	3,163,763.79	1,249,592.11
备用金	1,767,000.00	1,231,500.00
代售、增值业务结算应收款	391,040.47	355,323.80
其他	1,977,146.98	1,375,997.85
合计	59,964,599.73	34,911,822.03

注：公司其他应收款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增长 74.04%，主要系公司向接洽的潜在收购标的股东支付早期尽调阶段诚意金、公务借款增加所致。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640,746.75	161,780.00	383,282.00	2,185,808.7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50,000.00	50,000.00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994,550.66	-	-	994,550.66
本期转回	-	111,780.00	-	111,780.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72,705.71	-	-	72,705.71
其他变动	13,665.15	-	-	13,665.15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576,256.85	-	433,282.00	3,009,538.8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545,062.00	-	111,780.00	-	-	433,28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640,746.75	994,550.66	-	72,705.71	13,665.15	2,576,256.85
合计	2,185,808.75	994,550.66	111,780.00	72,705.71	13,665.15	3,009,538.85

注：其他变动系企业合并增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重庆市壁龙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111,780.00	冲回计提
合计	111,780.00	/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2,705.7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云南民航凯亚信息有限公司	代售、增值业务结算应收款	373.71	款项无法收回	已按照程序审批	否
丽江天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院判决赔偿款	70,832.00	款项无法收回	已按照程序审批	否
云南路建集团投资开发有	保证金	1,5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已按照程序审批	否

限公司					
合计	/	72,705.71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谭姓自然人	潜在收购项目诚意金	11,496,000.00	0-6个月	19.17	574,800.00
昆明康特森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合同保证金、押金	2,000,000.00	0-6个月	3.34	100,000.00
楚雄源康药业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款	1,941,233.75	0-6个月	3.24	-
云南沃尔玛百货有限公司	合同押金	1,515,795.90	0-6个月, 1-2年, 2-3年, 3年以上	2.53	75,789.80
敖姓自然人	预借业务款	944,400.00	0-6个月	1.57	28,332.00
合计	/	17,897,429.65	/	29.85	778,921.8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26,274,971.33	14,091,860.55	1,112,183,110.78	741,142,897.63	14,954,458.79	726,188,438.84
周转材料	8,997,780.88	-	8,997,780.88	5,246,553.40	-	5,246,553.40
合计	1,135,272,752.21	14,091,860.55	1,121,180,891.66	746,389,451.03	14,954,458.79	731,434,992.24

注：公司存货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增长 53.29%，主要系公司自建、收购净增门店 914 家，门店数较年初增长 42.91%，线上渠道业务亦快速增长，导致门店及配送中心周转备货增加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4,954,458.79	14,009,007.89	82,852.66	14,954,458.79	-	14,091,860.55
合计	14,954,458.79	14,009,007.89	82,852.66	14,954,458.79	-	14,091,860.55

注：其他系企业合并增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	-
应收退货成本	-	-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6,994,431.43	48,638,281.30
留抵税款	-	5,143.13
合计	76,994,431.43	48,643,424.43

其他说明

公司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长 58.28%，主要系经营规模增长，年末备货及采购结算量增长导致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云南薇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9,800,000.00	-	-2,658.25	-	-	-	-	-	9,797,341.75	-
小计	-	9,800,000.00	-	-2,658.25	-	-	-	-	-	9,797,341.75	-
合计	-	9,800,000.00	-	-2,658.25	-	-	-	-	-	9,797,341.75	-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9,759,656.93	373,641,997.7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99,759,656.93	373,641,99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8,615,097.14	12,536,204.58	15,102,488.22	57,446,513.44	33,924,301.14	477,624,604.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79,752.75	1,792,000.03	2,512,992.57	24,171,483.40	14,769,462.26	54,025,691.01
(1) 购置	10,779,752.75	1,792,000.03	2,512,992.57	22,646,059.33	13,860,212.22	51,591,016.90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86,792.45	86,792.45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1,525,424.07	822,457.59	2,347,881.66
3. 本期减少金额	-	150,000.00	210,768.85	2,541,161.23	1,105,375.07	4,007,305.15
(1) 处置或报废	-	150,000.00	210,768.85	2,541,161.23	1,105,375.07	4,007,305.15
4. 期末余额	369,394,849.89	14,178,204.61	17,404,711.94	79,076,835.61	47,588,388.33	527,642,990.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565,603.78	6,936,597.11	9,072,797.58	33,820,454.89	17,587,153.41	103,982,606.77
2. 本期增加金额	9,507,697.08	958,381.90	1,766,142.06	9,230,673.17	6,082,566.37	27,545,460.58
(1) 计提	9,507,697.08	958,381.90	1,766,142.06	8,603,376.05	5,710,003.46	26,545,600.55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627,297.12	372,562.91	999,860.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142,500.00	200,230.41	2,291,825.59	1,010,177.90	3,644,733.90
(1) 处置或报废	-	142,500.00	200,230.41	2,291,825.59	1,010,177.90	3,644,733.90
4. 期末余额	46,073,300.86	7,752,479.01	10,638,709.23	40,759,302.47	22,659,541.88	127,883,333.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3,321,549.03	6,425,725.60	6,766,002.71	38,317,533.14	24,928,846.45	399,759,656.93
2. 期初账面价值	322,049,493.36	5,599,607.47	6,029,690.64	23,626,058.55	16,337,147.73	373,641,997.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3,908,894.63	3,231,967.12

工程物资	-	-
合计	73,908,894.63	3,231,967.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改造	464,000.00	-	464,000.00	1,528,713.66	-	1,528,713.66
广西配送中心	67,294,140.00	-	67,294,140.00	-	-	-
英克 POS 系统	6,118,804.99	-	6,118,804.99	283,018.86	-	283,018.86
软件	31,949.64	-	31,949.64	1,420,234.60	-	1,420,234.60
合计	73,908,894.63	-	73,908,894.63	3,231,967.12	-	3,231,967.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装修改造	-	1,528,713.66	161,548,714.20	-	162,613,427.86	464,000.00	-	-	-	-	-	-

广西配送中心	-	-	67,294,140.00	-	-	67,294,140.00	-	-	-	--	-	-
英克POS系统	-	283,018.86	820,078.50	-	1,071,147.72	31,949.64	-	-	-	-	-	-
软件	-	1,420,234.60	8,093,727.81	86,792.45	3,308,364.97	6,118,804.99	-	-	-	-	-	-
合计	/	3,231,967.12	237,756,660.51	86,792.45	166,992,940.55	73,908,894.63	/	/	/	/	/	/

注：其他减少，主要系建设完成转入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对应项目。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10,417,961.54	1,110,417,961.54
2. 本期增加金额	792,476,832.58	792,476,832.58
(1) 租入增加	679,008,719.24	679,008,719.24
(2) 企业合并增加	113,468,113.34	113,468,113.34
3. 本期减少金额	23,939,232.49	23,939,232.49
(1) 处置	23,939,232.49	23,939,232.49
4. 期末余额	1,878,955,561.63	1,878,955,561.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459,652,336.10	459,652,336.10
(1) 计提	450,710,284.72	450,710,284.72
(2) 企业合并增加	8,942,051.38	8,942,051.38
3. 本期减少金额	7,969,049.83	7,969,049.83
(1) 处置	7,969,049.83	7,969,049.83
4. 期末余额	451,683,286.27	451,683,286.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27,272,275.36	1,427,272,275.36
2. 期初账面价值	1,110,417,961.54	1,110,417,961.5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使用权	软件	有利租约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59,819.00	-	-	1,000,000.00	45,439,019.84	-	58,198,83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7,619,954.89	8,073,711.71	15,693,666.60
(1) 购置	-	-	-	-	3,213,663.20	1,040,400.84	4,254,064.04
(2) 内部研发	-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26,779.00	7,033,310.87	7,060,089.87
(4) 在建工程转入	-	-	-	-	4,379,512.69	-	4,379,512.6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3,055.12	-	13,055.12
(1) 处置	-	-	-	-	13,055.12	-	13,055.12
4. 期末余额	11,759,819.00	-	-	1,000,000.00	53,045,919.61	8,073,711.71	73,879,450.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16,767.54	-	-	1,000,000.00	21,559,212.68	-	24,675,980.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196.38	-	-	-	3,600,958.13	626,454.32	4,462,608.83
(1) 计提	235,196.38	-	-	-	3,599,650.39	626,454.32	4,461,301.09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1,307.74	-	1,307.7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6,918.75	-	6,918.75
(1) 处置	-	-	-	-	6,918.75	-	6,918.75
4. 期末余额	2,351,963.92			1,000,000.00	25,153,252.06	626,454.32	29,131,670.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07,855.08	-	-	-	27,892,667.55	7,447,257.39	44,747,780.02
2. 期初账面价值	9,643,051.46	-	-	-	23,879,807.16	-	33,522,858.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1. 凤庆凤溢药业门店收购	7,643,396.27	-	-	7,643,396.27
2. 文山东方药业门店收购	3,352,830.18	-	-	3,352,830.18
3. 楚雄源生大药房收购	21,182,845.62	-	-	21,182,845.62
4. 康源堂药业（永仁）收购	25,398,702.11	-	-	25,398,702.11
5. 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收购	-	40,300,514.78	-	40,300,514.78
6. 楚雄爱心齐堂门店收购项目	-	13,690,983.67	-	13,690,983.67
7. 德宏州弘康药业门店收购	-	7,363,544.64	-	7,363,544.64
8. 平果誉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收购	-	36,902,453.44	-	36,902,453.44
9. 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19,956,992.88	-	19,956,992.88
10. 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21,308,539.95	-	21,308,539.95
11. 临沧永盛堂门店收购	-	21,251,658.28	-	21,251,658.28
12. 云南金友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30,369,161.28	-	30,369,161.28
13. 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13,943,713.16	-	13,943,713.16
14. 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收购	-	14,836,074.99	-	14,836,074.99
15. 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收购	-	9,724,865.77	-	9,724,865.77
16. 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收购	-	92,998,125.63	-	92,998,125.63
17. 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 (原：成都市好药师广生堂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4,948,163.81	-	4,948,163.81
18. 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收购	-	8,278,792.09	-	8,278,792.09
19. 重庆海之华门店收购	-	21,846,064.04	-	21,846,064.04

合计	57,577,774.18	357,719,648.41	-	415,297,422.59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凤庆凤溢药业门店收购	文山东方药业门店收购	楚雄源生大药房收购	康源堂药业(永仁)收购	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收购	楚雄爱心齐堂门店收购	德宏州弘康药业门店收购	平果誉佳收购	通海福源堂收购	云南金丹鹿收购
公司的商誉账面余额	7,643,396.27	3,352,830.18	21,182,845.62	25,398,702.11	40,300,514.78	13,690,983.67	7,363,544.64	36,902,453.44	19,956,992.88	21,308,539.95
公司的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	-	-	-	-	-	-	-	-	-
公司的商誉账面价值	7,643,396.27	3,352,830.18	21,182,845.62	25,398,702.11	40,300,514.78	13,690,983.67	7,363,544.64	36,902,453.44	19,956,992.88	21,308,539.95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	-	-	-	-	-	-	-	-	-
项目调整后的整体商誉账面价值	7,643,396.27	3,352,830.18	21,182,845.62	25,398,702.11	40,300,514.78	13,690,983.67	7,363,544.64	36,902,453.44	19,956,992.88	21,308,539.95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1,635,344.05	1,653,862.52	2,409,752.57	3,512,000.39	3,747,263.83	3,703,124.16	3,206,871.18	2,692,551.01	3,948,844.91	3,836,170.53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9,278,740.32	5,006,692.70	23,592,598.19	28,910,702.50	44,047,778.61	17,394,107.83	10,570,415.82	39,595,004.45	23,905,837.79	25,144,710.48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4,235,421.45	6,884,976.19	46,152,643.06	43,387,999.69	111,069,738.15	17,475,159.83	15,127,214.14	94,123,178.25	26,702,673.23	73,526,035.80

减值损失										
其中：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	-	-	-	-	-	-	-	-	-
公司现有的股权份额或权益份额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公司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	-	-	-	-	-	-	-	-	-

(续)

项目	临沧永盛堂门店收购	云南金友收购	四川健之佳收购	丽江千方收购	云南全骏收购	江城边疆收购	普洱佰草堂收购	楚雄俊康收购	重庆海华医药门店收购
公司的商誉账面余额	21,251,658.28	30,369,161.28	4,948,163.81	14,836,074.99	13,943,713.16	9,724,865.77	92,998,125.63	8,278,792.09	21,846,064.04
公司的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	-	-	-	-	-	-	-	-
公司的商誉账面价值	21,251,658.28	30,369,161.28	4,948,163.81	14,836,074.99	13,943,713.16	9,724,865.77	92,998,125.63	8,278,792.09	21,846,064.0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	-	-	-	-	-	-	-	-
项目调整后的整体商誉账面价值	21,251,658.28	30,369,161.28	4,948,163.81	14,836,074.99	13,943,713.16	9,724,865.77	92,998,125.63	8,278,792.09	21,846,064.04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9,022,808.90	5,500,474.75	556,772.45	3,621,672.68	3,380,841.24	1,477,899.89	9,008,342.68	1,216,525.10	153,935.96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30,274,467.18	35,869,636.03	5,504,936.26	18,457,747.67	17,324,554.40	11,202,765.66	102,006,468.31	9,495,317.19	22,000,000.00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0,990,874.28	56,951,307.48	19,982,518.88	32,388,052.45	27,047,332.15	11,742,902.70	214,502,970.66	21,094,470.03	118,369,038.13
减值损失									

其中：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	-	-	-	-	-	-	-	-
公司现有的股权份额或权益份额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公司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	-	-	-	-	-	-	-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三条、第六条的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除丽江千方资产组、四川健之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外，其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参数的确定依据：

1. 预测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根据本公司历史数据、行业数据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五年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2. 综合毛利率：根据本公司历史数据、行业数据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毛利率；
3. 期间费用率：根据公司历史数据及对未来发展的预测确定；考虑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商铺租赁市场情况及历史年度的通货膨胀水平等；
4. 永续增长率：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对市场发展的预测以及我国的通货膨胀水平，本次评估的永续期增长率取值为2.5%；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参数如下表所示：

形成商誉的事项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综合毛利率	预测期期间费用率	永续期增长率	折现率

凤庆凤溢药业门店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5%	39.09%-42.41%	28.50%-30.64%	2.50%	12.67%
文山东方药业门店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5%	39.04%-42.63%	33.04%-35.55%	2.50%	12.65%
楚雄源生大药房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	39.2%-39.49%	25.26%-26.32%	2.50%	12.66%
康源堂药业(永仁)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5%	39.20%-43.85%	26.46%-28.36%	2.50%	12.71%
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9.13%-40.15%	21.10%-23.39%	2.50%	12.67%
楚雄爱心齐堂门店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8.98%-42.12%	31.11%-34.47%	2.50%	12.57%
德宏州弘康药业门店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8.99%-44.71%	28.38%-31.48%	2.50%	12.70%
平果誉佳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40.37%-40.37%	23.34%-25.8%	2.50%	13.23%
通海福源堂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9.13%-40.15%	29.63%-32.71%	2.50%	12.57%
云南金丹鹿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9.22%-39.39%	20.24%-22.88%	2.50%	12.63%
临沧永盛堂门店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8.89%-43.02%	30.96%-34.44%	2.50%	12.36%
云南金友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4.06%-34.06%	22.37%-24.65%	2.50%	12.59%
云南全骏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8.1%-39.18%	26.44%-29.78%	2.50%	12.61%
江城边疆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9.15%-43.26%	31.57%-35.00%	2.50%	12.61%
普洱佰草堂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9.15%-43.26%	23.29%-25.83%	2.50%	12.70%
楚雄俊康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8.98%-42.12%	25.4%-28.28%	2.50%	12.66%
重庆海华医药门店收购	5年(2022年至2026年)	3%-7%	33.69%-33.69%	22.23%-24.53%	2.50%	13.23%

注：上述资产组及资产组合均经营医药零售连锁药房，关键参数与公司历史数据及医药零售行业可比公司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形成商誉时的并购重组，相关方不涉及业绩承诺，不存在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对商誉减值测试有影响的情形。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6,781,675.37	124,196,525.70	43,516,709.32	1,389,740.66	196,071,751.09
货架	54,830,896.39	39,735,585.00	9,498,620.11	437,766.68	84,630,094.60
门店使用权转让费	21,746,074.65	32,378,754.51	8,219,820.60	47,200.01	45,857,808.55
收购门店及经营性资产的转让费	7,819,425.72	-	2,412,174.00	109,813.52	5,297,438.20
合计	201,178,072.13	196,310,865.21	63,647,324.03	1,984,520.87	331,857,092.44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64.96%，主要是因为公司推进募投计划、新开门店增加，对新租入门店装修及配置货架导致装修费及货架资产增加，以及新开门店支付的门店使用权转让费增加。其他减少，主要系门店关闭核销减少对应门店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097,157.57	4,385,600.09	26,539,422.00	3,996,238.5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可抵扣亏损	-	-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798,085.05	1,919,712.76	8,131,538.80	1,219,730.82
股权激励费用	12,616,320.64	1,968,209.71	-	-
会员积分	6,927,898.87	1,114,110.86	4,835,710.91	745,785.58
新租赁准则	31,713,312.88	5,020,099.38	-	-
预提费用	1,546,524.60	231,978.69	-	-
合计	94,699,299.61	14,639,711.49	39,506,671.71	5,961,754.9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615,314.09	1,179,643.47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新购入单价不超过500万元的设备、器具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税前扣除	111,882,129.24	17,853,244.78	51,192,938.18	8,902,854.08

合计	119,497,443.33	19,032,888.25	51,192,938.18	8,902,854.08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994,418.20	3,496,927.56
可抵扣亏损	6,811,003.22	11,328,092.03
合计	11,805,421.42	14,825,019.5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年	-	2,127,806.21	-
2022年	1,478,675.00	1,478,675.00	-
2023年	131,837.25	131,837.25	-
2024年	2,713,659.77	7,210,481.37	-
2025年	379,292.20	379,292.20	-
2026年	2,107,539.00	-	-
合计	6,811,003.22	11,328,092.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74,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
加：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80,590.31
合计	30,000,000.00	74,080,590.3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年末短期借款较年初下降 59.50%，主要原因系本年新增借款规模低于归还年初借款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700,696,661.19	570,403,828.97
合计	700,696,661.19	570,403,828.9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注：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年初增长22.84%，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采购金额上升，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形式支付货款金额增长所致。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993,935,023.69	855,730,227.43
应付工程款	12,692,696.04	24,545,060.47
应付固定资产、周转材料款及其他	11,629,940.70	14,262,874.52
应付水电费	5,429,438.87	4,096,244.74
合计	1,023,687,099.30	898,634,407.16

注：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货款和应付工程款等。年末应付账款较年初增长13.92%，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向供应商的采购规模逐年增长，使得公司应付货款余额逐步增长。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医药工业销售有限公司	6,425,712.96	未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及供应商未与公司结算完毕
云南海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496,772.54	未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及供应商未与公司结算完毕
云南美天药业有限公司	1,113,262.83	未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及供应商未与公司结算完毕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78,527.35	未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及供应商未与公司结算完毕
北京同仁堂(亳州)饮片有限责任公司	847,726.57	未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及供应商未与公司结算完毕
合计	12,862,002.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726,035.61	1,570,669.74
合计	1,726,035.61	1,570,669.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售储值卡	4,307,758.96	4,568,346.94
预收商品款	4,781,663.94	1,852,744.25
会员积分	8,983,253.53	6,017,479.36
合计	18,072,676.43	12,438,570.55

注：年末合同负债较年初增长 45.30%，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对客户预售商品款、尚未兑付的会员积分余额逐步增长。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360,452.72	696,509,450.71	709,669,425.36	73,200,478.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03,010.98	62,497,249.75	59,864,737.20	5,935,523.53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89,663,463.70	759,006,700.46	769,534,162.56	79,136,001.60

注：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下降 11.74%，主要受疫情散发多发导致部分区域“一退两抗”类药品下架、医保系统切换、消费者预期减弱导致需求收缩等因素，提成奖金及年度奖金减少。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497,055.75	628,321,082.27	632,568,626.37	62,249,511.65
二、职工福利费	3,692.00	6,582,003.60	6,435,655.60	150,040.00
三、社会保险费	2,563,040.89	39,454,291.58	38,189,669.23	3,827,663.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89,341.16	35,107,784.51	34,022,500.95	3,374,624.72
工伤保险费	44,226.48	1,167,565.78	1,112,813.81	98,978.45
生育保险费	229,473.25	3,178,941.29	3,054,354.47	354,060.07
四、住房公积金	529,574.50	7,848,526.85	7,733,406.15	644,695.2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67,089.58	14,303,546.41	19,742,068.01	6,328,567.98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0.00
合计	86,360,452.72	696,509,450.71	709,669,425.36	73,200,478.07

注：短期利润分享计划为集团高管 2020 年度利润超额奖励，本年初发放；未达成该计划设定目标 2021 年度不发放。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26,294.53	61,251,088.00	58,673,078.07	5,804,304.46
2、失业保险费	76,716.45	1,246,161.75	1,191,659.13	131,219.07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3,303,010.98	62,497,249.75	59,864,737.20	5,935,523.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781,454.45	9,542,970.44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42,420,630.34	23,904,587.93
个人所得税	651,991.47	1,736,182.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0,744.38	341,585.12
印花税	534,444.54	664,007.09
土地使用税	-	-
房产税	1,200.00	-
教育费附加	562,201.52	259,843.01
防洪基金	29,196.99	-
合计	58,761,863.69	36,449,175.82

其他说明：

注：年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增长 61.22%，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导致增值税及附加税增加，以及利润增长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4,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120,938,819.72	30,068,982.43
合计	124,938,819.72	30,068,982.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为公司收购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前已宣告发放给原股东的现金股利在合并报表负债期末数中体现。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办门店房租税金	-	3,587,549.24
质量保证金	12,588,956.05	7,476,182.52
外部单位往来款	10,340,764.43	10,233,867.87
个人应缴纳社保与公积金	5,047,992.82	3,209,188.7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415,474.50	-
合同押金	66,685,981.80	3,737,772.34
其他	859,650.12	1,824,421.7

合计	120,938,819.72	30,068,982.43
----	----------------	---------------

注：年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长 302.20%，主要系本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义务增加“其他应付款”及 2,541.55 万元；以及收购项目根据合同收购尾款 1,830 万元、合同保证金 4,216 万元暂未支付所致。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应付款-代办门店房租税金”调整至“租赁负债”科目一并处理。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000,000.00	应急物资储备专项资金，未达到确认条件
盘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08,000.00	学徒培训补贴，未达到确认条件
云南森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62,492.63	质量保证金，未达到合同约定支付条件
云南顺豪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62,427.79	质量保证金，未达到合同约定支付条件
官渡区康达峰广告制作服务部	253,878.17	质量保证金，未达到合同约定支付条件
合计	5,386,798.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00,000.00	5,4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8,407,469.46	314,951,594.78
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6,120.00	6,300.00
合计	383,813,589.46	320,357,894.78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公司购买健之佳总部大楼，按揭款项中需在一年内归还的部分转入。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	-
应付退货款	-	-
待转销项税	78,694.19	53,289.06
合计	78,694.19	53,289.0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25,200,000.00	30,600,000.00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	-
加：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9,580.00	35,700.00
合计	25,229,580.00	30,635,7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7年7月，公司向兴业银行借入10年期按揭借款金额5,400.00万元，用于购买总部大楼；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归还2,340.00万元，剩余3,060.00万元未到期，其中540.00万元需在一年内归还。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842,932,588.98	614,429,876.67
合计	842,932,588.98	614,429,876.67

其他说明：

年末租赁负债较年初增长 37.19%，主要系公司自建、收购净增门店 914 家导致租赁负债增长所致。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131,538.81	4,939,900.00	273,353.75	12,798,085.06	政府拨入与资产相关的补助
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379,257.16	100,000.00	221,749.09	257,508.07	收加盟费,与未来收益相关
合计	8,510,795.97	5,039,900.00	495,102.84	13,055,593.13	/

注：年末递延收益较年初增长 53.40%，主要系年内收到政府对公司与资产相关的补助所致。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业外收入金 额	金额			与收益相关
互联网+医药 零售连锁技 术研发中心 建设	147,294.25	-	-	10,602.33	-	136,691.92	与资产相关
“一企一 策”奖励	7,364,197.52	4,939,900.00	-	146,429.90	-	12,157,667.62	与资产相关
楼宇提升改 造补贴	620,047.04		-	116,321.52	-	503,725.5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131,538.81	4,939,900.00	-	273,353.75	-	12,798,085.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000,000.00	625,820.00	-	15,900,000.00	-	16,525,820.00	69,525,820.00

其他说明：

① 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议案，以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53,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2.3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1,900,000.00元，转增15,900,000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68,900,000股。

② 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人数：171人，授予价格为41.15元/股，授予数量625,820股。中登公司已于2021年6月15日完成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审核与登记。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总股本由68,900,000股变更为69,525,820股，于2021年6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5,854,539.41	25,126,673.00	15,900,000.00	995,081,212.41
其他资本公积	43,565.30	13,959,757.87	-	14,003,323.17
合计	985,898,104.71	39,086,430.87	15,900,000.00	1,009,084,535.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年变动情况主要为：发行限制性股票确认“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5,126,673.00元，确认股权激励费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3,959,757.87元；实施权益分派方案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5,900,000.00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	25,752,493.00	-	25,752,493.00
合计	-	25,752,493.00	-	25,752,493.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本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义务增加“其他应付款”及“库存股”25,752,493.00元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节“股本”变化之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9,586,800.00	24,759,124.82	-	74,345,924.82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9,586,800.00	24,759,124.82	-	74,345,924.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8,673,530.33	385,447,216.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8,673,530.33	385,447,216.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527,439.23	251,148,189.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59,124.82	7,921,876.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1,900,0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2,541,844.74	628,673,530.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63,160,758.95	3,269,902,108.20	4,224,799,898.34	2,897,418,835.59
其他业务	371,794,660.04	89,210,420.18	241,557,486.24	64,075,003.27
合计	5,234,955,418.99	3,359,112,528.38	4,466,357,384.58	2,961,493,838.86
综合毛利额	1,875,842,890.61		1,504,863,545.72	
综合毛利率	35.83%		33.69%	

注：①公司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7.21%的主要原因，是在疫情散点多发、消费者预期减弱导致需求收缩、顾客部分回归医院及社康渠道、政策影响药品毛利率下降的背景下，公司通过品类规划调整，积极承接院内顾客外流长期趋势带来的增量业务，推动处方药和非处方药销售较快增长，关注消费者健康需求提升中药材、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医疗器械销售，通过老店与次新店的内生增长、实体销售网络扩张，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收入及供应商服务收入稳步增长，推进规模提升。

②公司本年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增长 2.14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年初确定应对政策及市场变化的品类策略有效实施，一方面口罩等防疫物资 2020 年政府限价且占比较大，2021 年毛利率、销量及收入占比恢复正常；另一方面，公司持续规划并引进医院品种集客，承接院内顾客外流长期趋势带来的增量业务，重视、提升 OEM 商品及其他综合毛利较高商品销售占比，通过高效能专业服务争取工业企业市场推广及促销投入，提升销售及综合毛利额，以减缓毛利率下降压力。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金额	合计
商品类型	5,234,955,418.99	5,234,955,418.99
药品零售	4,504,771,989.40	4,504,771,989.40
便利店零售	358,388,769.55	358,388,769.55
服务	371,794,660.04	371,794,660.04
按经营地区分类	5,234,955,418.99	5,234,955,418.99
云南片区	4,406,605,782.34	4,406,605,782.34
四川片区	186,594,914.08	186,594,914.08
广西片区	250,701,059.99	250,701,059.99
重庆片区	391,053,662.58	391,053,662.58
市场或客户类型	5,234,955,418.99	5,234,955,418.99
零售	4,863,160,758.95	4,863,160,758.95
其他	371,794,660.04	371,794,660.04
合计	5,234,955,418.99	5,234,955,418.9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合同收入主要来自于面向消费者的药品、便利店零售以及为上游供应商、厂家提供促销、市场推广、仓储配送等服务。

药品零售、便利店零售：本公司根据行业惯例，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将合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商品交付客户并获得现时收款权，并以医保结算、第三方结算、银联卡结算、现金等方式收取款项，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本公司完成履约义务。

促销、市场推广、仓储配送等服务：本公司根据双方协议约定及行业惯例，由公司及所属门店、员工为上游供应商、厂家提供服务后，经合同双方确认服务进展、质量并结算，公司收取款项、获得现时收款权利或减少履约义务，本公司完成履约义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8,072,676.43**元，其中：

18,072,676.43元预计将于2022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807.27万元，在“合同负债”项目列报，其中：预收商品款478.17万元预计将于2022年商品交付客户时即确认收入；预售储值卡430.78万元将于顾客刷卡消费时确认收入；会员未兑付积分898.33万元待顾客兑付积分后或积分失效时结转计入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76,931.08	5,603,886.01
教育费附加	2,430,841.67	4,063,049.00
资源税	-	-
房产税	2,963,888.82	2,941,934.57
土地使用税	270,363.68	256,131.47
车船使用税	40,938.57	40,770.77
印花税	1,969,452.98	1,685,846.84
合计	11,052,416.80	14,591,618.66

其他说明：

本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24.26%，主要原因系公司多数门店为小规模纳税人，享受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增值税起征点从月销售额 10 万元提高到 15 万元的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优惠政策，公司整体增值税税负降低，从而在本年收入较快增长的情况下，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税费较同期降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0,495,563.91	512,698,201.96
租赁费	-	358,017,333.2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45,654,392.70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315,131.54	40,682,561.05
办公费	52,926,997.27	34,347,631.24
第三方平台等业务服务费	41,374,270.64	16,894,916.33
水电费	30,087,400.84	23,686,554.98
固定资产折旧费	15,683,085.29	12,679,520.32
配送费	14,401,184.02	10,520,813.67
医保线路服务费	6,829,678.68	6,248,711.18
促销宣传费	18,157,295.99	15,125,134.68
无形资产摊销	1,880,222.79	1,102,921.06
其他	9,838,345.36	8,489,605.15
合计	1,339,643,569.03	1,040,493,904.84

其他说明：

注：（1）本年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长 28.75%，主要系公司整体规模增长、职工人数增加，社会要素成本上涨导致的租赁费、办公、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职工薪酬、水电等营运成本的持续增长，及公司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规模的提升，第三方平台服务费随之增长。

(2) “销售费用-租赁费”及“销售费用-使用权资产折旧费”明细项目本期与上期变动情况主要为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租金费用从“租赁费”调整入“使用权资产折旧费”核算。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015,668.30	91,036,732.52
办公费	16,532,174.24	14,929,939.77
租赁费	-	1,811,269.2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346,975.47	-
固定资产折旧费	9,600,175.09	9,114,713.21
上市辅助费用	-	6,396,411.53
股权激励支出	13,959,757.87	-
无形资产摊销	2,581,078.30	1,973,359.08
业务招待费	1,056,654.37	999,450.61
水电费	560,234.83	488,212.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32,192.49	803,110.11
协会会费	346,500.00	165,000.00
残保金及企业文化建设费	6,866,596.77	8,754,733.81
其他	12,838,147.49	10,574,292.84
合计	138,036,155.22	147,047,225.09

其他说明：

注：本年管理费用率较上年下降 0.65 个百分点，管理费用较上年下降 6.13%，主要系公司本年未达成年度经营预算目标，年终奖降低；上年公司首发上市的筹备费用本年不再发生，费用管控有力。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800,363.44	4,506,528.09
减：利息收入	-7,704,038.36	-2,124,805.51
加：汇兑损失	0.08	7,714.17
加：其他支出	6,103,209.91	6,957,032.36
合计	48,199,535.07	9,346,469.11

其他说明：

注：本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增长 415.70%，主要系本年执行新租赁准则，增加“未确认融资费用”4,881.10万元，在“利息支出”合并列报，公司上市后资金较充裕导致利息收入增长，以及归还短期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减少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627,115.49	13,466,027.85
其他	81,250.84	113,967.90
合计	23,708,366.33	13,579,995.75

其他说明：本年其他收益较上年增长 74.58%，主要系本期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幅度加大、重点群体在公司就业税收减免额增长，以及 2020 年收到的应急物资储备资金达到确认条件实现其他收益所致。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	12,794,235.33	6,242,396.59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与收益相关
健之佳“一企一策”2016年税收增量奖励	146,429.90	230,131.24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批复（盘复[2017]23号）	与资产相关
楼宇提升改造补贴	116,321.52	19,376.48	中共昆明市盘龙区委文件（盘通[2018]3号）	与资产相关
大学生见习补贴	2,626,622.50	2,781,460.09	云人社发[2009]132号、桂政发[2015]29号、桂人社函[2016]538号、渝人社发[2013]192号、成人社办发[2014]227号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75,982.10	866,559.63	昆政发[2012]12号、云人社通（2021）64号\桂人社发[2015]47号、川人社发[2014]36号、渝人社发[2015]156号、渝人社办[2015]183号	与收益相关
重点群体税收减免	2,457,768.81	902,026.34	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号）	与收益相关
纳税企业生产经营扶持资金	-	50,000.00	《南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和规模以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发展扶持管理办法》的通知南府规[2017]23号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金	370,000.00	-	昆自贸管(2020)55号、昆政发(2020)4号、南府规(2017)23号	与收益相关
电子商务补助	-	400,000.00	昆财产业[2017]340号、昆财产业[2017]134号、云政发[2015]25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电子商务发展的实施意见》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市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补贴款	80,000.00	-	《关于认定昆明市2021年度知识产权示试点示范企业单位通知》昆财办(2019)74号	
互联网+医药零售连锁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602.33	10,602.33	昆明市盘龙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与资产相关
防疫补助资金	-	878,575.15	桂人社发[2020]5号、关于印发《关于对安全复工企业防疫体系建设给予补助的实施办法》的通知、成发改综合[2020]63号	与收益相关
消费提质升级扶持奖励	-	320,000.00	昆财产业[2019]277号	与收益相关
应急保供款	-	15,000.00	重庆市渝北区商务委员会关于做好市场供应保障工作的通知渝北商[2020]61号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助	484,200.00	38,000.00	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宁市财政局关于应对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做好企业“以工代训”申领发放工资的通知、《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做好企业“以工代训”补贴申领发放工作的通知》(南人社发(2020)8号),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四川省财政厅文件(川人社办发(2020)114号)	与收益相关
便利零售标准化项目建设	-	20,000.00	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拨付2020年度昆明市标准化项目建设经费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纳税奖励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动态监测补贴	2,028.00	-	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拨付失业动态监测补贴文件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奖励扶持资金	-	70,000.00	收到盘龙区商投局2019年稳增长政策措施奖励扶持资金(盘政发[2019]11号)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560,100.00	591,900.00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发布云南省2020年度职业技能培训创业培训补贴标准目录的通知(云人设通[2020]41号)	与收益相关
市场监督管理局新开办企业首套印章刻制费用补助	800	-	四川省科创区市场监管分局科创区关于进行2020年辖区新开办企业手套印章刻制费用补助的公告	与收益相关

应急物资储备资金	3,500,000.00	-	云南省工信厅关于预拨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冠肺炎疫情 防控物资保障资金（第一批）的 通知（云工信企服【2020】41 号）	与收益相关
不良反应补助	2,025.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627,115.49	13,466,027.8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58.25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64,910.86	984,150.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	-
合计	5,962,252.61	984,150.51

其他说明：

注：本年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 505.83%，主要系公司上市后资金较充裕，基于现金管理需要，使用自有或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金额及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94,497.68	-574,825.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82,770.66	-112,896.8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合计	-1,477,268.34	-687,722.3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009,007.89	-14,954,458.7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
十二、其他	-	-
合计	-14,009,007.89	-14,954,458.7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	-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691,063.62	-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	-
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	-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损失以“-”号填列）	-	-

合计	691,063.62	-
----	------------	---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3,610,000.00	16,700,000.00	3,610,000.00
盘亏赔偿及供应商违约金等	745,847.26	787,053.86	745,847.26
其他	4,455,630.51	1,643,616.55	4,455,630.51
合计	8,811,477.77	19,130,670.41	8,811,477.77

注：本年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53.94%，主要是公司 2020 年上市，上年同期收到云南省资本市场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1,600.00 万元，本年与此相关的政府补助不再新发生，仅收到鼓励政策尾款两笔合计 350 万元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云南省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	3,500,000.00	16,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品牌连锁便利店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零售企业扶持奖励	-	-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扶持资金	-	-	与收益相关
质量提升示范经费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10,000.00	16,7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云南省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	-	16,000,000.00	《云南省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关于下达2020年度云南省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昆财金[2020]56号)	与收益相关
云南名牌奖励经费	110,000.00	-	关于申报2019年餐饮业发展、品牌连锁便利店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昆商务(2020)12号)	与收益相关
上市企业扶持资金	-	700,000.00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昆明市上市企业扶持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19]237号)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1,000,000.00	-	《盘龙区关于加快楼宇(总部)经济及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	与收益相关
上市前期费用补助	2,500,000.00	-	昆明市财政局文件昆财产业[2021]93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10,000.00	16,700,000.00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5,201.64	639,356.70	505,201.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5,201.64	639,356.70	505,201.6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3,252,184.32	9,512,698.45	3,252,184.32
商品被盗损失	37,409.38	36,035.83	37,409.38
罚款、违约金、滞纳金支出	416,552.73	503,316.22	416,552.73
其他	158,521.33	243,952.81	158,521.33
合计	4,369,869.40	10,935,360.01	4,369,869.40

其他说明：

本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 60.04%，主要系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分支机构本期受到包括警告、整改、处罚在内的行政处罚共 72 次，其中警告 36 次，整改 4 次、处罚 32 次，原因包括购买发烧/咳嗽/腹泻等药品未在特定 APP 扫码实名登记销售、疫情防控措施不到位，未凭处方销售处方药或处方药陈列不合规、未按照储存要求储存药品、疑似药品不良反应未及时上报、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未经验收即投入使用等，处罚金额较小。

经营管理中少数员工存在对公司合规经营相关管控制度、营业规范掌握不够熟悉、准确，或者执行不到位，非主观故意或恶意违规，性质及金额影响有限。

公司积极配合监管机构工作，虚心接受处罚意见并积极整改、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及员工培训、稳定、提升合规管理水平。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989,581.40	46,934,139.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6,948.02	4,158,422.89
合计	58,972,633.38	51,092,562.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8,228,229.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734,234.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07,290.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7,923.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74,561.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	-948,497.02

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1,099.86
其他	-2,798,131.69
所得税费用	58,972,633.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378,457.60	23,777,489.11
利息收入	7,206,463.94	2,124,805.51
备用金、押金收回等	54,047,710.89	1,124,099.01
收到代收款项	10,702,556.92	2,926,442.99
其他	12,383,450.18	14,342,144.15
合计	98,718,639.53	44,294,980.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主要是本年公司持续强化“自建+收购”双轮驱动的门店扩张策略，并购业务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保证金较上年大幅增加，以及存款利息收入、代收款项增长所致。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租费	5,703,357.86	398,903,489.15
日常费用	204,326,546.12	169,572,395.59
质保金、押金、备用金	8,883,556.73	10,790,726.11
支付代收款项	6,214,310.44	3,749,717.83
合计	225,127,771.15	583,016,328.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减少，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租金支出原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报，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偿还租赁负债本金计入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相关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内已贴现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	-
票据贴现息	-	-
票据敞口费及手续费	1,100,785.94	1,898,871.40
上市费用	1,622,453.67	21,425,566.25
非公开发行费用	2,796,600.00	-
租赁费用	512,241,196.16	-
回购限制性股票	337,018.50	-
合计	518,098,054.27	23,324,437.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年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租金支出原在“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报，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偿还租赁负债本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相关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9,255,595.81	249,409,041.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009,007.89	14,954,458.79
信用减值损失	1,477,268.34	687,722.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545,600.55	22,239,366.23

使用权资产摊销	450,710,284.72	-
无形资产摊销	4,461,301.09	3,076,280.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631,844.90	43,341,446.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1,063.62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5,201.64	639,356.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923,658.32	6,359,774.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62,252.61	-984,15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77,956.52	-456,96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61,008.50	4,615,387.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585,521.27	-125,174,410.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800,686.73	-108,886,128.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0,980,359.09	206,814,436.34
其他	13,959,757.8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03,407.97	316,635,616.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5,683,823.24	1,371,229,319.2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1,229,319.21	268,425,225.2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545,495.97	1,102,804,093.93

注: 其他系本年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计入当期损益的摊销额。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25,683,823.24	1,371,229,319.21
其中: 库存现金	1,218,043.83	2,686,326.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1,959,108.54	1,330,997,89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506,670.87	37,545,094.0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5,683,823.24	1,371,229,319.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7,413,792.1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	/
存货	-	/
固定资产	240,422,285.37	银行按揭借款、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9,407,855.08	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507,243,932.58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	12,794,235.33	其他收益	12,794,235.33
“一企一策”奖励	12,157,667.62	递延收益	146,429.90
楼宇提升改造补贴	503,725.52	递延收益	116,321.52
应急物资储备资金	3,50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0
大学生见习补贴	2,626,622.50	其他收益	2,626,622.50
上市前期费用补助	2,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500,000.00
与税收相关的减免、奖励及扶持资金	2,457,768.81	其他收益	2,457,768.81
贴息贷款补助	1,058,600.00	财务费用	1,058,600.00
上市奖励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560,100.00	其他收益	560,100.00
以工代训补助	484,200.00	其他收益	484,200.00
稳岗补贴	475,982.10	其他收益	475,982.10
企业发展扶持金	370,000.00	其他收益	370,000.00
互联网+医药零售连锁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136,691.92	递延收益	10,602.33
品牌连锁便利店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10,000.00
市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补贴款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失业动态监测补贴	2,028.00	其他收益	2,028.00
不良反应补助	2,025.00	其他收益	2,025.00
新开办企业首套印章刻制费用补助	800.00	其他收益	800.00
合计	40,820,446.80		28,295,715.4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	44,25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4月30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办妥财产交接手续, 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13,031,751.47	-1,144,794.73
平果誉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41,83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6月30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办妥财产交接手续, 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10,714,628.02	-2,079,541.95
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0日	23,26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8月31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办妥财产交接手续, 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3,180,141.08	-700,432.59
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日	24,83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8月31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办妥财产交接手续, 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3,631,862.60	-630,776.96
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	38,85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9月30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办妥财产交接手续, 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2,962,826.24	-979,749.41
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16,89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11月30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办妥财产交接手续, 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514,731.13	-492,859.30
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8日	16,17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10月31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办妥财产交接手续, 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1,362,274.84	-622,230.13
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24日	13,8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11月30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办妥财产交接手续, 并实质控制	886,577.78	-2,418.70

						被购买方		
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96,33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11月30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办妥财产交接手续,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8,849,856.13	1,185,213.74
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8,51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11月30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办妥财产交接手续,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1,345,926.32	-472,204.53
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13,98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21年12月31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办妥财产交接手续,并实质控制被购买方		25.69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平果誉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	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	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	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
一 现金	44,250,000.00	41,830,000.00	24,830,000.00	23,260,000.00	38,850,000.00	16,170,000.00	96,330,000.00	13,800,000.00	8,510,000.00	16,890,000.00	13,980,000.00
二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											

值											
一 购买日 之前持 有的股 权于购 买日的 公允价 值											
一 其他											
合 并成 本合 计	44,250,000. 00	41,830,000. 00	24,830,000. 00	23,260,000. 00	38,850,000. 00	16,170,000. 00	96,330,000. 00	13,800,000. 00	8,510,000. 00	16,890,000. 00	13,980,000. 00
减： 取得 的可 辨认	3,949,485.2 2	4,927,546.5 6	4,873,007.1 2	1,951,460.0 5	8,480,838.7 2	2,226,286.8 4	3,331,874.3 7	4,075,134.2 3	3,561,836. 19	2,053,925.0 1	5,701,207.9 1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0,300,514.78	36,902,453.44	19,956,992.88	21,308,539.95	30,369,161.28	13,943,713.16	92,998,125.63	9,724,865.77	4,948,163.81	14,836,074.99	8,278,792.0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星云大药房		平果誉佳		通海福源堂		云南金丹鹿		云南金友		云南全骏		普洱佰草堂		江城边疆		四川健之佳(曾用名:成都好药师)		丽江千方		楚雄俊康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3,132,630.82	20,596,012.48	24,591,246.10	22,469,468.33	14,580,215.40	13,775,982.38	13,324,546.06	12,513,384.71	17,611,812.23	14,036,129.06	18,635,988.51	17,742,421.91	37,146,810.30	35,549,364.24	7,734,103.40	6,409,733.67	10,295,636.68	9,620,219.33	15,881,915.11	15,029,652.57	9,035,383.36	8,138,764.23
货币资金	149,267.96	149,267.96	1,590,813.47	1,590,813.47	832,572.92	832,572.92	220,685.41	220,685.41	1,004,526.48	1,004,526.48	2,742,363.37	2,742,363.37	2,442,744.85	2,442,744.85	828,753.81	828,753.81	1,467,380.07	1,467,380.07	150,812.74	150,812.74	1,090,775.68	1,090,775.68
应收账款	2,014,767.82	2,014,767.82	1,415,508.62	1,415,508.62	1,426,120.58	1,426,120.58	1,087,343.88	1,087,343.88	2,276,110.87	2,276,110.87	525,620.99	525,620.99	4,813,646.39	4,813,646.39	318,378.43	318,378.43	580,795.02	580,795.02	1,266,244.12	1,266,244.12	689,363.56	689,363.56
存货	7,226,694.42	5,299,603.54	6,075,287.70	3,953,509.93	2,845,146.38	2,326,107.62	4,206,415.84	3,461,771.13	5,013,386.70	3,500,249.02	2,877,919.29	2,271,114.13			1,343,960.90	1,099,358.78	2,227,159.69	1,683,522.50	2,643,905.47	2,342,939.13	1,709,509.65	1,498,828.74
固定资产	136,517.00	132,105.38	22,997.50	22,997.50	63,709.00	58,937.15	22,378.00	22,736.87	59,864.00		166,776.00	7,184.84	273,018.13	234,367.12	104,336.00	94,104.97			395,187.00	348,855.91	103,200.00	103,230.22
无形资产	605,115.84				280,422.41		68,279.51	1,404.00	2,002,681.49		127,170.28		1,558,795.05		1,069,536.58		131,780.16		529,071.37	24,106.26	685,968.44	
使用权资产	12,940,385.76	12,940,385.76	15,154,281.95	15,154,281.95	6,487,013.35	6,487,013.35	7,050,052.50	7,050,052.50	6,694,752.51	6,694,752.51	10,646,244.18	10,646,244.18	26,174,655.90	26,174,655.90	3,049,176.27	3,049,176.27	5,325,514.04	5,325,514.04	8,691,938.85	8,691,938.85	2,312,046.64	2,312,046.64
预付款项	40,033.06	40,033.06	10,514.23	10,514.23	7,123.34	7,123.34	9,792.00	9,792.00					585,316.91	585,316.91								

其他应收款	19,84 8.96	19,84 8.96	321,8 42.63	321,8 42.63	2,638 ,107. 42	2,638 ,107. 42	659,5 98.92	659,5 98.92	102,9 49.20	102,9 49.20	163,7 30.82	163,7 30.82	412,7 88.63	412,7 88.63	1,019 ,961. 41	1,019 ,961. 41	563,0 07.70	563,0 07.70	843,9 62.83	843,9 62.83	2,444 ,519. 39	2,444 ,519. 39
其他流动资产							0.00		457,5 40.98	457,5 40.98												
长期待摊费用							0.00				1,386 ,163. 58	1,386 ,163. 58	885,8 44.44	885,8 44.44					1,360 ,792. 73	1,360 ,792. 73		
负债：	19,18 3,145 .60	18,80 2,652 .85	19,66 3,699 .54	19,34 5,432 .87	9,707 ,208. 28	9,586 ,573. 33	11,37 3,086 .01	11,25 1,411 .81	9,130 ,973. 51	8,594 ,621. 03	16,40 9,701 .67	16,27 5,666 .68	33,81 4,935 .93	33,58 0,223 .84	3,658 ,969. 17	3,460 ,313. 71	6,733 ,800. 49	6,571 ,930. 67	13,82 7,990 .10	13,70 0,150 .72	3,334 ,175. 45	3,199 ,682. 57
借款																						
应付账款	8,570 ,700. 29	8,570 ,700. 29	5,286 ,488. 65	5,286 ,488. 65	3,415 ,406. 07	3,415 ,406. 07	3,803 ,329. 70	3,803 ,329. 70	2,563 ,825. 34	2,563 ,825. 34	3,498 ,276. 76	3,498 ,276. 76	3,399 ,112. 99	3,399 ,112. 99	454,0 40.17	454,0 40.17	737,2 30.16	737,2 30.16	6,280 ,962. 66	6,280 ,962. 66	492,8 33.06	492,8 33.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4 92.75		318,2 66.67		120,6 34.95		121,6 74.20		536,3 52.48		134,0 34.99		234,7 12.09		198,6 55.46		161,8 69.82		127,8 39.38		134,4 92.88	
应付职工薪酬	558,5 28.88	558,5 28.88	489,3 51.42	489,3 51.42	293,4 27.04	293,4 27.04	257,0 07.85	257,0 07.85	446,2 66.83	446,2 66.83	257,4 64.00	257,4 64.00	2,203 ,015. 06	2,203 ,015. 06	207,7 23.25	207,7 23.25	219,0 49.78	219,0 49.78	218,7 29.60	218,7 29.60	166,7 15.53	166,7 15.53
预收款项					42,89 9.99	42,89 9.99	4,482 .10	4,482 .10	2,752 .29	2,752 .29			40,36 0.45	40,36 0.45			14,66 6.67	14,66 6.67				
合							0.00						2,455	2,455								

同负债													,085.41	,085.41										
应交税费	-394,730.76	-394,730.76	-105,326.54	-105,326.54	80.15	80.15	51,670.48	51,670.48	33,136.91	33,136.91	-109,426.98	-109,426.98	-332,621.95	-332,621.95	11,196.89	11,196.89	447,523.80	447,523.80	27,328.73	27,328.73	31,074.14	31,074.14		
其他应付款	20.48	20.48	142,528.57	142,528.57	213,300.92	213,300.92	1,313,152.44	1,313,152.44	64,756.52	64,756.52	4,001,095.80	4,001,095.80	5,757,083.80	5,757,083.80			249,338.70	249,338.70	6,408.10	6,408.10	624,339.64	624,339.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94,740.75	1,394,740.75	0.00																	
租赁负债	10,068,133.96	10,068,133.96	13,532,390.77	13,532,390.77	4,226,718.41	4,226,718.41	5,821,769.24	5,821,769.24	5,483,883.14	5,483,883.14	8,628,257.10	8,628,257.10	20,058,188.08	20,058,188.08	2,787,353.40	2,787,353.40	4,904,121.56	4,904,121.56	7,166,721.63	7,166,721.63	1,884,720.20	1,884,720.20		
净资产	3,949,485.22	1,793,359.63	4,927,546.56	3,124,035.46	4,873,007.12	4,189,409.05	1,951,460.05	1,261,972.90	8,480,838.72	5,441,508.03	2,226,286.84	1,466,755.23	3,331,874.37	1,969,140.40	4,075,134.23	2,949,419.96	3,561,836.19	3,048,288.66	2,053,925.01	1,329,501.85	5,701,207.91	4,939,081.6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949,485.22	1,793,359.63	4,927,546.56	3,124,035.46	4,873,007.12	4,189,409.05	1,951,460.05	1,261,972.90	8,480,838.72	5,441,508.03	2,226,286.84	1,466,755.23	3,331,874.37	1,969,140.40	4,075,134.23	2,949,419.96	3,561,836.19	3,048,288.66	2,053,925.01	1,329,501.85	5,701,207.91	4,939,081.6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吸收合并及解散减少子公司

基于公司收购目标公司股权，并通过非同一控股下企业吸收合并实现控制被收购方门店经营性资产之目的，为优化组织架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决策吸收合并收购的子公司平果誉佳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玉溪江川区星云大药房连锁经营有限公司，被吸收合并方已完成登记注销手续。吸收合并后上述子公司不再存续，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集团长远发展和规范管理要求，批发、零售业务在各省区分由两家公司独立运营。公司决策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方式，由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玉溪健之佳健康药房有限公司、曲靖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以提高管理效率；同时注销云南抒悦传媒有限公司（未实际开展业务）。3家子公司已完成登记注销手续、不再存续，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新设成立增加子公

本年新设成立子公司广西健之佳勤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云南健之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本年尚未实际投入资金和经营），自设立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零售	100		并购
云南之佳便利店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零售	100		设立
云南健之佳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物流配送、批发	100		设立
云南健之佳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体检服务	100		设立
云南健之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零售	100		设立
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成都市	批发	100		设立
四川健之佳福利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成都市	零售	80		并购
绵阳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绵阳市	零售	100		设立
云南健之佳重庆勤康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批发	100		设立
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零售	100		设立
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广西自治区	广西自治区南宁市	零售	100		设立
广西健之佳勤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广西自治区	广西自治区南宁市	批发	100		设立
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零售		100	并购
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玉溪市	零售		100	并购
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曲靖市	零售		100	并购
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丽江市	零售		100	并购
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玉溪市	零售		100	并购
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普洱市	零售		100	并购
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普洱市	零售		100	并购
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楚雄市	零售		100	并购
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原：成都市好药师广生堂大药房	四川省	四川省成都市	零售	100		并购

连锁有限公司)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云南健之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已成立，尚未出资，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健之佳福利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0.00%	-1,271,843.42	-	-16,717,734.2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健之佳福利大药房	23,865,204.88	67,018,012.28	90,883,217.16	139,905,117.60	34,566,770.52	174,471,888.12	14,612,650.77	57,764,389.52	72,377,040.29	123,275,148.59	26,331,345.57	149,606,494.16

房 连 锁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	--	--	--	--	--	--	--	--	--	--	--	--

子 公 司 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四川 健 之 佳 福 利 大 药 房 连 锁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116,038,26 5.46	-6,359,21 7.09	-6,359,21 7.09	28,847,79 2.63	107,219,40 4.30	-8,695,74 1.53	-8,695,74 1.53	4,297,88 3.3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云南薇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服务、批发、零售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薇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薇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薇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薇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999,580.00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19,999,580.00			
流动负债	5,005.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005.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994,575.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797,341.7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797,341.7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5,425.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425.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系五华区黑林铺团山社区卫生服务站、高新区红塔社区卫生服务站两家社区卫生服务站的投资者，公司虽系其资源提供者，但由于社区卫生服务站系民间非盈利组织，公司虽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但无法享有完全的财产权利、无法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因此不将其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以及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记录的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投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适当水平，以使公司的风险识别、应对、承受、控制、监督与公司的短期计划和中、长期发展目标相匹配。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同时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经营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各职能部门主管递交的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人员也会对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进行审计，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公司主要面临利率风险，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合作银行的产品组合及公司的需求协商确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办公楼法人按揭贷款，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合计为30,6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36,000,000.00元）。

公司逐步通过运用多种融资渠道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以实现风险可控的目的。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药品、保健品、便利品等，为供应商提供专业服务的收费也源于市场的认可，因此受到此等商品、服务价格变化的影响，特别是医保控费改革“零差价/零加成”、带量采购措施以及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对医院品种处方药在零售市场的价格冲击，导致公司经营的相关品种面临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开展零售业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80,226,631.46 元，主要为各地医保中心对受托管理的消费者个人账户资金购买公司商品的应收款，无显著的信用风险；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已谨慎评估信用风险，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财务义务的风险。

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结合融资预算，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集团将公司自有资金的积累、日常经营回笼的资金、应付供应商款项、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授信）作为主要、多元的资金来源。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1,267,924,218.24		1,267,924,218.24
货币资金	983,097,615.37		983,097,615.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227,871,541.99		227,871,541.99
其他应收款	56,955,060.88		56,955,060.88
金融负债	2,342,301,751.27	489,725,119.52	2,832,026,870.79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票据	700,696,661.19		700,696,661.19
应付账款	1,023,687,099.3		1,023,687,099.3
其他应付款	124,938,819.72		124,938,819.72
应付职工薪酬	79,136,001.60		79,136,001.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813,589.46		383,813,589.46
长期借款	29,580.00	25,200,000.00	25,229,580.00
租赁负债		464,525,119.52	464,525,119.52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260,100.00	-260,100.00	-306,000.00	-306,000.00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260,100.00	260,100.00	306,000.00	306,000.00

注：利率变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非常有限。

上述影响金额测算未考虑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借款的影响，其影响也同样有限。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零售	100		并购
云南之佳便利店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零售	100		设立
云南健之佳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物流配送、批发	100		设立
云南健之佳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体检服务	100		设立
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成都市	批发	100		设立
四川健之佳福利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成都市	零售	80		并购
绵阳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绵阳市	零售	100		设立
云南健之佳重庆勤康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批发	100		设立
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零售	100		设立
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广西自治区	广西自治区南宁市	零售	100		设立
广西健之佳勤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广西自治区	广西自治区南宁市	批发	100		设立
云南健之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零售	100		设立
云南金丹鹿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昆明市	零售		100	并购
通海福源堂健正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玉溪市	零售		100	并购
云南金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曲靖市	零售		100	并购
丽江千方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丽江市	零售		100	并购
云南全骏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	零售		100	并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玉溪市				
江城边疆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普洱市	零售		100	并购
普洱佰草堂优选医药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普洱市	零售		100	并购
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成都市	零售	100		并购
楚雄俊康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楚雄市	零售		100	并购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五华区黑林铺团山社区卫生服务站	本公司投资的非盈利性医疗机构
高新区红塔社区卫生服务站	本公司投资的非盈利性医疗机构
恒创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王雁萍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金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亲属担任执行董事和经理的其他企业
王雁萍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非执行独立董事的其他企业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金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	289,241.00	275,468.00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3,797,141.73	-
恒创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7,188.88	-

合计		214,403,571.61	275,468.00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新区红塔社区卫生服务站	销售商品	2,190,408.19	974,058.99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909,401.36	-
五华区黑林铺团山社区卫生服务站	销售商品	4,170,538.70	2,486,937.99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83,299.03	476,580.21
合计		9,153,647.28	3,937,577.1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8.3	2025.8.3	否
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4.21	2025.4.21	否
云南健之佳重庆勤康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4.21	2024.3.3	否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21.3.10	2025.3.1	否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11.9	2024.11.9	否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1.4	2024.11.9	否
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云南健之佳重庆勤康药业有限公司、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0.8.26	2025.8.25	否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5.6	2021.8.3	是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20.5.14	2021.3.10	是
云南之佳便利店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0.5.8	2026.5.8	否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0.5.8	2026.5.8	否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63,000,000.00	2019.12.12	2025.12.12	否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10.08	2020.11.9	是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19.9.12	2020.5.13	是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18.4.12	2020.5.7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蓝波、舒畅、云南健之佳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180,000,000	2021.12.28	2027.12.28	否
蓝波、舒畅	150,000,000	2021.9.16	2025.9.6	否
蓝波	70,000,000	2021.9.1	2024.7.25	否
蓝波、舒畅	66,000,000	2021.3.10	2025.3.1	否
蓝波、舒畅	85,000,000	2020.8.21	2021.9.16	是
蓝波、舒畅	50,000,000	2020.3.31	2024.3.30	否
蓝波、舒畅、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0.3.26	2023.3.26	否
蓝波	70,000,000	2020.4.3	2021.9.1	是
蓝波	35,000,000	2020.2.25	2023.2.25	否
蓝波、舒畅、云南健之佳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20.4.16	2021.12.28	是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46,150,000	2019.12.31	2025.7.20	否
蓝波、舒畅	46,150,000	2017.7.12	2025.7.20	否
蓝波、舒畅、云南健之	66,000,000	2019.12.6	2021.3.10	是

佳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蓝波、舒畅	85,000,000	2019.8.19	2020.8.21	是
蓝波、舒畅	96,000,000	2019.4.9	2020.4.15	是
健之佳物流	96,000,000	2019.4.8	2020.4.15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5.79	1,183.99

注：本年关键管理人员薪酬较上年下降 61.50%，主要系关键管理人员年度利润超额奖励分享计划设定目标未达成，年度奖金大幅降低。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高新区红塔社区卫生服务站	1,173,084.93	51,477.67	429,207.53	12,876.23
应收账款	五华区黑林铺团山社区卫生服务站	1,037,309.35	37,623.99	428,734.88	12,862.05
应收账款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3,000.00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恒创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	21,161.31
其他应付账款	高新区红塔社区卫生服务站	67,674.08	-
其他应付账款	五华区黑林铺团山	70,706.26	-

	社区卫生服务站		
应付账款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7,414,141.75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752,493.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额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详见以下注释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959,757.8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959,757.87

其他说明

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41.1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71名激励对象授予625,82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收到认购款人民币25,752,493.00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由68,900,000元增加至69,525,820元，其余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5,126,673元。

公司于授予日按照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约定的回购价格计算和确定回购义务，计入其他应付款25,752,493.00元，并确认相应的库存股。

根据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回购义务的约定，如未满足相关业绩考核目标时，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也不得递延至下一年解除限售，由本公司统一按照不高于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5月24日，授予日收盘价格为80.10元/股。限制性股票应确认的总费用预计为2,437.57万元，前述总费用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同时增加资本公积。本公司根据2021年度业绩达成情况以及对激励对象的考核的结果，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费用。2021年度，本公司摊销计入费用的股权激励成本为13,959,757.87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进行的诉讼中有劳动争议仲裁、侵权纠纷及行政诉讼，上述案件系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发生的纠纷，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诉讼尚在进行中。相关案件所涉及金额有限，预期不会对公司的实际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造成重大损失。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0,234,833.7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 2021 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247,591,248.21 元为基数，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24,759,124.82 元；拟以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75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共计 120,234,833.7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增 3 股。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2月2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收购重组后河北唐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唐人医药”）股东合计持有的唐人医药80%-100%股权（以下简称“交易标的”），达到控股或全资控制唐人医药的目的，以实现唐人医药连锁药房品牌及直营门店、各项经营资产、经营资源及其经营权益的并购，推进公司在以京津冀为核心的环渤海地区业务拓展。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最终收购股权比例、交易对方及交易价格由交易各方根据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结果等协商确定，并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2022年1月21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厂房并建设物流中心的议案》，同意公司管理层以竞拍底价52,002.17万元（不含税）为基础，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参与云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的“云南省昆明市经开区西南广物流中心资产”实物资产公开转让项目报名、竞买事宜。

2022年1月26日公司收到云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交易结果通知书》，通知公司符合项目公告受让方资格条件，被确认为该项目的受让方。

2022年2月22日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云南宝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并于2022年2月24日支付完价款。

2022年3月17日双方办理资产交割手续，进行交付、交验并签署《标的移交清单》；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已完成交易过户手续。

公司正推进厂房分期装修改造计划，第一期改造工作启动，以提升云南地区的物流配送能力。

（3）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申请于2022年3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领取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9号）。

认购对象云南祥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祥群”）以人民币419,999,981.48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6,813,757股，扣除发行费用10,323,031.85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409,676,949.63元于2022年4月13日已全部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正在办理。

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属药品、便利产品连锁零售行业，公司主要从事药品、保健食品、个人护理品、家庭健康用品、便利食品、日用消耗品等健康产品、便利产品的连锁零售业务，并为客户提供上述产品所涉及的相关专业服务。

本集团构建以社区专业便利药店为主，中医诊所、社区诊所、体检中心、便利店为辅的多元业务结构，为消费者在健康领域的需求提供全渠道专业服务。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由于便利零售在以上关键要素及风险和报酬方面与公司医药零售及服务板块（包括药店、中医诊所、社区诊所、体检中心）有显著的区别，其作为分部信息的组成部分能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因此将便利零售、医药零售及服务确定为两个不同的经营分部，报告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医药零售分部	便利零售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4,848,652,945.36	386,302,473.63	-	5,234,955,418.9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504,771,989.40	358,388,769.55	-	4,863,160,758.95
其他业务收入	343,880,955.96	27,913,704.08	-	371,794,660.04
二、营业总成本	4,518,974,782.82	391,864,634.29	-	4,910,839,417.1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986,977,903.50	282,924,204.70	-	3,269,902,108.20
其他业务成本	86,895,771.48	2,314,648.70	-	89,210,420.18
三、营业利润(亏损)	329,678,162.54	-5,562,160.66	-	324,116,001.88
四、资产总额	5,017,295,677.69	196,894,311.79	-	5,214,189,989.48
五、负债总额	3,145,373,474.94	175,788,616.61	-	3,321,162,091.55
六、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08,015,078.18	37,349,432.20	-	545,364,510.38

注：营业利润(亏损)不包含投资收益、其他收益。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544,838,129.12
7-12个月	1,313,119.32
1年以内小计	546,151,248.44
1至2年	-
2至3年	257,393.26
3年以上	-
3至4年	-

4至5年	-
5年以上	-
合计	546,408,641.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6,408,641.70	100.00	1,013,844.41	0.19	545,394,797.29	320,164,158.35	100.00	499,557.84	0.16	319,664,600.51
其中：										
组合1	72,312.91	0.01	361.56	0.50	71,951.35	11,381,366.45	3.55	59,314.26	0.52	11,322,052.19
组合2	517,345,722.89	94.68	-	-	517,345,722.89	299,102,992.79	93.43	-	-	299,102,992.79
组合6	28,990,605.90	5.31	1,013,482.85	3.50	27,977,123.05	9,679,799.11	3.02	440,243.58	4.55	9,239,555.53
合计	546,408,641.70	/	1,013,844.41	/	545,394,797.29	320,164,158.35	/	499,557.84	/	319,664,600.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的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499,557.84	514,286.57	-	-	-	1,013,844.41
合计	499,557.84	514,286.57	-	-	-	1,013,844.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235,443,994.90	43.09	-
云南健之佳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202,199,977.65	37.01	-
云南健之佳重庆勤康药业有限公司	38,703,778.99	7.08	-
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18,898,814.57	3.46	-
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5,997,340.39	2.93	-
合计	511,243,906.50	93.57	-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06,322,867.59	207,600,626.01
合计	306,322,867.59	207,600,626.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304,357,520.15
7-12个月	1,217,739.14
1年以内小计	305,575,259.29
1至2年	138,000.00
2至3年	549,438.11
3年以上	240,470.00
合计	306,503,167.4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部单位往来款	302,530,555.39	201,447,136.03
集团外部单位往来款	49,850.83	1,561,120.11
员工预借业务款	380,643.53	402,387.98
合同押金	3,048,408.11	3,097,293.47
个人应缴纳的社保和公积金	493,664.54	816,634.67
备用金	-	269,600.00
其他	45.00	254,001.82
合计	306,503,167.40	207,848,174.08

注：公司其他应收款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增长 47.46%，主要系拨付营运资金至其他省区子公司、支持其发展的力度增加所致。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47,548.07	-	-	247,548.0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602.94			-13,602.94
本期转回	53,645.32			53,645.3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80,299.81	-	-	180,299.8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的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47,548.07	-13,602.94	53,645.32	-	-	180,299.81
合计	247,548.07	-13,602.94	53,645.32	-	-	180,299.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健之佳福利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单位往来	103,963,692.78	6个月内/7-12个月	33.92	
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往来	88,030,636.52	6个月内	28.72	
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往来	75,484,611.78	6个月内	24.63	

绵阳健之佳 药店连锁有 限公司	内部单位 往来	23,382,744.17	6个月内 /7-12个 月	7.63	
云南健之佳 健康体检中 心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 往来	8,551,098.85	6个月内	2.79	
合计	/	299,412,784.10	/	97.6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投资	855,249,371.88	9,530,349.00	845,719,022.88	496,239,390.16	9,530,349.00	486,709,041.16
对联营、 合营企业 投资	9,797,341.75	-	9,797,341.75	-	-	-
合计	865,046,713.63	9,530,349.00	855,516,364.63	496,239,390.16	9,530,349.00	486,709,041.1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 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 提减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	------	------	------	------	------------	--------------

					准备	
云南之佳便利有限公司	36,896,600.00	833,121.04		37,729,721.04		
玉溪健之佳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曲靖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490,000.00		490,000.00			
云南健之佳健康体检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	86,079.50		5,086,079.50		
四川健之佳福利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8,530,349.00			8,530,349.00		8,530,349.00
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4,848,174.05		50,348,174.05		1,000,000.00
云南健之佳连锁健康药房有限公司	279,832,441.16	198,611,055.72		478,443,496.88		
四川勤康健之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405,527.94		40,405,527.94		
云南健之佳重庆勤康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876,783.99		30,876,783.99		
广西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37,000,000.00	35,919,239.48		72,919,239.48		
绵阳健之佳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6,500,000.00	23,500,000.00		50,000,000.00		
云南健之佳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云南抒悦	1,000,000.00		1,000,000.			

传媒有限公司			00			
广西健之佳勤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67,400,000.00		67,400,000.00		
四川健之佳连锁药房有限公司		8,510,000.00		8,510,000.00		
合计	496,239,390.16	360,989,981.72	1,980,000.00	855,249,371.88		9,530,349.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云南佳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9,800,000.00	-	-2,658.25	-	-	-	-	-	9,797,341.75	-
小计	-	9,800,000.00	-	-2,658.25	-	-	-	-	-	9,797,341.75	-
合计	-	9,800,000.00	-	-2,658.25	-	-	-	-	-	9,797,341.75	-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1,929,695.04	2,636,897,627.08	2,651,886,582.81	2,356,228,790.63
其他业务	285,024,548.07	106,846,175.75	145,712,536.84	36,585,828.73
合计	3,266,954,243.11	2,743,743,802.83	2,797,599,119.65	2,392,814,619.3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58.25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68,167.32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60,171.25	778,994.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	-
合计	5,825,680.32	778,994.1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861.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43,711.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63,685.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6,810.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64,910.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71,066.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4,580.71	
合计	17,569,332.3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7	4.36	4.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9	4.11	4.11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蓝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